

股票代碼： 2724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FX Hotels Group Inc.

一〇一一年度 年報

查詢年報網址：<http://new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fxhotelsgroup.com>

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三十一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侯嘉禎 董事長室副總經理

電子郵件信箱 emilyhou@fxhotels.com

代理發言人：羅莉萍 財務中心副總經理

電子郵件信箱 luoliping@fxhotels.com

聯絡電話：8862-55720798

二、總公司、分公司地址及電話：

(一) 營運總部：

名稱：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地址：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O.Box 268,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I-1104, Cayman Islands

名稱：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台北辦事處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77 號 9 樓

電話：8862-55720798

名稱：富驛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Room 1806, Wu Sang House, No. 655 Nathan Road,
Kowloon, Hong Kong

名稱：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陽區麥子店西街 39 號(金龍水道)五層 501
室

電話：8610-65848000

名稱：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陽區麥子店西街 39 號(金龍水道)三層 501 室

電話：8610-65848084

名稱：富驛酒店管理發展(上海)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東新區牡丹路 60 號 1606A 室

電話：8621- 35129988

名稱：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131 號 1 樓

電話：8862-27180777

(二) 子公司及分公司：

名稱：北京富尚酒店管理發展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區北四環西路 68 號雙橋大廈四層 1 單元

電話：8610-58986688

名稱：富驛空港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順義區天竺鎮(天竺家園)17 號樓

電話：8610-58102929

名稱：富驛亮莎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陽區麥子店西街 39 號(金龍水道)四層 501 室

電話：8610-65848077

名稱：蘇州富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蘇州市干將東路 938 號

電話：86512-67557991

名稱：深圳富驛時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羅湖區愛國路梅州外貿大廈 1 號第一層、
第三層至第十層

電話：86755-36808600

名稱：杭州米蘭風尚酒店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下城區朝暉路 186 號

電話：86571- 80305555

名稱：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奉賢區青村鎮奉拓公路 2898 號 2 幢 119 室

電話：8621-51086145

名稱：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徐家匯
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天鑰橋路 500 號

電話：8621-60919988

名稱：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地址：天津市河東區華興道與新兆路交口東側
(盈旺大廈 11-20 層)

電話：8622- 24330590

名稱：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東路分公司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131 號 1 樓

電話：8862-27180777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第一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8862-25635711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 1 段 22 號 5 樓

網址：<http://www.ftsi.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林鈞堯、杜佩玲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話：8862-27296666

網址：<http://www.pwc.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fxhotelsgroup.com>

七、訴訟及非訴訟代理人：侯嘉禎/董事長室副總經理/電話：(886 2) 5572-0798/email：emilyhou@fxhotels.com

八、董事會名單，設籍台灣之獨立董事應增加記載國籍及主要經歷：詳第 10 頁。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 4 -
貳、公司簡介	- 4 -
一、設立日期	- 4 -
二、公司沿革	- 5 -
三、公司及集團簡介	- 6 -
四、集團架構	- 6 -
五、風險事項	- 6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7 -
一、組織系統	- 7 -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 機構主管資料	- 10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19 -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 32 -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 32 -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 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者	- 32 -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 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 形	- 32 -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 34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 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 股比例	- 35 -
肆、募資情形	- 35 -
一、資本及股份	- 35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 39 -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 39 -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 39 -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39 -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 理情形	- 39 -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39 -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 39 -

伍、營運概況	40 -
一、業務內容	40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7 -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55 -
四、環保支出資訊	55 -
五、勞資關係	55 -
六、重要契約	56 -
陸、財務概況	63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並註明會計師姓名及 其查核意見	63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6 -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69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 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 附表	69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9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 生財務週轉 困難情事，已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 響	69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9 -
一、財務狀況	69 -
二、財務績效	70 -
三、現金流量	71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1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 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72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72 -
七、其他重要事項	74 -
捌、特別記載事項	75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5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8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 股票情形	78 -
四、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78 -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8 -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 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5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在過去一年對本公司的支持與鼓勵，在此謹將 101 年度營運成果、102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及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等向全體股東報告如下：

101 年中國大陸旅遊業發展良好，個人出遊、商旅旅行及會議展覽活動的逐漸增多。國家統計局發佈 101 年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統計公報，報告稱，全年中國大陸出遊人數 29.6 億人次，比上年增長 12.1%；中國大陸旅遊收入 22,706 億元，增長 17.6%。入境旅遊人數 13,241 萬人次，下降 2.2%。其中，外國人 2,719 萬人次，增長 0.3%；香港、澳門和台灣同胞 10,521 萬人次，下降 2.9%。在入境旅遊者中，過夜旅遊者 5,772 萬人次，增長 0.3%。國際旅遊外匯收入 500 億美元，增長 3.1%。中國大陸居民出境人數 8,318 萬人次，增長 18.4%。其中因私出境 7,706 萬人次，增長 20.2%，占出境人數的 92.6%。中國旅遊研究院預計 102 年的旅遊總收入增長率將從 101 年的 15.1% 放緩 0.9 個百分點至 14.2%，旅遊總收入將達 2.96 萬億元人民幣。預計到 104 年，旅遊業總收入達到 2.5 萬億元，年均增長率為 10%；中國大陸旅遊人數達到 33 億人次，年均增長率為 10%；入境旅遊人數達到 1.5 億人次，年均增長率為 3%；旅遊外匯收入達到 580 億美元，年均增長率為 5%；出境旅遊人數達到 8,800 萬人次，年均增長率為 9%；旅遊業新增就業人數達到 1,650 萬人，每年新增旅遊就業 60 萬人。旅遊業增加值占全國 GDP 的比重提高到 4.5%，占服務業增加值的比重達到 12%，旅遊消費相當於居民消費總量的比例達到 10%。根據北京市統計局資料顯示，北京 101 年全年星級酒店平均房價為 523.2 元，同比去年增長 8.6%，全年平均入住率 60%，同比去年增長 0.1%。而根據上海市統計局資料顯示，上海星級酒店 101 年全年平均房價為 627.25 元，同比去年下降了 0.01%，而全年平均入住率 56.93%，同比去年增長了 1.67%。

一、101 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面對良好的市場環境，本公司加速全面發展，去年新增直營店 3 家，加盟店 19 店。最終全年營收 806,136 仟元，較 100 年成長 54.71%，合併稅後淨利新台幣 71,659 仟元，稅後 EPS 新台幣 2.34 元，101 年稅後淨利較 100 年上升 164.64%，101 年 EPS 較 100 年上升 151.61%，主營業務酒店客房部分 101 年全年度平均住房率為 76.22%，客房平均房價為 NT\$1,379.53 元。

(二) 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已編制年度預算，並由各單位按月作分析差異，以作有效之預算管理。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元

分析項目		年 度		
		1 0 0 年	1 0 1 年	
財 務 收 支	營 業 收 入 淨 額	521,050	806,136	
	營 業 毛 利	157,599	282,197	
	稅 後 純 益	27,078	71,659	
獲 利 能 力	資 產 報 酬 率 (%)	3.77	6.38	
	股 東 權 益 報 酬 率 (%)	4.70	9.82	
	占 實 收 資 本 % 比 率	營 業 利 益	17.70	34.52
		稅 前 純 益	17.11	32.61
	純 益 率 (%)	5.19	8.89	
	每 股 盈 餘 (元)	0.93	2.34	

(四) 研究發展狀況：不適用。

二、102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1. 首先在集團方面，將制定全面發展的計畫，加速集團的進一步擴張，並展開全面推廣，完成大陸及台灣地區的主要城市佈局。
2. 為配合酒店的快速擴張，建立完善的加盟店監管和服務體制，確保客戶在各店能享受到一致的服務。
3. 在運營方面，在與原有合作夥伴和協議公司保持良好關係的基礎上，將繼續拓展新客戶並大力推廣會員計畫。推出全新的人才培養計畫和員工培訓計畫，在人力成本不斷上升的情況下，更合理的配置人員，控制各項成本。
4. 在專案發展方面，繼續穩步擴展。本年度我們將更注重拓展新的城市，除北京、天津、上海、深圳、廣州這類一線城市外，還將特別考慮國家政策大力扶持的快速發展城市，如西安、鄭州、重慶、南寧、銀川等地區，預計增加 6 家直營酒店，以及 36 家加盟酒店。
5. 市場部會配合集團的全面發展計畫和新店的開業計畫，多管道全面宣傳推廣，並加大與新興的網路媒體的合作，制定更多的網路推廣和促銷宣傳計畫。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預計今年增加 6 家直營酒店，以及 36 家加盟酒店。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本年度富驛品牌之市場佔有策略為加快開發佈局，拓展和維繫顧客忠誠度，提升品牌知名度和美譽度。策略主要分以下五個方面：

1. 快速發展優質加盟商，完成市場佈局。
2. 提高具有競爭力的顧客忠誠度並維護策略。
3. 與品牌化、規模化程度較高的 OTA 管道密切合作，重點加強國際管道的建設。
4. 建立多元化的網路媒體平台與電子商務合作擴展知名度，逐年加強數位化行銷戰略的預算比重。
5. 攜手海峽兩岸酒店，開展與時尚精品、名品、各業內的領先品牌的商務與文化合作，打造富驛時尚品牌的美譽度和良好的企業公民形象。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目前世界經濟趨緩，惟中國仍為少數持續成長之市場。中國政府政局穩定，國際經濟環境上為出超國，外匯存底金額世界第一，金融體系在 97 年全球金融風暴中所受影響相對較低，並且 98 年中國大陸生產總值增長率達到 8.7%。99 年中國大陸生產總值增長率更是達到 10.3%，中國大陸經濟營運良好。100 年，中國大陸生產總值增長率 9.2%，101 年增長率 7.8%，發改委預測 102 年 GDP 增長 7.5%。綜上，中國目前之政經環境變動風險尚屬輕微。

102 年將是集團全面發展的時期，我們將注重品牌建設，進一步提升現有酒店的盈利，加速發展新店，預計今年增加 42 家酒店。相信在公司全體同仁的努力下，必能達成目標。

再次感謝各位股東長期的支持與指教。

此致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102 年股東常會

董事長：侯尊中



總經理：侯尊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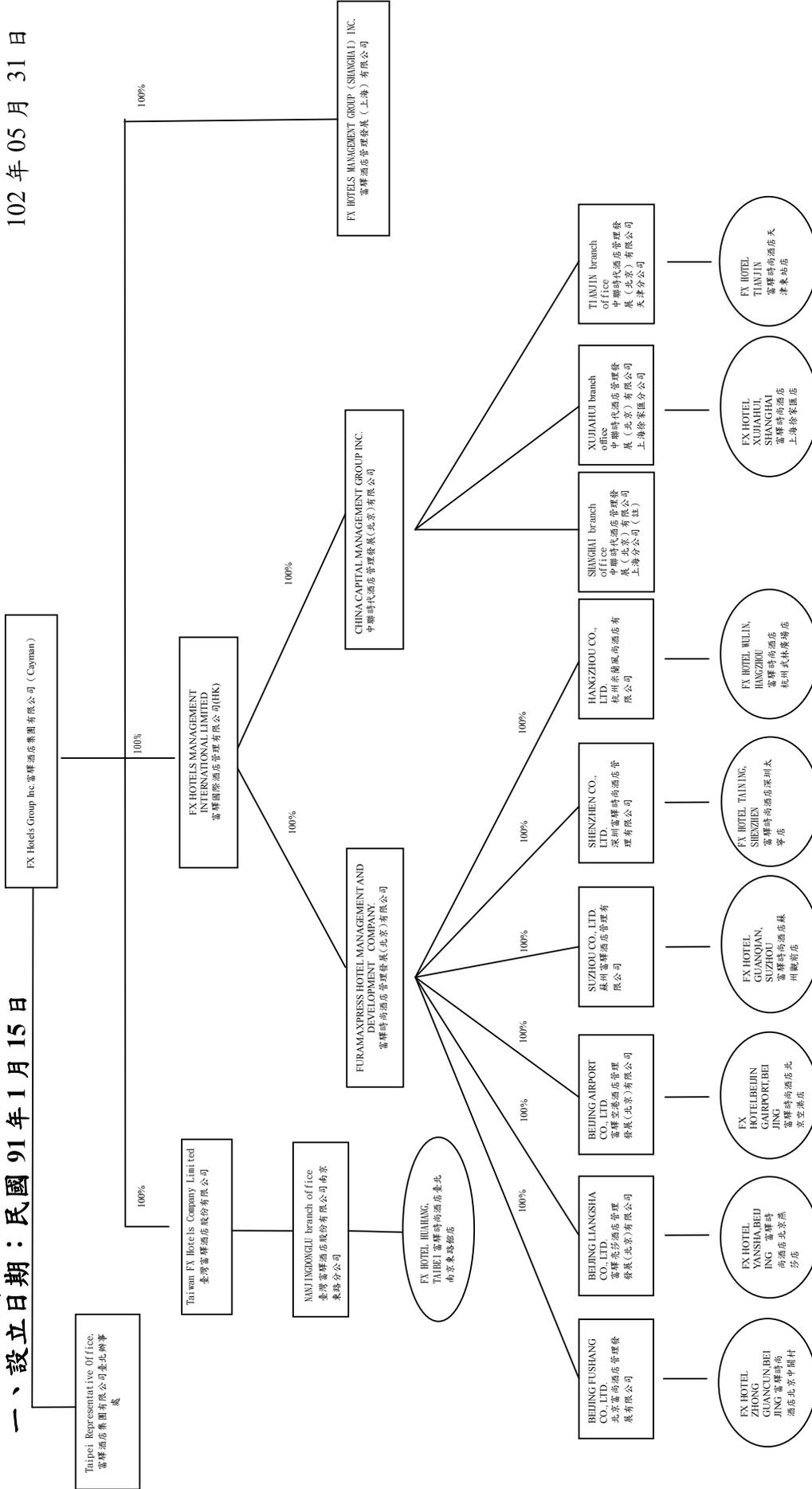
會計主管：羅莉萍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91 年 1 月 15 日

102 年 05 月 31 日



註：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原名陸家嘴分公司，於100年12月29日更名為上海分公司。上海分公司於97年8月設立，其設立之目的係為發展上海陸家嘴地區之直營酒店，原本已找到合適之標的，欲將該酒店納入直營，惟之後因該酒店面臨拆遷問題而中止，致上海分公司迄今尚無營運活動。

二、公司沿革：

年	月	重	要	紀	事
9 1	年 0 1	月	公司成立。		
9 4	年 0 3	月	公司更名為中聯資本管理集團有限公司；公司開始籌備並擬制投資大陸商務酒店行業的計畫。		
9 4	年 0 8	月	於中國北京成立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經營酒店管理 及商務諮詢；實收資本 147 萬美元。		
9 4	年 0 9	月	富驛時尚酒店北京中關村店取得營業執照，並正式投入中國商務酒店 市場，該酒店位於被稱為「中國矽谷」的北京中關村核心地區，區域 內眾多高科技企業，擁有客房 238 間。		
9 6	年 1 2	月	富驛時尚酒店北京空港店取得營業執照，位於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西南 側，緊臨中國國際展覽中心新館和天竺開發區，距首都國際機場約 10 分鐘車程，擁有客房 178 間。		
9 7	年 0 3	月	富驛時尚酒店北京燕莎店取得營業執照，位於北京中央商務區燕莎商 圈的亮馬河南岸，擁有客房 152 間。		
9 7	年 0 5	月	中聯資本管理集團有限公司更名為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集團控股 正式成立。		
9 7	年 0 8	月	富驛時尚酒店上海徐家匯店取得營業執照，地處著名的徐家匯商圈， 四通八達之中心所在，周圍遍佈高端辦公大樓，是商業和娛樂的黃金 地段，擁有客房 118 間。		
9 7	年 1 0	月	分別榮獲世界旅遊聯合會等組織所頒發之「全球酒店五星金鑽獎」及 中國國際文化傳播中心等組織所頒發之「世界華人特色酒店(賓館)100 強」獎項。		
9 7	年 1 1	月	榮獲世界酒店聯盟等組織所頒發之「世界酒店 2008 中國最具有價值酒 店連鎖品牌」。		
9 7	年 1 2	月	富驛時尚酒店蘇州觀前店取得營業執照，地處蘇州市中心，是交通樞 紐中心地理位置，商業和娛樂的黃金地段，擁有客房 229 間。		
9 8	年 0 1	月	榮獲亞太旅遊聯合會等組織所頒發之「2008 中國最佳豪華時尚酒店」。		
9 8	年 0 2	月	榮獲 2008 中國酒店榜中榜組委會所頒發之「2008 中國酒店榜中榜組 委會 2008 年度中國最受歡迎精品商務連鎖酒店」。		
9 8	年 0 4	月	榮獲酒店職業經理人雜誌社等組織所頒發之「2008 年度最佳商務酒 店」。		
9 8	年 0 9	月	因應集團架構重組，富驛集團取得富驛時尚、中聯時代、北京富尚、 富驛亮莎、富驛空港等公司 100% 股權，並擁有富驛時尚北京空港店、 富驛時尚北京燕莎店、富驛時尚北京中關村店、富驛時尚上海徐家匯 店、富驛時尚蘇州觀前店等直營店。		
9 8	年 1 1	月	榮獲世界酒店聯盟等組織所頒發之「世界酒店 2009 中國最具發展價值 酒店連鎖品牌」及「世界酒店 2009 最受歡迎精品商務連鎖酒店」。		
9 8	年 1 2	月	榮獲酒店職業經理人雜誌社等組織所頒發之「國際酒店集團最具成長 力獎」。		
9 8	年 1 2	月	取得富驛時尚酒店石家莊中華店(特許經營店)，地處石家莊北二環中 心地帶，交通便捷，商務及休閒場所林立，擁有客房 100 間。		
9 9	年 0 1	月	在台灣興櫃市場掛牌。		
9 9	年 0 7	月	榮獲「2010 年度中國最具成長力商務連鎖酒店」稱號。		

年	月	重	要	紀	事
9 9	年 0 8	月	在原有 5 家直營店及 1 家特許經營店的基礎上，共新增特許經營店及聯盟店等 7 家酒店，杭州 3 家、上海 1 家、北京 2 家、重慶 1 家。		
9 9	年 0 9	月	新簽約直營酒店 3 家，分別為深圳太寧店、台北南京東路館店、天津火車站店。		
1 0 0	年 0 3	月	榮獲 2010-2011 年度中國酒店金馬獎：中國最具發展潛力酒店集團。		
1 0 0	年 0 4	月	新增特許經營店 15 家，北京、上海各 3 家，山東、銀川各 2 家，揚州、杭州、蘇州、重慶、蘭州各 1 家。		
1 0 0	年 0 4	月	新增直營酒店 1 家，通過收購方式取得杭州米蘭風尚酒店(原特許酒店)100%股權，並正式營業。深圳太甯店於 99 年 12 月取得營業執照，正式營業。		
1 0 0	年 0 6	月	新增直營酒店 1 家，位於上海市通北路 888 號。		
1 0 0	年 0 8	月	新增直營酒店 1 家，位於武漢市，目前正在積極籌備開業中。新增特許經營店 7 家，上海、南京各 2 家，北京、內蒙古、山東各 1 家。		
1 0 0	年 1 1	月	新增特許經營店 8 家，北京、山東各 1 家，江蘇、湖北、寧夏各 2 家。		
1 0 0	年 1 2	月	富驛時尚天津火車站店及台北南京東路館店取得營業執照，正式營業。新增特許經營酒店 4 家，北京、廣州、寧夏、重慶各 1 家。		
1 0 1	年 0 2	月	富驛時尚上海北外灘店取得營業執照，正式營業。新增特許經營酒店 1 家，位於山東。		
101	年 05 月 29	日	上櫃掛牌。		
1 0 1	年 0 9	月	新增直營酒店 2 家，南京 1 家、蘇州 1 家，目前均正在積極籌備開業中。新增特許經營店 9 家，重慶 2 家、江蘇 2 家、湖北 2 家、北京 2 家、山東 1 家。		
1 0 1	年 1 0	月	新增直營酒店 1 家，位於台灣高雄，目前正在積極籌備開業中。		
1 0 1	年 1 1	月	新增直營酒店 1 家，位於台灣台南，目前正在積極籌備開業中。新增特許酒店 9 家，北京 1 家、湖北 1 家、河南 3 家、江蘇 2 家、山東 1 家、甘肅 1 家。		
1 0 2	年 0 3	月	新增特許酒店 3 家，天津 1 家、陝西 1 家、重慶 1 家。		
1 0 2	年 0 5	月	新增特許酒店 11 家，北京 3 家、河南 3 家、上海 1 家、湖北 1 家、河北 1 家、江西 1 家、江蘇 1 家。		

三、公司及集團簡介：

本公司 FX Hotels Group Inc.(中文名稱: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 2002 年 1 月 15 日成立於開曼群島,旗下品牌「富驛時尚酒店」是中國時尚商務酒店連鎖領導品牌。酒店選址集中在商業較繁榮一、二線城市的重要商圈內,可以最大限度滿足住客的商務和交際需求,降低旅遊費用。並且,富驛時尚酒店提供非常優惠的門市價格。集團擁有大量會員和簽訂住房協議之客戶以及合作旅行社等多種銷售管道,並因其時尚設計和優質服務而多次獲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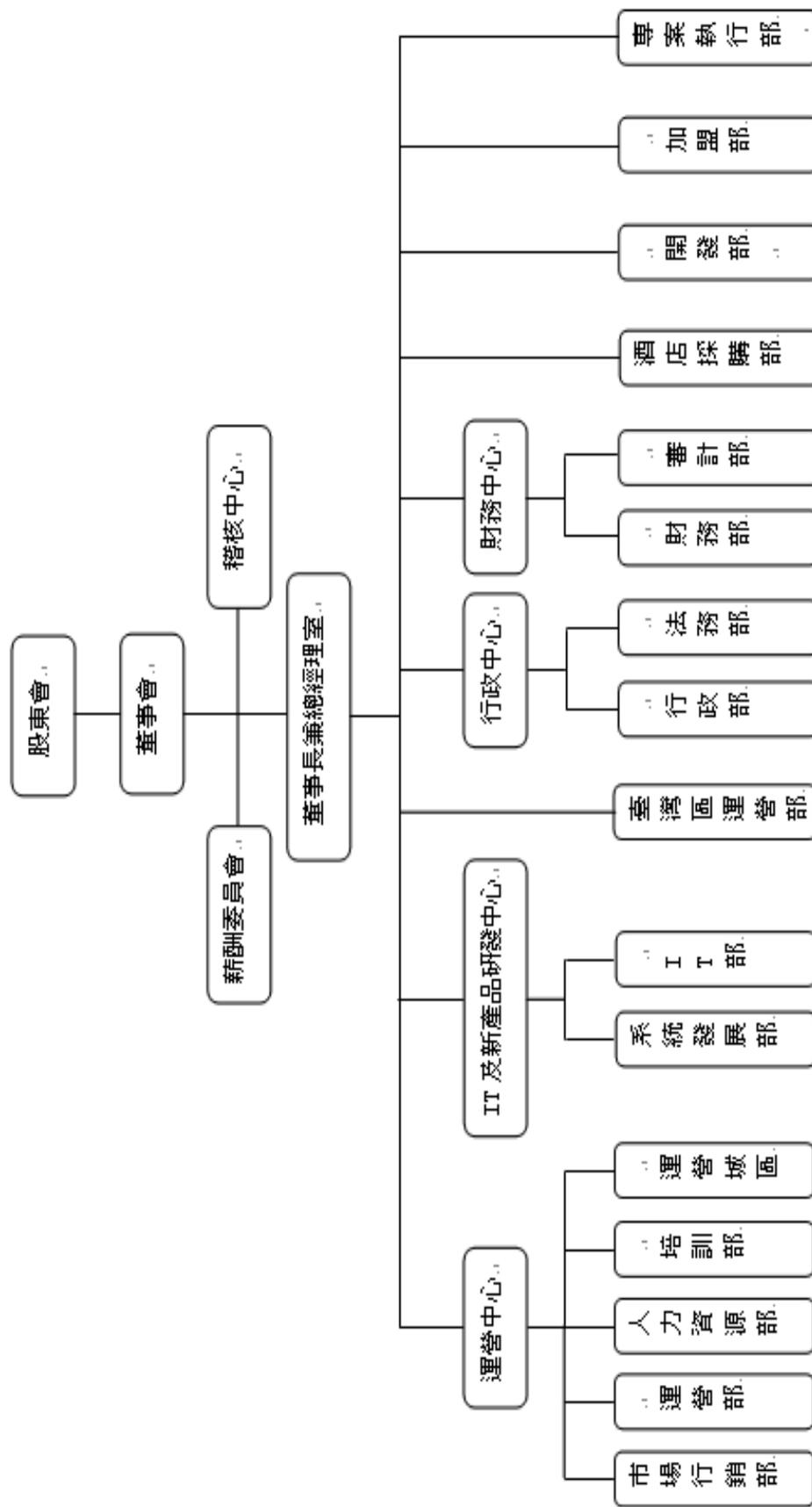
四、集團架構：詳第 7 頁。

五、風險事項：詳第 72 頁至第 74 頁。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圖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 要 部 門	職 業 掌 務
稽 核 中 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制訂稽核組織管理規章與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2. 擬訂年度稽核計畫並予以執行作成稽核報告。 3. 依主管機關規定提報相關稽核人員名冊、稽核計畫及執行與異常改善之情事。 4. 查核及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管理制度之健全性、合理性及有效性，供管理階層評核。 5. 查核各部門執行各項計畫或政策及其指定職能之效率。
薪 酬 委 員 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評估經理績效;制定和監督經理薪酬計畫。 2. 制定員工退休金、利潤分享等收益計畫。 3. 對公司員工薪酬計畫提出意見。 4. 披露和解釋高管人員薪酬狀況。
董 事 長 兼 總 經 理 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實施集團品牌建設、總體戰略與年度經營計畫。 2. 跟進董事會投資和經營戰略的執行情況，實現集團經營管理目標和發展目標。 3. 建立和健全集團的管理體系與組織結構。 4. 負責總體發展規劃及實施、管理。 5. 向董事會提出經營預算和費用預算。 6. 負責草擬董事會各項工作文件、戰略措施和發展規劃。 7. 負責董事長室相關事項的記錄、傳達和跟進。
運 營 中 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主持集團的日常經營管理工作，實現集團經營管理目標和發展目標。 2. 制定經營政策，檢查和監督運營管理標準化體系。 3. 提高運營指標和運營服務品質。 4. 指導相關部門的流程制定和管理工作，以保障酒店正常經營管理。 5. 決策品牌戰略規劃與合作、管道開發、行銷體系及媒體公關。 6. 培訓區域及酒店主要管理人員，完善操作標準和流程。 7. 合理人力資源配置，控制人力成本，加強企業文化建設。
行 政 中 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根據集團中、長期經營計畫，組織編制集團年度行政中心工作規劃。 2. 為集團重大投資、融資、並購等經營活動提供建議和決策支援，參與風險評估、指導、跟蹤和控制。 3. 建立健全集團法務、行政管理制制度，並對集團的、法務部，行政部的日常管理進行總體控制。 4. 集團合同、證照等重要法律文件的存檔、管理及分析，根據法令修訂及集團發展對相關合同檔及時作出調整，以保證集團經營合法化。 5. 代表集團處理各類訴訟或非訴訟法律事務，維護集團合法權益。
財 務 中 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根據集團中、長期經營計畫，組織編制集團年度綜合財務計畫和控制標準。 2. 負責資金計畫、資金調度和控制管理。建立、健全財務管理體系，對財務部門的日常管理、年度預算、資金運作等進行總體控制。 3. 為集團重大投資、融資、併購等經營活動提供建議和決策支援，參與風險評估、指導、跟蹤和控制。 4. 參與確定集團的股利政策，促進與投資者的溝通順暢，保證股東利益的最大化。 5. 主持財務報表及財務預決算的編制工作，為集團決策提供及時有效的財務分析，保證財務資訊對外披露的正常進行，有效地監督檢查財務

主要部門	職業
	<p>制度、預算的執行情況以及適當及時的調整。</p> <p>6. 制定並開展內部審計，監督跟進審計建議的後續執行。</p>
酒店採購部	<p>1. 制定、組織、協調集團或所屬部門的採購計畫，達成集團所期望的貨物種類。</p> <p>2. 調查、分析和評估市場，擬訂和執行採購戰略。</p> <p>3. 根據產品的價格、促銷、產品分類和品質，有效地管理特定貨品的計畫和分配。</p> <p>4. 發展、選擇和處理與供應商關係，改進採購的工作流程和標準，以達到存貨周轉的目標。</p> <p>5. 發展和維護總部及區域採購部、市場部、物流以及其他組織的相關職能部門的內部溝通管道。</p> <p>6. 向管理層提供採購報告，並進行庫存及使用分析。</p>
IT及新產品研發中心	<p>1. 根據安排完成運營系統模組開發。</p> <p>2. 對開發模組進行維護、管理和資料統計。</p> <p>3. 協調團隊成員進行開發。</p> <p>4. 不斷完善 PMS 酒店管理系統和中央預訂系統。</p> <p>5. 新店開業 IT 系統準備和 PMS 系統的安裝調試，負責新店設備的推薦。</p> <p>6. 檢查集團及各店機房設備運轉情況，並對各店提出維護意見。</p> <p>7. 負責集團 IT 設備的維護、保養及採買。</p> <p>8. 負責集團 IT 系統的日常運轉及維護，並根據使用過程中出現的需求進行改進。</p> <p>9. 負責各店 IT 設備更新規劃及重大 IT 產品的採購。</p> <p>10. 關注市場上和酒店有關的 IT 產品，提供產品資訊。</p>
台灣區運營部	<p>1. 負責管理台灣酒店運營。</p> <p>2. 負責建立和管理台灣 CRO 系統。</p>
項目執行部	<p>1. 集團直營酒店項目的工程設計、施工、採購、驗收及工程資料彙整工作。</p> <p>2. 集團工程裝修標準的起草、修改及實施。</p> <p>3. 特許酒店專案的跟進，及集團工程施工標準的落實及確認。</p>
開發部	<p>1. 推進實施集團的開發戰略與策略，並實現開發戰略目標。</p> <p>2. 根據集團開發戰略尋找開發合適項目進行選址、市場調研、經營分析，項目的開發簽署及後續協調工作。</p> <p>3. 負責酒店開發市場的專案調研、統計及分析。</p> <p>4. 協調各地方政府及外部資源、公共關係、人脈資源的建立及維護。</p>
加盟部	<p>1. 推進實施集團的加盟戰略與策略，並實現加盟戰略目標。</p> <p>2. 根據集團加盟戰略尋找合適的特許酒店專案並簽約。</p> <p>3. 負責酒店開發市場的專案調研、統計及分析。</p> <p>4. 負責集團各區域的業務拓展，加盟服務及品質保障等相關事務。</p>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監察人

1. 董事監察人資料(一)

職稱	姓名	選(就)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數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數	主要經歷(學)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侯尊中 (美國)	101.06.29	3年	98.12.21	- (註1)	7,511	0.02	-	-	-	美國南加州大學計算機科學碩士 美國 BNI 集團董事長 北京華源科技協會創辦人 & 北京分會秘書長 中經合集團非執行董事	北京中經科訊資訊技術有限公司董事長 CCIP 中聯置業基金 I 有限公司董事 中國物業(集團)資訊有限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 北京中經科訊資訊技術有限公司總經理 世娛國際文化傳播(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長 北京華宇財富商務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 中聯資本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東詠企業有限公司董事 小紅廚餐飲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董事 金門渡假村(股)公司董事長 野柳渡假村(股)公司董事長 寶島村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金門樂活假期酒店(股)公司董事長 富驛酒店集團 100%持股子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總經理	監察人	侯尊仁	二親等
	Furama Hotels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 董事黃杰 (新加坡)	101.06.29	3年	98.12.21	8,092,253	30,03	8,415,505	26.60	-	-	美國史丹佛大學財務工程碩士 Bain & Co. strategic consultant	Ever Win Enterprises 董事	無	無	無
代表人	董吳盈良 (台灣)	101.06.29	3年	98.12.21	-	-	-	-	-	-	捷利旅行社有限公司董事長 輕鬆假期旅行社(股)公司董事長 春暉旅行社有限公司董事 日寶食品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高雄餐旅大學旅遊管理系講師 中華兩岸旅行協會理事 中華民國旅行業品質保障協會理事 高雄市旅行公會常務理事 高雄市政府國際組織研究學會理事 台灣富驛酒店(股)公司董事 野柳渡假村(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Luxury Dynasty Company Limited	101.06.29	3年	98.12.21	3,497,571	12.98	3,753,236	11.86	-	-					

102年05月31日

職稱	姓名	選(就)日期	任期	初次選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	稱	姓名
代表人	董嘉禎(台灣)	101.06.29	3年	101.06.29	-	-	-	-	-	-	-	-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國際商業學士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富管理副總裁 CSC Financial Services Co. Ltd. 副總裁 Capital Financial Advisory Co. Ltd. 助理副總裁 英商渣打銀行經理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劉祖德(美國)	101.06.29	3年	98.12.21	-	-	-	-	-	-	-	-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Credit Suisse Firstboston analyst Morgan Stanley associate Citigroup senior associate Axial Group Limited director	AXIAL GROUP 董事	無	無	
獨立董事	楊政憲(台灣)	101.06.29	3年	101.06.29	-	-	-	-	-	-	-	-	德國法蘭克福大學法律與金融研究所法學碩士 台灣大學法律研究所法學碩士 恆業法律事務所資深律師 仁碩律師事務所合夥律師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金融營運系兼任講師 中原大學財經法律學系兼任講師	遠東集團太平洋崇光百貨(股)公司法律顧問 遠東巨城購物中心(股)公司監察人 上海太平洋百貨有限公司董事 無錫遠東百貨商場有限公司董事 重慶大都會廣場太平洋百貨有限公司董事 重慶太平洋商業諮詢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獨立董事	薛彬彬(台灣)	101.06.29	3年	98.12.21	-	-	-	-	-	-	-	-	淡江大學財金所碩士 新加坡匯亞資產管理公司經理 勤業國際財務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怡和創業投資集團副總經理	大京管理顧問(股)公司總經理 新普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亞矽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友旺科技(股)公司董事 中磊電子(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監察人	侯翠杏(美國)	101.06.29	3年	98.12.21	-	-	-	-	-	-	-	-	美國奧克拉荷馬州州立大學環境藝術碩士 中國文化大學人類科學系系主任 兼研究所所長	和豪投資事業(股)公司董事長 瑞和庭建設附察(股)公司監察人 豪景大酒店(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監察人	康榮寶(台灣)	101.06.29	3年	98.12.21	-	-	-	-	-	-	-	-	Singapore Management University Adjunct Professor 新普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昱晶能源(股)公司監察人 文泰(股)公司監察人 台灣富驛酒店(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侯尊仁(美國)	101.06.29	3年	98.12.21	-	-	-	-	-	-	-	-	佛羅里達州立大學神經學院特聘 美國南加州大學生物系學士 美國南加州大學生物系學士	台灣富驛酒店(股)公司董事 寶島村開發(股)公司監察人 金門樂活假期酒店(股)公司董事 金門渡假村(股)公司董事	董事長	侯尊中	二親等

註1：本公司董事長侯尊中個人透過其持股 100% Luxury Dynasty Company Ltd.(BVI)及持股 80%之 3H Investment Inc.(塞席爾)分別持有本公司 3,753,236 股及 745,034 股，該公司董事長對該公司之綜合持股為 4,349,263 股，綜合持股比例 13.75%。

註2：董事及監察人皆無信託持股之情形。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102 年 05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侯尊中	91.01.15	7,511	0.02	-	-	-	-	美國南加州大學計算機科學碩士 美國 BNI 集團董事長 北京華源科技協會創辦人 & 北京分會秘書長 中經合集團非執行董事	北京市政府投資顧問 CCIP 中聯置業基金 I 有限公司董事 中國物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 北京世界商訊資訊有限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 北京中經科訊資訊技術有限公司董事長 衛理醫學資訊技術(北京)有限公司總經理 世娛國際文化傳播(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長 北京華宇財富商務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 中聯資本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東詠企業有限公司董事 小紅廚餐飲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董事 金門渡假村(股)公司董事長 野柳渡假村(股)公司董事長 寶島村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金門樂活假期酒店(股)公司董事長 富驛酒店集團 100% 控股子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總經理	無	無	無
資深執行副總經理	李志平	100.07.25	-	-	-	-	-	-	漢庭酒店集團副總裁 錦江之星酒店集團分公司總經理 香港理工大學旅遊酒店管理專業理學碩士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葉威禮	97.04.01	-	-	-	-	-	-	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管理研究院碩士 富麗華集團副總裁 富麗華澳洲酒店總經理	富驛酒店集團 100% 持股所有子公司(註)資深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董事長室副總經理(訴訟非訴訟代理人)	侯嘉禎	98.12.21	-	-	-	-	-	-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國際商業學學士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富管理部副總裁 CSC Financial Services Co. Ltd. 副總裁 Capital Financial Advisory Co. Ltd. 助理副總裁 英商渣打銀行經理	無	無	無	無
財務中心副總經理	羅莉萍	97.06.23	-	-	-	-	-	-	江蘇大學會計學系學士 中國註冊會計師 格林豪泰(GreenTree Inn)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財務經理 上海喜士多便利連鎖有限公司財務經理	富驛酒店集團 100% 持股所有子公司(註)財務中心之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行政中心副總經理	雷英	94.08.17	-	-	-	-	-	-	中國政法大學法律系畢業 中國律師、房地產經紀師 美國 BNI 集團法務總監	富驛酒店集團 100% 持股所有子公司(註)行政中心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註：富驛酒店 100% 持有股權所有子公司包括：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台灣富驛)、富驛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簡稱富驛 HK)、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簡稱富驛時尚)、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簡稱中聯時代)、富驛酒店管理發展(上海)有限公司(簡稱富驛上海)、北京富尚酒店管理發展有限公司(簡稱中關村)、富驛亮莎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簡稱富驛燕莎)、富驛空港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簡稱富驛空港)、蘇州富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簡稱蘇州富驛)、深圳富驛時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簡稱深圳富驛)、杭州米蘭風尚酒店有限公司(簡稱杭州武林)

2. 控股公司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富驛酒店管理發展(上海)有限公司、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102 年 05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城區總經理(上海)	孫文利(中國)	98.09.17	-	-	-	-	-	-	上海旅遊高等專科學校神州商旅酒店運營總監	中聯時代徐家匯、中聯時代陸家嘴、蘇州富驛及富驛深圳等公司之運營總監	無	無	無
集團副總經理兼項目執行部總經理	任嘉禾(台灣)	100.05.01	-	-	-	-	-	-	美國佛州港瓦東南大學工商管理博士 蘇州百悅大酒店總經理 安徽天長新世紀大酒店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市場部總監	羅祝紅(中國)	100.08.30	-	-	-	-	-	-	吉林北華大學市場行銷專業本科 上海漢庭酒店集團區域市場行銷經理 西安開米股份有限公司行銷總監	無	無	無	無
人力資源部總監	盧金政(中國)	100.08.22	-	-	-	-	-	-	清華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研究生 如家酒店集團華北大區人力資源經理 首旅集團下屬酒店人事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城區總經理 (華東)	張敏 (中國)	102.01.07	-	-	-	-	-	-	上海旅遊高等專科學校 酒店管理專業專科 漢庭連鎖酒店多店店長 維也納酒店集團華南區域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運營部總監	趙陽 (中國)	100.12.29	-	-	-	-	-	-	沙市大學機械製造專業專科 漢庭連鎖酒店多店店長 維也納酒店集團行銷總監	無	無	無	無
城區總經理 (華南)	齊曉光 (中國)	102.01.07	-	-	-	-	-	-	空軍雷達學院雷達電子工程專業本科 維也納酒店集團行銷策劃總監 中青旅山水酒店投資管理公司總部行銷策劃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城區總經理 (華北)	宋曉光 (中國)	102.01.07	-	-	-	-	-	-	北京第二外語學院英語專業專科 漢庭酒店集團資深店長/高級運營經理 深圳維也納酒店集團華北區域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集團資深副總裁兼 總部經理	葉蕾 (中國)	101.10.01	-	-	-	-	-	-	湖北省廣播電視大學社會專業本科 速8國際酒店集團特許加盟酒店發展副總裁 瑞士徠卡測量系統公司銷售總經理 特百惠公司銷售總監	無	無	無	無

(一)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		副董事		金		員		取		相		關		金		無領取來自外轉投資事業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等費(E)	退職退休金(F)(註)	盈餘分配	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侯 尊	0	0	0	0	0	3,600	72,792	0	0	0	0	0	0	0	0	5.1254	5.1254	無
董事	Faruma Hotels Inc. Manage. Inc. 代表人黃杰偉																		
董事	Faruma Hotels Int. Manage. Inc. 代表人吳盈良																		
董事	Luxury Dynasty Co., Ltd 代表人侯嘉禎																		
獨立董事	劉 祖 德																		
獨立董事	楊 禎 憲																		
獨立董事	薛 彬 彬																		

酬金級距表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董 事		
	前四項酬金總額	前七項酬金總額																			
低於 2,000,000 元	侯黃侯楊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註) 此為依法提繳之退休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監察人	侯翠杏	0	0	0	0	0	無
監察人	康榮寶	0	0	0	0	0	無
監察人	侯尊仁	0	0	0	0	0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酬金總額 (A + B + C)			姓名
	侯翠杏、康榮寶、侯尊仁	侯翠杏、康榮寶、侯尊仁	侯翠杏、康榮寶、侯尊仁	
低於 2,000,000 元	-	-	-	侯翠杏、康榮寶、侯尊仁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3 人	3 人	3 人	3 人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D)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總經理	侯尊仁	3,870	3,870	0	2,145	0	0	0	0	0	0	0	無
資深執行副總經理	李志平												
資深副總經理	葉威禮												
董事長室副總經理	侯嘉禧												
財務中心副總經理	羅莉萍												
行政中心副總經理	雷英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總務報告內所有姓名	
	本公司	副司	本公司	所有姓名
低於 2,000,000 元	侯尊中、李志平、葉威禮、侯嘉禎、羅莉萍、雷英	雷英	侯尊中、李志平、葉威禮、侯嘉禎、羅莉萍、雷英	侯尊中、李志平、葉威禮、侯嘉禎、羅莉萍、雷英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6 人		6 人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本公司並無配發員工紅利之情形。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董事、監察人之酬金，係依據其在本公司擔任之職位及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之貢獻之價值核發。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係依據職位、對公司之貢獻度、同業水準及本公司人事規章進行辦理。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110 年		111 年		度
	酬金	稅後純益比例 (%)	酬金	稅後純益比例 (%)	
董事	2,400	8.86%	2,400	3.34%	3.34%
監察人	-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3,341	12.34%	6,015	11.74%	11.74%
總計	5,741	21.20%	8,415	15.08%	15.0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0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為止，董事會開 12 次會(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列)席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侯尊中	12		0	100	101.06.29 連任
董事	Furama Hotels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 代表人 黃杰偉	0		5	0	101.06.29 指派連任
董事	Furama Hotels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 代表人 吳盈良	6		6	50	101.06.29 指派連任
董事	Luxury Dynasty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 郭明松	3		1	75(註)	101.01.12 指派 101.06.29 解任 (侯嘉禎接任)
董事	Luxury Dynasty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 侯嘉禎	8		0	100(註)	101.06.29 指派
獨立董事	莊杰友	0		2	0(註)	98.12.21 當選 101.06.29 解任 (楊政憲接任)
獨立董事	楊政憲	6		2	75(註)	101.06.29 接任
獨立董事	劉祖德	5		1	42	101.06.29 連任
獨立董事	薛彬彬	11		0	92	101.06.29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 **第二屆第一次董事會案由一：選任本公司董事長乙案**
由獨立董事薛彬彬提名董事侯尊中先生續任董事長，請董事侯尊中先生迴避，經代理主席薛彬彬董事徵詢全體出席董事表決，一致同意侯尊中先生續任董事長。
 2. **第二屆第四次董事會案由七：追認本公司之子公司台灣富驛與野柳渡假村(股)公司簽訂之租賃意向書，並討論租賃相關事項之後續處理方式案**
因侯尊中先生及吳盈良先生同時擔任野柳渡假村之董事應予迴避，「租賃意向備忘錄」擬由台灣富驛另一名董事侯尊仁先生代表台灣富驛簽訂。

請董事侯尊中先生與董事吳盈良先生迴避，經代理主席薛彬彬董事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設有三席獨立董事與三席監察人，經由出席董事會會議得充分瞭解公司營運狀況，並適時提供建議方案與意見。

註：為任期內之實際出席(列)席率(%)。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為止，101 年度董事會開 12 次會(A)，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 / A)	備註
監察人	Adventure Charter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 侯尊仁	8	67	98.12.21 當選 101.04.30 解任 (楊國隆接任)
監察人	楊國隆	0	0	101.04.30 當選 101.06.29 解任 (侯尊仁接任)
監察人	侯尊仁	8	67	101.06.29 接任
監察人	侯翠杏	4	33	101.06.29 連任
監察人	康榮寶	7	58	101.06.29 連任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1.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之監察人除列席參與董事會監督其運作外，並充分瞭解本公司股東結構及各部門之職掌分工與作業內容，同時與各部門中高階主管得以電話或會議方式聯繫，故與公司之員工及股東已建立適當的溝通管道。

2.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稽核主管定期向監察人報告內部稽核報告的結果，若有應注意的事項監察人於列席董事會時會陳述意見敦促董事會改善；會計師出具的財務報告定期送請監察人審查，如有疑義雙方即時溝通澄清。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墙之方式</p>	<p>(一) 本公司由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及糾紛等問題，若糾紛涉及法律問題則委由律師處理。</p> <p>(二) 本公司由股務代理機構負責。</p> <p>(三) 依本集團相關內部控制制度規定辦理。</p>	<p>無重大差異。</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設有三席獨立董事。</p> <p>(二)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及其本身有直接或間接利害關係者已迴避，並由董事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p>	<p>無重大差異。</p>
<p>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本公司設有發言人，處理有關公司對外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事宜。</p>	<p>無重大差異。</p>
<p>四、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一) 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皆依規定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p> <p>(二) 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資訊揭露工作，並落實發言人制度。</p>	<p>無重大差異。</p>
<p>五、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p>本公司於100年6月27日第一屆第八次董事會決議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三人。</p>	<p>無重大差異。</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目前尚未訂定「公司係為外國企業，目前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如上所述，本公司實質上已依據公司治理精神執行，惟已於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辦法中包含公司治理精神。</p>	<p>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p>	<p>無重大差異。</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 本公司一向重視員工權益，勞資關係和諧，另本公司訂有內控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並定期檢討福利內容，以維護員工權益。		
(二)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獨立董事安排「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進修體系之相關課程。		
(三) 除特殊狀況外，董事及獨立董事皆會出席參加會議，且董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如涉有利害關係時，不得加入表決。		
(四) 本公司已制定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項風險管理及評估。		
(五) 公司尚未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將持續評估董事與監察人所負職責之重大性，以考量於適當時機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六) 客戶均為產業客戶，與客戶往來皆遵守合約履行義務。		
(七) 本公司極重視企業整體運作與社會責任之互動關係，因此秉持同榮互惠的原則，以創造產業發展與提昇自我競爭力，進而謀求股東最大權益。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本公司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之自評結果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尚無重大差異，且無重大缺失之情形。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家數	備註 (註3)	
			是	否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薛彬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國家考試業務所需之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		✓	✓	✓	✓	✓	✓	✓	✓	✓	-	是
其他	林純正		✓		✓	✓	✓	✓	✓	✓	✓	✓	✓	-	不適用
其他	涂德義		✓		✓	✓	✓	✓	✓	✓	✓	✓	✓	-	不適用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律、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屆委員任期：100年6月27日起至102年12月21日，101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為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薛彬	2	0	100%	
委員	林純正	2	0	100%	
委員	涂德義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惟公司仍遵守法令及章程之規定，並考量國內外企業社會責任之發展趨勢、公司本身整體營運活動，推動企業各項社會活動。</p> <p>(二)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p> <p>(三) 公司不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座談會，及員工座談會，宣導企業倫理。員工可輕易查詢相關員工行為準則，也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機制。</p>	<p>本公司未來將視實際需要研議訂定相關政策。</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一) 公司設有專人負責公司整體環境資源規劃，提升各項資源利用效率。因旅館業非高度污染之重工業，故較無使用對環境衝擊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 公司定期收集與評估營運活動對自然環境所造成影響之充分且及時之資訊，並建立可衡量之目標，及檢討環境永續宗旨或目標之進展。</p> <p>(三) 設有環安衛生專責人員，維護環境。</p> <p>(四) 公司依營運活動之情形，宣導公司各部門、人員節能減排，推動各項節能措施，降低公司營運對環境之衝擊。</p>	<p>無重大差異。</p>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式及落實之情形。	(一) 公司遵循勞動法等相關勞動法規，並編制員工手冊，定期舉辦勞資會議，提供員工表達意見之途徑，並使其充分瞭解公司營運活動。	(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式及落實之情形。	(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式及落實之情形。	(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式及落實之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二) 公司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二) 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包括提供必要之健康與急救設施等，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並致力於降低對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危害，預防職業災害。	(二) 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包括提供必要之健康與急救設施等，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並致力於降低對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危害，預防職業災害。	(二) 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包括提供必要之健康與急救設施等，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並致力於降低對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危害，預防職業災害。	(二) 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包括提供必要之健康與急救設施等，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並致力於降低對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危害，預防職業災害。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三) 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三) 公司每週召開高管會，與會部門主管就會議決議事項，就要項部分轉知部門承辦人員。	(三) 公司每週召開高管會，與會部門主管就會議決議事項，就要項部分轉知部門承辦人員。	(三) 公司每週召開高管會，與會部門主管就會議決議事項，就要項部分轉知部門承辦人員。	(三) 公司每週召開高管會，與會部門主管就會議決議事項，就要項部分轉知部門承辦人員。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式之情形。	(四)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式之情形。	(四) 公司屬服務業性質，遵循政府法規及相關國際準則，不得有欺騙、誤導、詐欺或其他任何破壞客戶信任、損害客戶權益之行為。	(四) 公司屬服務業性質，遵循政府法規及相關國際準則，不得有欺騙、誤導、詐欺或其他任何破壞客戶信任、損害客戶權益之行為。	(四) 公司屬服務業性質，遵循政府法規及相關國際準則，不得有欺騙、誤導、詐欺或其他任何破壞客戶信任、損害客戶權益之行為。	(四) 公司屬服務業性質，遵循政府法規及相關國際準則，不得有欺騙、誤導、詐欺或其他任何破壞客戶信任、損害客戶權益之行為。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五)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五) 本公司對於採購對象，未來將其對於綠色環保之實施制度列入考量，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五) 本公司對於採購對象，未來將其對於綠色環保之實施制度列入考量，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五) 本公司對於採購對象，未來將其對於綠色環保之實施制度列入考量，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五) 本公司對於採購對象，未來將其對於綠色環保之實施制度列入考量，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願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六)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願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六) 公司鼓勵員工對社會公益事務投入及贊助，並積極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活動。	(六) 公司鼓勵員工對社會公益事務投入及贊助，並積極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活動。	(六) 公司鼓勵員工對社會公益事務投入及贊助，並積極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活動。	(六) 公司鼓勵員工對社會公益事務投入及贊助，並積極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活動。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一) 公司依據相關法令將公司相關資訊及重大訊息資訊公開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一) 公司依據相關法令將公司相關資訊及重大訊息資訊公開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一) 公司依據相關法令將公司相關資訊及重大訊息資訊公開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一) 公司依據相關法令將公司相關資訊及重大訊息資訊公開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二) 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惟仍積極落實推動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	(二) 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惟仍積極落實推動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	(二) 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惟仍積極落實推動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	(二) 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惟仍積極落實推動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	無重大差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三)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p>	<p>(三) 本公司避免與不誠信經營之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對象從事商業交易，經發現業務往來或合作對象有不誠信行為者，應立即停止與其商業往來，並將其列為拒絕往來對象，以落實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p> <p>(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p> <p>(三) 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p> <p>(四) 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p>	<p>(一) 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時，充分瞭解對方之誠信經營狀況，並於契約明定誠信經營。</p> <p>(二) 公司管理階層已指示專責單位督導；若公司人員涉及不誠信行為，其處理方式與後續檢討狀況，會向董事會報告。如他人涉及不法情事，會將相關事實通知司法、檢察機關。</p> <p>(三)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p> <p>(四)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各項制度遵循情形。</p>	<p>無重大差異。</p>
<p>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p>	<p>本公司將誠信經營納入員工績效考核與人力資源政策中，設立明確有效之獎懲、申訴制度及紀律處分。</p>	<p>無重大差異。</p>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本公司除註冊地國或營運地國法令限制外，若情節重大者，將得於內部網站揭露反誠信行為之人員職稱、姓名、違反內容及處理情形等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惟其相關運作均會按照「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予以執行。	本公司並未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六、	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	本公司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二)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					
(三)	本公司訂有資訊保密制度，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雇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搜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四)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各項制度遵循情形。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守則，但訂有「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股東會議事規則」及「關係人(企業)交易管理作業」等相關規章，已依據公司治理精神運作及執行公司治理相關規範，將透過修訂相關管理辦法，加強資訊透明度與強化董事會職能等措施，推動公司治理之運作。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詳第 88 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詳第 87 頁。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臨時董事會	101.03.1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修定「公司章程」案，明確規範股利配發占可分配盈餘之成數不得低於一定比例。 2. 通過改選監察人一席案。 3. 通過召開本公司 2012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案。 4. 通過修定召開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 101 年度稽核計畫書修訂案。
董事會	101.03.30	通過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臨時董事會	101.04.0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 2011 年度決算表冊案。 2. 通過配合股票第一上櫃申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3. 通過本公司 20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4. 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5. 通過本公司 2012 年度營運計劃案。 6. 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7. 通過為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8.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9. 通過召開本公司 2012 年股東常會案。 10. 通過受理 2012 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事宜案。 11. 通過為 2012 年股東常會受理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案。 12. 通過本公司 2012 年度上櫃掛牌前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員工認股辦法案。
臨時股東會	101.04.3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2. 通過改選監察人一席案。
臨時董事會	101.05.1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式」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式」部份條文案。 2.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稽實施細則」、「財務報表編製流程管理作業」、「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及「印信管理作業」部份條文案。 4. 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 IFRSs 對財務報告重要項目可能產生之影響項目及金額案。 5. 通過受理股東提案及提名結果暨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審查案。
股東常會	101.06.2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承認本公司 2011 年度決算表冊案。 2. 承認本公司 20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4.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並依開曼公司法規定之特別決議方式予以表決。 5.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作業程式」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式」部份條文案。 6. 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7. 通過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8.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董 事 會	101.06.29	通過選任本公司董事長乙案。
董 事 會	101.09.0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訂定本公司 2011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增資基準日相關事宜案。 2. 通過為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申請融資案。 3. 通過為本公司經理人任命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式」與「背書保證作業程式」部分條文案。
董 事 會	101.11.2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為子公司台灣富驛及富驛香港業務需要向銀行借款之背書保證案。 2. 通過為向安泰商業銀行、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匯豐(台灣)商業銀行三家銀行辦理融資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部分條文案。 5. 通過有關本公司勞工退休金新舊制度適用案，已經由第一屆第二次薪酬委員會決議通過案。
董 事 會	101.12.2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 2013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2. 通過本公司對於「台灣富驛」，以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富驛上海」對於本公司與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2013 年度資金貸與額度案。 3. 通過子公司台灣富驛業務需要向大眾商業銀行借款之背書保證案。 4. 通過本公司 2013 年度預算案。 5. 通過本公司投資「富驛香港」與「富驛上海」案。 6. 通過本公司擬參與「國立故宮博物院南部院區旅館及文化體驗設施 BOT」招標案。 7. 通過追認本公司之子公司台灣富驛與野柳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之租賃意向書，並討論租賃相關事項之後續處理方式案。 8. 通過本公司之孫公司「上海富驛酒店有限公司」下之「富驛時尚酒店上海北外灘店」轉租案。 9. 通過本公司第一屆第三次薪酬委員會決議通過事項案。
董 事 會	102.03.1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 2013 年度營運計畫案。 2.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式」與「背書保證作業程式」部分條文案；內控管理辦法中，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管理作業」、「背書保證管理作業」、「董事會運作管理作業」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5. 通過根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七條第四款規定，通過指定本公司背書保證專用印鑑章及專責保管人員案。 6. 通過為子公司台灣富驛高雄中華店裝修資金需要，向安泰商業銀行借款之背書保證案。 7. 通過為子公司台灣富驛業務需要向華南商業銀行、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借款之背書保證案。 8. 通過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台灣富驛與野柳渡假村股份有限公

會議名稱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p>司簽訂之「租賃意向備忘錄」展延相關事宜案。</p> <p>9. 通過本公司之孫公司「上海富驛酒店有限公司」股權轉讓相關事宜案。</p> <p>10. 通過本公司投資「富驛香港」與「富驛上海」案。</p>
臨時董事會	102.03.29	<p>1. 通過本公司 2012 年度決算表冊案。</p> <p>2. 通過本公司 2012 年度盈餘分配案。</p> <p>3. 通過本公司擬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p> <p>4. 通過擬召開本公司 2013 年股東常會案。</p> <p>5. 通過受理 2013 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事宜案。</p> <p>6. 通過本公司為應台灣業務需要，擬在台增設子公司案。</p> <p>7. 通過為向第一商業銀行申請融資追認案。</p> <p>8. 通過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台灣富驛與野柳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租賃意向備忘錄」之展延相關事宜，並討論租賃相關事項之後續處理方式案。</p>
臨時董事會	102.04.09	通過本公司與總太地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合作協議書」及其增補協議，以共同參與「屏東縣墾丁公教會館及多功能設施 BOT 案」招標案。
董事會	102.05.15	<p>1. 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情形說明。</p> <p>2. 通過為本公司及子公司台灣富驛向台中商業銀行辦理融資，暨本公司因前述借款為子公司台灣富驛之背書保證案。</p> <p>3. 通過為子公司台灣富驛業務需要向台北富邦商業銀行之背書保證案。</p> <p>4. 通過本公司因業務需要向上海商業銀行辦理借款展期案。</p> <p>5.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內控管理辦法中，修訂「資金貸與他人管理作業」。</p>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2 年 05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稽核中心經理	許茹宜	99.12.30	101.06.29	生涯規劃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鈞堯、杜佩玲	101.1.1~101.12.31	無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		✓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相關企業之非審計公費佔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及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註 1)	姓名	101 年 度		102 當年度截至 05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 (減) 數	質押股數 增 (減) 數	持有股數 增 (減) 數	質押股數 增 (減) 數
董 事 長	侯 尊 中	7,511	0	0	0
董 事	Furama Hotels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	323,252	0	0	0
董 事	Furama Hotels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 代 表 人 黃 杰 偉	0	0	0	0
董 事	Furama Hotels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 代 表 人 吳 盈 良	5,000	0	(5,000)	0
董 事	Luxury Dynasty Company Limited	255,665	0	0	1,840,000

職稱 (註 1)	姓名	101 年 度		102 當年度截至 05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 (減) 數	質押股數 增 (減) 數	持有股數 增 (減) 數	質押股數 增 (減) 數
董 事 (註 2)	Luxury Dynasty Company Limited 代 表 人 郭 明 松	0	0	0	0
董 事 (註 3)	Luxury Dynasty Company Limited 代 表 人 侯 嘉 禎	6,438	0	(6,438)	0
獨 董 立 事	劉 祖 德	0	0	0	0
獨 立 董 事 (註 4)	莊 杰 友	0	0	0	0
獨 董 立 事	楊 政 憲	0	0	0	0
獨 董 立 事	薛 彬 彬	0	0	0	0
監 察 人 (註 6)	A d v e n t u r e C h a r t e r i n g C o m p a n y L i m i t e d	0	0	0	0
監 察 人 (註 7)	楊 國 隆	0	0	0	0
監 察 人	侯 尊 仁	0	0	0	0
監 察 人	侯 翠 杏	0	0	0	0
監 察 人	康 榮 寶	0	0	0	0
協 理 (註 8)	孫 文 利	0	0	0	0
資 深 執 行 副 總 經 理	李 志 平	0	0	0	0
資 副 總 經 理	葉 威 禮	0	0	0	0
財 務 中 心 副 總 經 理	羅 莉 萍	0	0	0	0
行 政 中 心 副 總 經 理	雷 英	0	0	0	0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 2：民國 101.06.29 解任，股權變動情形不含解任後資訊。

註 3：民國 101.06.29 接任，股權變動情形不含接任前資訊。

註 4：民國 101.06.29 解任，股權變動情形不含解任後資訊。

註 5：民國 101.06.29 接任，股權變動情形不含接任前資訊。

註 6：民國 101.04.30 解任，股權變動情形不含解任後資訊。

註 7：民國 101.04.30 接任，101.06.29 解任，股權變動情形不含接任前/解任後資訊。

註 8：民國 101.09.03 解任，股權變動情形不含解任後資訊。

(二) 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資訊

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	質押變動原因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持 股 率	質 押 率	質 借 (贖回)金額
LuxuryDynasty Company Limited	質押	102/01/03	日盛銀行	無	255,000	11.86%	6.79%	USD690,000
		102/01/04	日盛銀行	無	575,000		15.32%	
		102/01/04	陽信銀行	無	1,010,000		26.91%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2年4月26日

姓名 (註 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 股 率	股數	持 股 率	股數	持 股 率	名 稱 (或姓名)	關 係	
Furama Hotels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 代表人：黃杰偉、吳盈良	8,415,505	27%	0	-	0	-	-	-	-
Luxury Dynasty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侯嘉禎	3,753,236	12%	0	-	0	-	-	-	-
Adventure Chartering Company Limited	2,272,367	7%	0	-	0	-	-	-	-
蔡謀燦	1,829,000	6%	0	-	0	-	-	-	-
Hong Chen	1,746,026	6%	0	-	0	-	-	-	-
陶信勇	985,583	3%	0	-	0	-	-	-	-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81,244	3%	0	-	0	-	-	-	-
3H INVESTMENT INC.	745,034	2%	0	-	0	-	-	-	-
凱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2%	0	-	0	-	-	-	-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美力高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694,171	2%	0	-	0	-	-	-	-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 股 率。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2年05月31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16,000	100%	0	-	0	100%
富驛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HK)	100,701	100%	0	-	0	100%
富驛酒店管理發展(上海)有限公司	(註2)	100%	0	-	0	100%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富驛時尚)	(註2)	100%	0	-	0	100%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中聯時代)	(註2)	100%	0	-	0	100%
北京富尚酒店管理發展有限公司	(註2)	100%	0	-	0	100%
富驛亮莎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註2)	100%	0	-	0	100%
富驛空港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註2)	100%	0	-	0	100%
蘇州富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註2)	100%	0	-	0	100%
深圳富驛時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註2)	100%	0	-	0	100%
杭州米蘭風尚酒店有限公司	(註2)	100%	0	-	0	100%

註1：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註2：本公司投資大陸公司係為有限公司型態，並無股份。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02年04月26日

年 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數(股)	金額(元)	
91.01	USD 1	50	USD 50	2	USD 2	設立
98.12	10	60,000	600,000	22,000,000	220,000,000	現金增資
99.09	10	60,000	600,000	22,660,000	226,600,000	盈餘增資
99.12	65	60,000	600,000	25,660,000	256,600,000	現金增資
100.07	10	60,000	600,000	26,943,000	269,430,000	盈餘增資
101.05	73.5	60,000	600,000	29,487,000	294,870,000	現金增資
101.10	10	60,000	600,000	31,642,440	316,424,400	盈餘增資

102年04月26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31,642,440	28,357,560	60,000,000	屬上櫃公司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2年4月26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 機	府 機	金 機	融 構	其 法	他 人	個 人	外 國 機 構 及 外 人	合 計
人 數		0		0		8	625	17	650
持 有 股 數		0		0		2,350,533	9,300,735	19,991,172	31,642,440
持 股 比 例		0		0		7.43%	29.38%	63.19%	100%

註：本公司無陸資持股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102年4月26日；每股面額新台幣十元

持 股 份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85	13,694	0.04
1,000 至 5,000	357	732,241	2.31
5,001 至 10,000	67	496,664	1.57
10,001 至 15,000	29	359,318	1.14
15,001 至 20,000	19	341,317	1.08
20,001 至 30,000	27	650,547	2.06
30,001 至 50,000	21	849,965	2.69
50,001 至 100,000	15	1,032,652	3.26
100,001 至 200,000	11	1,579,837	4.99
200,001 至 400,000	6	1,687,383	5.33
400,001 至 600,000	2	1,124,237	3.55
600,001 至 800,000	4	2,791,624	8.82
800,001 至 1,000,000	2	1,966,827	6.22
1,000,001 以上	5	18,016,134	56.94
合 計	650	31,642,440	100.00

2. 特別股：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2年4月26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Furama Hotels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		8,415,505	27%
Luxury Dynasty Company Limited		3,753,236	12%
Adventure Chartering Company Limited		2,272,367	7%
蔡謀燦		1,829,000	6%
Hong Chen		1,746,026	6%
陶信勇		985,583	3%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981,244	3%
3H INVESTMENT INC.		745,034	2%
凱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2%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美力高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694,171	2%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年 度 項 目		100 年	101 年	當年度截至 102 年 05 月 31 日 (註 8)
每股市價 (註 1)	最 高	未 上 市 / 櫃	92.00	65.00
	最 低	未 上 市 / 櫃	48.00	47.00
	平 均	未 上 市 / 櫃	70.13	55.26
每股淨值 (註 2)	分 配 前	22.71	26.80	17.21
	分 配 後	21.02	註 9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29,098,440	30,627,620
	(註 3)	追 溯 調 整 前	1.00	2.34
		追 溯 調 整 後	0.93	尚未分配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0	註 9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0.8	註 9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0	0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註 4)		0	0
投資報酬 分 析	本 益 比 (註 5)		未 上 市 / 櫃	29.97
	本 利 比 (註 6)		未 上 市 / 櫃	註 9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註 7)		未 上 市 / 櫃	註 9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經董事會決議，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0.5 元，股票股利 0.5 元，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將掌握內外環境變化，以求永續經營及長遠發展，並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需要暨兼顧維持穩定之股利發放，每年度給予股東之現金股利不得超過全部股利之百分之五十。

另本公司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之要求，於 101 年 4 月 30 日股東臨時會通過章程第 105 條之修訂，增訂股息紅利分配計畫中發放予股東之股利不得低於當期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 (1) 本公司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01 年 06 月 29 日股東會通過，分配股東股票股利每股 0.8 元，計新台幣 21,554 仟元。

(2) 101 年度盈餘分派案，業於 102 年 03 月 29 日臨時董事會中擬訂如下表所示，本案擬定於 102 年 0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

項 目	金 額 (新 台 幣 元)
普通股每股股利	
現金(每股 0.5 元)	\$ 15,821,220
股票(每股 0.5 元)	15,821,220
員工紅利--現金	776,394
董監酬勞--現金	0
合 計	\$32,418,834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擬配發每股 0.5 元股票股利與每股 0.5 元現金股利，預計將稀釋每股盈餘 5.13%，本次決議之無償配股，預期不會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造成重大之影響。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開曼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會計年度之盈餘，須先彌補累積虧損、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依公開發行公司適用法令之要求提列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後始得分配，另得於發放股息或資本分派前，提撥資本準備金，該準備金得為本公司任何目的之業務使用。當期可分配盈餘及前期未分配之保留盈餘(以下合稱「累積可分配盈餘」)均可供發放現金股利及/或股票股利(以下合稱「股息紅利分配」)。董事會如欲自「累積可分配盈餘」中發放股息紅利分配時，應依下列原則製作股息紅利分配計畫並提報股東會同意：

- (1)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每年有權取得之股息紅利分配不得超過「累積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且僅得以現金發放。
- (2) 本公司及從屬公司之全體員工每年有權取得之股息紅利分配不低於「累積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一，且得以現金、股票或二者之任何組合發放之。
- (3) 依上述(1)及(2)分派股息紅利分配予董事、監察人及員工後，剩餘之「累積可分配盈餘」得以現金及/或股票方式發放股利予股東，其中現金股利所佔比例不超過股東所得該次全部股利之百分之五十。

另所有股息或紅利之分派均不得對本公司累計利息。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

本期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訂之成數為基礎估列。

(2) 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

股票紅利之股數係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3) 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計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2年03月29日臨時董事會中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776,394元，董監酬勞0元，擬議金額與101年度財務報表估列數並無差異。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次董事會並無擬議配發員工股票股利，故不適用。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本公司101年度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皆已費用化，故對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4.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01年6月29日股東會決議通過配發員工現金紅利348,808元，董監事酬勞0元，擬議金額與100年度財務報表估列數並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 計畫內容

1.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

中華民國101年5月8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8200號函申報生效。

2. 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

新台幣279,140仟元。

3. 資金來源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544仟股，每股面額10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73.5元，募集總額為新台幣186,984仟元，其餘92,156仟元係透過銀行融資方式支應。

4. 計畫進度及執行進度

102年3月31日

計畫項目	執 行 進 度			進度超前或落後情形、原因及改進計畫
擴增營運據點	支用金額 (千元)	預 定	279,140	原預計於102年第一季執行完成，截至102年第一季止，已陸續進行新營運據點之投資及設計裝修工程款等，惟因工程進度較原預計時間延後，致資金運用進度落後，預計102年第三季始可陸續完工或開始營運，隨工程進度完成，未支用資金將陸續支用完畢。
		實 際	223,410	
	執行進度 (%)	預 定	100.00%	
		實 際	80.03%	

(二) 執行情形

1. 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本次籌資以擴充旗下酒店數量，預計總投入金額為新台幣 279,140 仟元，新增酒店於 102 年投入營運後，預計 102 年至 107 年可增加營業收入新台幣 1,389,162 仟元，營業利益新台幣 144,581 仟元。

2. 執行情形及效益分析

本公司 102 年度現金增資計畫截至 102 年第一季已執行 80.03%，隨工程進度執行將使其資金運用進度完成，未來隨資金運用計畫執行完成，其增資之效益將為顯現。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本公司所經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如下：

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酒店經營及物業管理等業務。

2. 營業比重

101 年主要產品營業比重

主要產品項目	營業收入金額(仟元)	營業比重(%)
客房收入	669,553	83.06
其他	136,583	16.94
合計	806,136	1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及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1) 直營店

店名	房間數
北京中關村店	248
北京燕莎店	152
北京空港店	178
蘇州觀前店	229
上海徐家匯店	118
深圳太寧店	190
杭州武林廣場店	91
天津火車站店	187
台北南京東路館店	180

註：房間數為截至 102 年 3 月 31 日據已開業酒店所統計

(2) 特許經營店

店名	房間數
北京西三旗店	75
北京朝陽管莊店	124
北京大興生物醫藥基地店	168
北京亦莊店	95
石家莊中華店	100
上海南京東路店	95
上海世博店	91
上海新國際博覽中心店	81

店名	房間數
上海金沙江路店	123
上海世博展覽館店	115
重慶第三軍醫大學店	195
重慶工商大學店	94
米蘭富驛酒店(蘇州店)	136
揚州江陽中路店	86
重慶北碚西南大學店	87
重慶解放碑店	55
重慶三峽廣場店	39
上海柳營路店	150
銀川火車站店	30
寧夏中衛鼓樓南街店	50
武漢京漢大道店	27
山東大學興隆山校區店	68
銀川寶湖東路店	65
北京朝陽公園店	63
蘇州泊逸精品酒店	139

註：房間數為截至 102 年 4 月 30 日據已開業酒店所統計

(3) 聯盟店

店名	房間數
杭州米蘭洲際店	145
杭州米蘭假日店	138

註：房間數為截至 102 年 4 月 30 日據已開業酒店所統計

(二) 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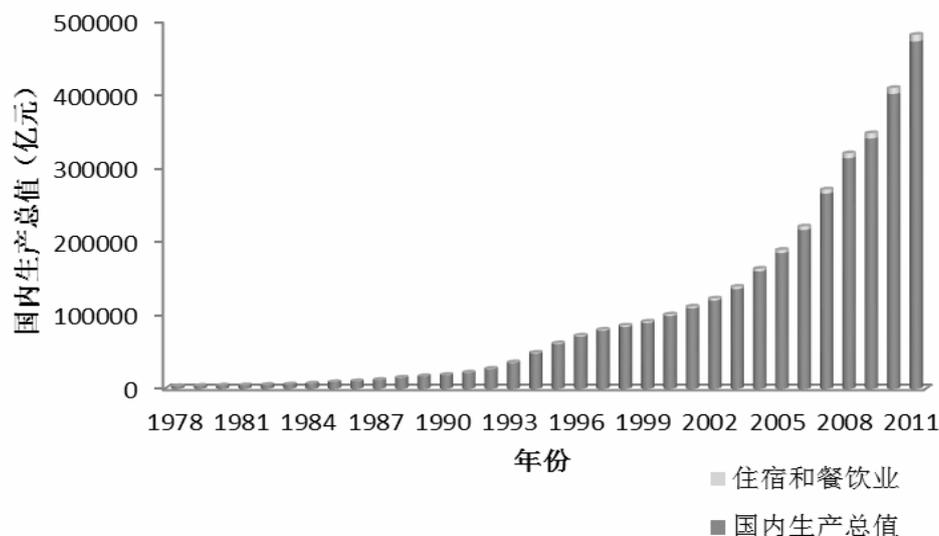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中國大陸經濟持續回暖

101 年中國大陸旅遊業發展良好，個人出遊、商旅旅行及會議展覽活動的逐漸增多。國家統計局發佈 101 年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統計公報，報告稱，全年中國大陸出遊人數 29.6 億人次，比上年增長 12.1%；中國大陸旅遊收入 22,706 億元，增長 17.6%。入境旅遊人數 13,241 萬人次，下降 2.2%。其中，外國人 2719 萬人次，增長 0.3%；香港、澳門和台灣同胞 10,521 萬人次，下降 2.9%。在入境旅遊者中，過夜旅遊者 5,772 萬人次，增長 0.3%。國際旅遊外匯收入 500 億美元，增長 3.1%。中國大陸居民出境人數 8,318 萬人次，增長 18.4%。其中因私出境 7,706 萬人次，增長 20.2%，占出境人數的 92.6%。中國旅遊研究院預計 102 年的旅遊總收入增長率將從 101 年的 15.1%放緩 0.9 個百分點至 14.2%，旅遊總收入將達 2.96 萬億元人民幣。預計到 104 年，旅遊業總收入達到 2.5 萬億元，年均增長率為 10%；中國大陸旅遊人數達到 33 億人次，年均增長率為 10%；入境旅遊人數達到 1.5 億人次，年均增長率為 3%；旅遊外匯收入達到 580 億美元，年均增長率為 5%；出境旅遊人數達到 8,800 萬人次，年均增長率為 9%；旅遊業新增就業人數達到 1,650 萬人，每年新增旅遊就業 60 萬人。旅遊業增加值占全國 GDP 的比重提高到 4.5%，占服務業增加值的比重達到 12%，旅遊消費相當於居民消費總量的比例達到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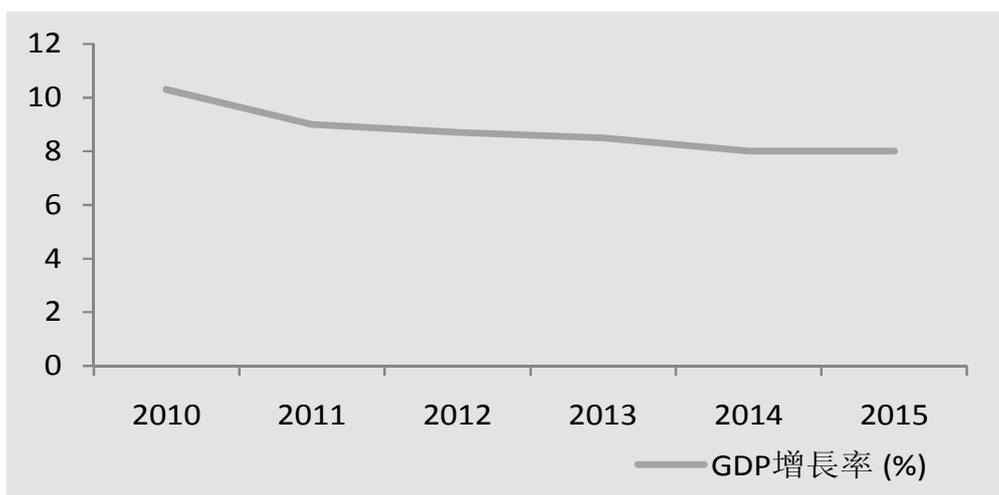
根據北京市統計局資料顯示，北京 101 年全年星級酒店平均房價為 523.2 元，同比去年增長 8.6%，全年平均入住率 60%，同比去年增長 0.1%。而根據上海市統計局資料顯示，上海星級酒店 101 年全年平均房價為 627.25 元，同比去年下降了 0.01%，而全年平均入住率 56.93%，同比去年增長了 1.67%。

據國務院下發的《關於加快發展旅遊業的意見》，明確提出了我國旅遊業的發展目標：到 104 年，中國大陸旅遊人數達 33 億人次，年均增長 10%；入境過夜遊客人數 9,000 萬人次，年均增長 8%；城鄉居民年均出遊超過 2 次，旅遊消費相當於居民消費總量的 10%；旅遊業總收入年均增長 12% 以上，旅遊業增加值占中國大陸 GDP 的比重提高到 4.5%。到 109 年，中國可能超過法國成為世界第一大最受歡迎的旅遊目標國。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

據 Economist Intelligence Unit 分析，99 年中國 GDP 實際增長速度為 10.3%，而隨後 5 年內 GDP 的增長依然會平均在 8.44%，餐飲和住宿業當然也會緊緊跟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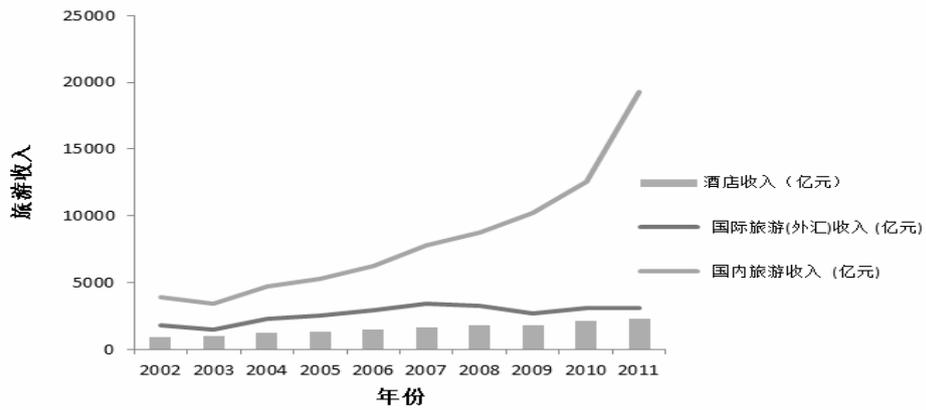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Economist Intelligence Unit

(2) 中檔商務酒店的市場規模擴大

商務客和部分旅遊客對中檔酒店市場的需求非常大，但由於單體酒店的競爭力不夠，無法與連鎖酒店抗衡，因此我們所定位的中檔連鎖酒店市場具備很大的發展空間。隨著酒店市場的發展，中檔酒店市場將像經濟型酒店一樣，逐步完成品牌化、連鎖化的過程，中檔品牌連鎖酒店今後將逐步取代單體三、四星級酒店，成為該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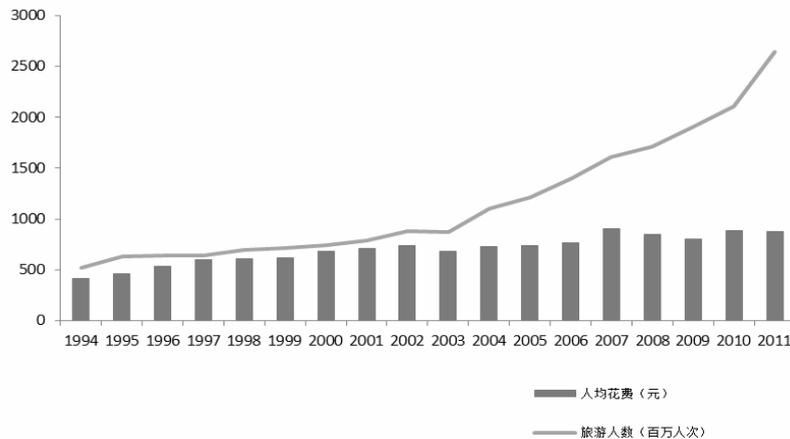
次酒店的主體。

入境旅遊及中國大陸旅遊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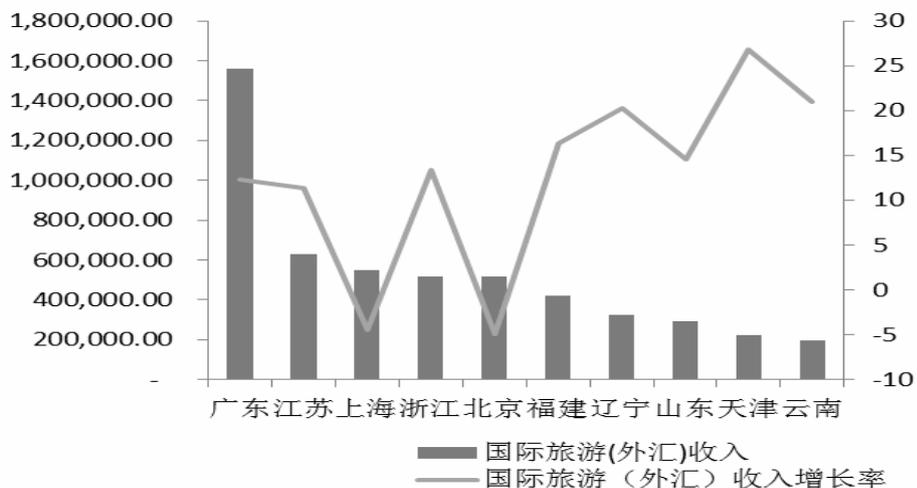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 中國旅遊局

中國國家統計局和旅遊局的數據顯示，自 83 年至 100 年，旅遊人數逐年增加，尤其是進入 93 年，旅遊人數迅速上升；相應的人均花費也穩步增長。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 中國旅遊局

下圖為 101 年各城市旅遊外匯收入比較，上海北京廣東依然是外籍人士來華的首選目的地，但江蘇、浙江等城市也已經達到同等水準，福建、遼寧、山東、天津和雲南等城市旅遊外匯增長迅速。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 中國旅遊局

美國國家商務旅遊協會與在線旅遊公司 Expedia 公司旗下的易信達差旅管理公司公佈的報告中指出，97 年中國差旅業支出 938 億美元，是 10 年前的 3 倍，並預測中國的差旅業支出將在 5 年內超過美國，成為全球第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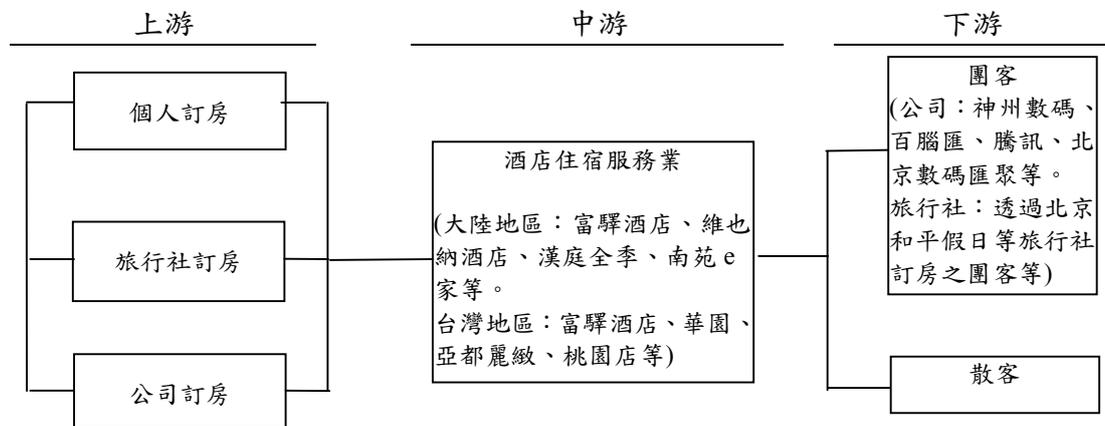
未來市場發展將會從「速度、規模之爭」轉移到的「品牌競爭」，高性價比、差異化品牌競爭策略是目前富驛集團構建品牌發展的核心思想。歐美國家中端價位酒店的比例占整體酒店市場的 70% 以上的份額，每千人擁有客房數為 2.5 間。中國大陸除上海外的其他城市中端酒店所占比例都低於 10%，千人擁有客房量只有 0.3 間。按豪華酒店與中端酒店 1:7 的合理比例，再加上市場需求不斷增加，今後中端價位酒店仍處於上升發展時期。預估未來五年內中國市場上，中端價位的設計型時尚精品酒店的客房量將每年以 30% 以上的速度持續增長，目前此部分市場飽和度低，中國大陸外連鎖品牌數量 20 餘家，現有客房量 8 萬間左右，存在良性發展空間。富驛時尚酒店集團也將集團的主戰略市場定位於此。同時靠時尚商旅和高端精品酒店兩條產品線彌補上下兩個埠的市場的空白，作為輔助戰略，導入不同定位的客源群體，擴充整體客源的保有量。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主要從事連鎖酒店住宿服務，連鎖經營模式除採取直營模式之外，另採取特許經營模式及聯盟等經營模式，並積極拓展其酒店家數及客房數，成為中國大陸地區中檔連鎖商務酒店住宿服務品牌領導者之一。茲就其所屬產業之上中下游說明如下：

連鎖酒店住宿服務業之上、中、下游可大致歸類為：上游主要為預約訂房之對象，如個人訂房、公司訂房及旅行社等協力廠商訂房等，而中游為各營運之酒店，另外下游則是酒店消費之顧客。本公司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為客房住宿服務，係屬於酒店住宿服務業中游。本公司客房預定之主要來源以網路、電話以及旅行社等為主，透過許多旅遊訂房網站可向該公司預約訂房，本公司同時也有自己的專屬網站提供線上訂房服務，另考慮客房之空房數亦與旅行社合作，提供旅遊團隊之住宿服務。

連鎖酒店住宿服務業之上、中、下游



資料來源：富驛酒店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富驛酒店集團繼續秉承「時尚、科技、健康」的理念，其房間配置和商務服務基本上皆達到四、五星級標準。在此基礎上，本年度更注重員工的培訓，使賓客在酒店中能體驗到更加周到的服務。

- 時尚，將世界上最能代表流行風格的當代設計理念，體現到酒店的房間裏，既能表達時尚感覺，又能為本地住客所接受；
- 第三代產品大堂更加豪華明亮
- 新增 LED 變幻燈及 LED 電視牆

- 調整房內顏色更加柔和，增強衛生間私密性
- 科技，將國際最成熟的先進科技，納入酒店的整體使用環境，能夠讓住客在酒店自由使用；新升級智慧觸控面版，輕鬆掌控房內所有開關；更新 LED 燈，環保且節能；增加空調預冷預熱功能；本集團在房間內設置了商務中心和娛樂中心，滿足客人的商務需求和娛樂需求。

娛樂中心

- 低輻射液晶電視
- 高速寬頻可以同時下載並觀看網路電影、電視節目
- 娛樂音響系統可連接 iphone/ipod 暢聽音樂
- 會員可借 DVD 播放機/Wii/PS2

商務中心

- 免費寬頻上網
- 免費無線信號
- 會員免費列印
- 5 星級酒店用免提電話
- 健康，提供一個健康的環境，關懷住客在酒店生活的每一個細節，從臥床、睡枕到淋浴噴頭，都按國外五星級酒店的標準，配套到位。
- 國際知名品牌高科技雙按摩噴頭淋浴體系
- 乾濕分離的衛生間。
- 世界一流五星級酒店標準的超大超高獨立彈簧筒睡床
- 8 種健康功能保健枕頭
- 無煙區域

4. 市場競爭情形

(1) 高星級酒店

高星級酒店雖然房間豪華，各項配套設施齊全，但價格相對較高，並非多數顧客可以承受，其目標客戶群本身就鎖定在高階商務人群，多數為大型跨國企業的高階管理級別以上的客戶，與富驛商務連鎖酒店的目標客戶並沒有衝突。

(2) 低星級酒店及經濟型酒店

低星級酒店設施陳舊，服務品質與環境無法與價格平衡，而經濟型酒店舒適感不強，並且商務配套不能滿足商務客戶的需求，對品味較高的商務客人缺少吸引力。並且隨著中國大陸經濟的發展，人均收入不斷提高，人們的消費能力也在不斷提高，並且對酒店設施和服務也有了更高的要求。追求酒店時尚與舒適的人群不斷擴大，很多以前選擇經濟型酒店的客人也在逐步提高自己的消費水準。

(3) 中檔商務酒店

目前市場上的中檔商務酒店為數很少，且多為單一酒店，不具有市場號召力，也沒有品牌競爭力。

像如家和漢庭等酒店，雖然也發展了中檔商務酒店的品牌，但數量非常少，沒有達到規模。攜程旗下的星程酒店雖然定位在商務酒店連鎖，但並沒有統一的標準，每家店的品質和服務都不一樣，與單體酒店區別不大，並沒有真正的品牌效應。

而維也納、Days Inn 和 Holiday Inn Express 這樣的品牌起步較晚，富驛時尚酒店已經在市場上奠定了自己的基礎，準確地把握了自己的位置，同時堅持連鎖發展的戰略思路，引進新加坡知名四星級酒店品牌的管理理念和服務標準，並納入新加坡富麗華全球銷售計畫，在中國酒店市場獨樹一幟，與其他等級的酒店產品形成了鮮明的對比，顯示出了較強的市場競爭力。

早在多年前，同業競爭對手都在仿效進行經濟型酒店擴張時，富驛酒店集團就已經開始另闢蹊徑，籌畫建立品味較高且市場競爭較少的商務酒店品牌。

5. 競爭策略

(1) 定位—穩固中端商務市場

集團今年將繼續穩固中端商務酒店市場，同時加速擴大集團規模。考慮到各城市消費能力的不同，推出富驛商旅品牌，堅持選址在便利的位置，提供適合商務人士的設施和服務，獲得了消費者的認同，會員數和協議公司數量都不斷攀升。

(2) 品味—最時尚的房間設計和最先進的設施

為了迅速佔領中端商務酒店市場，並打造時尚商務酒店連鎖第一品牌，富驛酒店集團聘請了世界一流的設計大師，讓酒店的每個細節充滿時尚與新意，同時兼顧功能性，房間寬敞明亮，玻璃隔間既能很好地劃分空間，又保持了整體通透感，看似簡單的設計處處都體現著設計者的用心。

(3) 服務—細緻、周到

秉承了新加坡富麗華酒店一貫的細緻入微地服務，在酒店業參差不齊的服務標準中脫穎而出。

(4) 位置—最便利的城市商務中心區域

富驛酒店集團的門店選址均為主要城市商務中心區域或旅遊城市的交通便利區域，在第一時間取得位置優勢，為今後的發展奠定首要基礎。

(5) 管理—堅持標準化，並不斷創新

- 今年將更新自主研发的中央預定系統，新系統將能適應添加更多新開業的酒店，使用更便捷，費用也將更低。
- 積極拓展會員，提高會員的高忠誠度
- 與富麗華集團的銷售管道共用，建立國際銷售網路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不適用。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 酒店項目開發

保持品牌和市場的領先地位，擴大規模，增加門店數量。市場佔據擴張至中國大陸主要一二線城市及旅遊城市，門店總數達到 300 家，其中直營店為 100 家，特許經營店為 200 家，平均每家客房數 120 間，二者客房總數可達到 36,000 間。

(2) 酒店經營管理

- a. 主題定位在「綠色、環保、人性化」，不斷開發新的服務產品；
- b. 建立管理培訓學校，培養富驛品牌文化的管理人才；
- c. 制定會員獎勵計劃，實行會員激勵體制；
- d. 銷售網絡進一步擴大以覆蓋大陸主要城市；
- e. 在中國大陸地區繼續保持商務連鎖酒店第一品牌。

2.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酒店項目開發

本集團短期發展計劃中，要新增 42 家酒店，預計今年增加 6 家直營酒店，以及 36 家特許經營酒店。

(2) 酒店經營管理

- a. 經營中秉承節能、環保原則，切實有效的降低經營成本；
- b. 採用在線及自動管理系統；
- c. 提高並完備服務標準體系；
- d. 建立會員機制，增加常駐顧客忠誠度；
- e. 開發低成本的在線網絡銷售，擴大銷售管道；

f.加大力度對新營業門店進行銷售推廣。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及提供地區：

本公司之營業項目係以酒店客房收入為主，就西元 101 年度而言，佔營業收入淨額之 83.06%。本公司提供客房服務之對象大致可分為本國旅客及外國旅客，最近年度銷售之方式及客源國籍明細如下：

(1) 本公司最近年度服務對象之類別：(客房業務)

年 度	簽訂住房協議之客 戶	簽約旅行社	散 客	其 他	合 計
101	23.48%	30.42%	41.42%	4.68%	100.00%

資料來源：本公司自行統計之資料

(2) 主要營運地點

酒 店 名 稱	經 營 形 式	房 間	位 置	客 戶 群
北 京 中 關 村 店	直 營	248	位於被稱為「中國矽谷」的北京中關村核心地區，區域內眾多高科技企業，及包括北京大學，清華大學，北京語言文化大學等多所高等學府。臨近圓明園、頤和園、香山等著名景區。	高新科技企業管理人員；會議人員；大學研究人員；中高端休閒客人。
北 京 燕 莎 店	直 營	152	位於北京中央商務區燕莎商圈的亮馬河南岸，西臨亮馬河大廈、使館區、農展館及中國國際展覽中心，周邊有燕莎友誼商城等辦公大樓。	來訪北京 CBD 商圈的國際白領及企業老闆；會展客人。
北 京 空 港 店	直 營	178	位於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西南側，緊臨中國國際展覽中心新館和天竺開發區，距首都國際機場約 10 分鐘車程，到達市區僅需 15 分鐘車程，交通便利。	機場商圈的商旅客人；展商及參觀者；開發區商務客人。
蘇 州 觀 前 店	直 營	229	地處蘇州市中心，是交通樞紐中心地理位置，商業和娛樂的黃金地段。到蘇州新區或高新區交通便利，且臨近著名園林景區。	中高端商務及休閒客人。
上 海 徐 家 匯 店	直 營	118	地處著名的徐家匯商圈，四通八達之中心所在，周圍遍	國內外中高端商務人士；體育賽事及表演參與人員及

酒店名稱	經營形式	房間	位 置	客 戶 群
			佈高端辦公大樓，是商業和娛樂的黃金地段。酒店對面是上海著名的八萬人體育場。	觀眾；至上海休閒購物客人。
深圳太寧店	直營	190	位於深圳羅湖區太甯路 1 號，毗鄰口岸，與深圳火車站近在咫尺，距深圳寶安國際機場 55 分鐘車程，往來交通十分便利，登樓遠眺，深圳八景之「梧桐風雲」、「東湖煙雨」，秀麗風光盡收眼底，讓人流連忘返。	中高端商務人士及休閒客人；會議及旅遊人士。
杭州武林廣場店	直營	91	位於杭州京杭大運河畔，地處武林商業圈及購物中心。距離城站火車站約 5 公里，車程 15 分鐘，與蕭山國際機場僅一小時車程且周邊就有直達機場的機場巴士。	中高端商務及休閒客人
天津火車站店	直營	187	位於天津站後廣場華興道與新兆路交口(月壇商務大廈)，緊鄰天津高鐵(天津站)，靠近天津汽車通莎客運站，毗鄰津灣廣場、意式風情區、靜園、津河，星光廣場，地理位置優越，交通便利。	中高端商務及休閒客人
台北南京東路館店	直營	180	位於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的繁華路段，台北市繁榮的經濟商業中心。得天獨厚的地理位置，設備完善的各式客房、會議室、新時尚中式料理餐廳及商務中心，均符合國際級商務酒店的標準。	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士。
蘇州泊逸精品酒店	特許經營	139	酒店與蘇州樂園僅一牆之隔，坐落於蘇州新區主幹道長江路中段，與地鐵蘇州樂園站 2 號出口零距離，距蘇州新區市中心淮海商業街僅 1 公里；泉屋、美羅百貨近在咫尺。乘地鐵或自駕車赴蘇州著名旅遊景點木瀆、虎丘僅 10 分鐘車程。	高端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士。

酒店名稱	經營形式	房間	位	置	客 戶 群
北京西三旗店	特許經營	75		位於八達嶺高速西三旗橋東 300 米南店新村南門口，地處中關村科技園東側，距離上地資訊產業基地僅 2.5 公里，位置優越，交通便捷。	中端商務人士；來訪上地科技園區的 IT、管理人員。
石家莊中華店	特許經營	100		位於石家莊新華區，緊鄰中心街道和平路與北二環中心地帶。東臨餐飲小吃一條街，南鄰省級最大醫院河北醫科大學附屬第二醫院，周邊有世紀聯華購物商城，瀚海商務大廈等高檔寫字樓，商務及休閒場所林立。	中端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士。
上海南京東路店	特許經營	95		位於上海市市中心福州路文化街，緊鄰外灘、人民廣場、南京路步行街。西臨上海書城、上海博物館、人民公園，東臨上海世博園、東方明珠、金茂大廈、外灘金融街，南臨上海老城隍廟，周邊有上海第一百貨商店、永安百貨、百聯世茂國際廣場、新世界城、上海第一食品商店，東方商廈等商場林立周邊。	中高端商務及休閒客人
北京大興生物醫藥基地店	特許經營	168		位於北京市大興區中關村科技園大興生物醫藥基地園區內，地理位置優越，交通便捷，北接南六環路，東連京開高速公路，西鄰京石高速公路。	醫藥基地內的公司客戶、管理人員、會議、培訓人員。
北京亦莊店	特許經營	95		位於北京亦莊經濟技術開發區最成熟的生活區內。座落在亦莊高檔社區—林肯公園正對面，緊鄰世界 500 強知名企業如可口可樂、富士康、諾基亞、SMC、京東方等。	來訪亦莊經濟技術開發區的商務客人，會議客人以及技術研究人員。
重慶第三軍醫大學	特許經營	195		位於重慶市沙坪壩區中心，毗鄰區委區府、沙坪壩人民檢察院、第三軍醫大學、西南醫院、重慶圖書館。位置優越，交通便捷。	會議人員；中高端休閒客人。

酒店名稱	經營形式	房間	位 置	客 戶 群
重慶工商大學店	特許經營	94	位於南岸區，重慶工商大學對面，緊鄰學府大道，輕軌3號線五公里站旁。鄰近國際會展中心，毗鄰重慶交通大學和重慶經濟開發區，位置優越，交通便捷。	會展客人，中高端商務及休閒客人。
米蘭富驛酒店 (蘇州店)	特許經營	136	酒店位於蘇州市市區白塔西路33號，白塔西路與臨頓路交界處，往南沿臨頓路步行至蘇州觀前商業區8分鐘左右；距工業園區2公里，蘇州火車站、汽車站1.5公里。	中高端商務及休閒客人。
上海世博店	特許經營	91	上海市世博園區，全江景房，賣點明確，大型會議較多。未來前景看漲；交通方便。	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士。
上海新國際博覽中心店	特許經營	81	上海市金橋開發區區域，周邊寫字樓，商務客源充足，離新國際博覽中心近，大型會議較多。未來前景看漲；交通方便。	會議人員。
上海金沙江路店	特許經營	123	地處長風公園旁，怒江北路大渡河路路口，距軌道交通3、4號線金沙江路站僅10分鐘車程，更與名校華東師範大學、天地軟體園、上海中環商務區等毗鄰，交通便捷，人文環境優良。	中高端商務及旅遊客人。
上海世博展覽館店	特許經營	115	緊鄰2010年世界博覽會園區，是2010年上海世博會中外貴賓住宿的合作酒店。	中高端商務及旅遊客人。
揚州江陽中路店	特許經營	86	位於揚州最主要幹道上，位置優越，交通便捷。酒店擁有各式客房，全酒店無線覆蓋，讓您在酒店的任何一個地方充分享受暢遊網路的樂趣。	中高端商務及休閒客人。
重慶北碚西南大學店	特許經營	87	位於重慶市北碚區，西南大學南門斜對面，地鐵6號線天生站旁，距離高速路口僅1.5公里。位置優越，交通便捷。	中高端商務及旅遊客人。
重慶解放碑店	特許	55	位於重慶渝中區繁華的解	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

酒店名稱	經營形式	房間	位 置	客 戶 群
	經營		放碑商圈，毗鄰人民解放紀念碑、洪崖洞風景區、千年古剎羅漢寺等重慶著名景點，交通便捷。	士。
重慶三峽廣場店	特許經營	39	位於重慶沙坪壩區繁華的三峽廣場商圈，毗鄰重慶市第一中學、重慶市第三中學、重慶第七中學、重慶大學、重慶師範學院、四川外語學院、西南政法大學等著名學府院校，更是緊挨著磁器口古鎮、烈士墓渣滓洞紀念館、歌樂山風景區、三峽廣場等多個名勝景點，周邊有三峽廣場步行街、重慶百貨、世紀新煌百貨、新世紀百貨、嘉茂百貨等購物中心。多條公車線路貫穿重慶幾大主城區，離地鐵1號線只有10分鐘的路程，交通便捷。	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士。
上海柳營路店	特許經營	150	位於上海市閘北區柳營路719號（靠近共和新路）。地處共和新路、大寧國際商圈，毗鄰閘北公園、大寧國際購物中心、上海馬戲城、上海火車站、滬太路長途汽車站，是商務和娛樂的理想之選。	中高端商務及旅遊客人。
銀川火車站店	特許經營	30	位於寧夏銀川市金鳳區北京中路694號，緊鄰火車站。位置優越，交通便捷。	中高端商務及旅遊客人。
寧夏中衛鼓樓南街店	特許經營	50	位於中衛鼓樓南街14號，位置優越，交通便捷。	中高端商務及旅遊客人。
武漢京漢大道店	特許經營	27	位於市中心商業區內，南臨漢口主幹道之一解放大道，北臨建設大道與發展大道。驅車十分鐘可抵達武漢國際會展中心，便利的交通可直達漢口江灘、黃鶴樓、東湖等景點。酒店毗鄰武漢輕軌大智路站、多條公交線路途徑，交通十分便利。	中高端商務及旅遊客人。
山東大學興隆山	特許	68	位於風景秀麗的濟南南部	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

酒店名稱	經營形式	房間	位 置	客 戶 群
校 區 店	經營		山區，東臨山東大學興隆山校區，北接二環東路，交通便利，空氣新鮮。	士。
銀川寶湖東路店	特許經營	65	位于銀川繁華商圈，位置優越，交通便捷。酒店擁有各式客房間。酒店采用獨特並時尚的設計風格，時尚色彩的主題牆，以玻璃材質為主配合柔和的燈光，強調簡約、舒適和實用，處處讓人能夠感受到藝術與時尚的完美結合。	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士。
北京朝陽公園店	特許經營	63	地處燕莎、CBD、三裡屯soho 三大核心商圈交匯處，坐擁北京最好的城景公園——朝陽公園，毗鄰中國進出口檢驗檢疫局，朝陽人民法院、各國大使館，鳳凰國際傳媒中心等。藍色港灣、好運街等著名休閒場地也坐落在酒店不遠處。位置優越，交通便利，輕鬆盡享商務與休閒。	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士。
杭州米蘭洲際店	聯盟	145	位於杭州市城西國家高新技術產業區，高等文化教育區中心，東鄰黃龍體育館，浙江大學(玉泉校區)，西接西溪文化旅遊景區和杭州最大的旅遊商住區，南臨天目山路。地理位置獨特，交通十分便利，距杭州火車站20分鐘路程、蕭山機場需45分鐘車程、西湖僅10分鐘車程。	高新科技企業管理人員；會議人員；大學研究人員；中高端休閒客人。
杭州米蘭假日店	聯盟	138	毗鄰杭州最繁華的武林商業圈，坐落於杭城最繁華的商業黃金中心延安路，距水光潑灑，山色空朦的西子湖僅百米之遙，交通便捷。	中端商務人士；會議及旅遊人士。

2. 市場佔有率

目前大陸地區的酒店市場，雖也有少數中檔商務酒店，但均為單體酒店，沒有品牌號召力，且酒店設施、服務標準不一，良莠不齊。目前也有某些國際高端酒店品牌發現了中端商務市場的發展潛力，也有計劃進入這個市場，但因其品牌定位本身較高，致使其中端酒店產品價格依然高於商旅客人所能承受的範圍。

富驛商務酒店品牌，準確地定位在中端商務酒店，採用連鎖發展策略，建立連鎖商務酒店品牌，第一時間佔據中端商務市場。富驛商務酒店沿用新加坡知名四星級酒店品牌的管理理念及服務標準，在硬、軟件上都真正達到「中檔」「商務」。在銷售方面，除了本集團的全國銷售計劃，更被納入到新加坡富麗華全球銷售計劃中，是其它中端單體酒店所不能比擬。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隨著中國大陸地區整體經濟繁榮和各省市地區之間經濟往來的日益頻繁，尤其是旅遊業的興旺，中檔商務酒店慢慢增多，其中一些因其酒店文化更有親和力，價格適中，品味不俗且服務優質，很受高品位商旅顧客青睞。但符合這樣標準的酒店少之又少，且幾乎均為投資的單體酒店，其經營理念和發展規模都很難滿足商務酒店的市場需求。

商旅住宿市場需求正蓬勃發展且快速增長，但能夠滿足此需求的酒店產品卻數量極少，且發展緩慢，此時，市場急待有一優質標準的連鎖商務酒店品牌。

富驛酒店集團提前發現了這個市場先機，並在此時確立品牌地位，規模化擴張，建立第一個中端商務酒店連鎖品牌。

在經營管理方面，富驛為更好地服務客戶，滿足客戶需要，正不斷創新、變化，尋找新的發展方向，以進一步提高市場競爭力，保持領先地位。例如，本著以客為尊的原則，富驛正在開發的第三代產品，包括客房內使用綠色環保負離子空氣循環系統，淨化空氣，提高室內空氣品質，創造綠色生態環境，且順應國際上綠色、環保的發展趨勢。

在門店擴張方面，富驛將重點放在一二線主要城市及旅遊城市，使客人在各省市地區的主要城市都有富驛酒店可以選擇。同時與低星級酒店及經濟型酒店聯手發展特許經營店，使富驛可以高效節省擴張時間和資金成本。中國面積博大，城市發展規模日漸擴大，加之整體經濟繁榮，人民消費水準的提高，使得富驛酒店的市場發展空間也不斷擴大。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競爭利基

a. 準確的市場定位

富驛集團在相當長的一段時間內，全面、深入地分析瞭解了大陸地區酒店行業及市場需求，發現在價格昂貴的高星級酒店和低廉的經濟型酒店之間，存在一塊空白的市場——在這個市場中，商務人士並不需要那些豪華卻不實用的高星級酒店設備，但也無法滿足於經濟型酒店簡陋的設施和參差不齊的服務。富驛果斷地選擇進入這個市場，成為中端商務酒店的第一品牌。

b. 獨特的設計風格

時尚、科技、健康，兼具商務功能，這是94年第一家富驛時尚酒店在北京中關村動工時，就開始秉承的品牌理念。在富驛，客人不會看到傳統酒店的房間格局、單調的色彩以及缺乏商務功能的客房設施，取而代之的是簡約實用的空間分割，通透明亮的衛生間，彩色主題牆，高速無線寬頻，多功能娛樂附加介面，超薄液晶電視，獨立彈簧筒床墊……近幾年來，這些設計、功能及設施，已被市場廣泛認可，更有眾多不同檔次的酒店效仿借鑑，在大陸同業中迅速普及。

c. 標準化的服務與管理

富驛與其他經濟型酒店及單體商務酒店相比，在管理上有著顯著的優勢。採用新加坡富麗華國際酒店管理集團的管理風格，依靠其在國際四星級酒店業多年的管理經驗，富驛的服務品質與管理效率都遠遠優於競爭對手。

d. 地理位置優越

在門店選址方面，更能體現富驛與經濟型酒店的不同之處。每進入一個城市前，富驛集團都會對當地的酒店業及市場需求進行周密調查，在主要經濟城市，繁華的商務中心是首選；而在熱點旅遊城市，交通便利則是第一考慮要素，以此確保富驛的選址所在地是最適合的經營位置，先期在地理優勢上就為今後的發展奠定基礎。

e. 不斷創新

富驛從不安於現狀，也從未停止創新與突破，總是在實際經營中不斷尋找新元素，例如推出綠色環保的第三代酒店產品，開發在線管理系統，與新加坡富麗華共用銷售管道等，使品牌永遠保持競爭力。

(2) 有利因素

- a. 富驛酒店集團致力於打造大陸地區商務酒店第一連鎖品牌，且經過多年的經營探索與發展創新，已形成適合自己的、被市場認可的成熟發展模式。
- b. 新加坡富麗華國際酒店管理公司的管理經驗，及其在國際四星級酒店業的影響力，為富驛品牌提供了難得的管理技術支援。
- c. 101年經濟保持快速增長，發展趨勢相當樂觀。
- d. 隨著顧客消費水準的提高，對酒店的品質及服務也有更高的要求。經濟型酒店的設施不能滿足他們的需求，而高星級酒店價格又過於昂貴。中檔商務酒店連鎖成爲他們的首選。

(3) 不利因素

- a. 近兩年也有幾家酒店品牌，如攜程旗下的星程酒店，維也納酒店、漢庭旗下的漢庭商務酒店等，也看出商務酒店市場的發展潛力，已開始進入或籌劃進入市場。
- b. 便利地址的物業項目爭奪激烈，單體酒店尋求特許經營競爭也很激烈。
- c. 經濟繁榮，企業的人力成本提高，富驛也無法迴避這個問題。

(4) 因應對策

- a. 以富驛的市場領先地位和已成熟的發展模式與經驗，迅速佔領主要城市，繼續確保富驛品牌知名度；不斷提高顧客忠誠度。且星程酒店為貼牌酒店，沒有統一的標準和員工培訓，無法保證每間店的設施與服務質量，不能產生連鎖效應。
- b. 中國大陸商務連鎖酒店第一品牌，對低成本取得物業有很大幫助。位置便利的物業一般成本相對較高，經濟型酒店的利潤相對比投入的成本，回報率較低，不能很好的滿足特許經營業主的需求。中端商務酒店這一定位反而更加合適。
- c. 富驛品牌經過多年的探索和總結，不斷尋找提高效率、節約成本的途徑，目前更新了自主開發的在線管理系統，能更加節省人力成本和管理費用；提升員工培訓課程，減少員工流失，為自己的企業培養和儲備更多的管理人才。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經營方式係客房出租。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富驛酒店主要提供酒店房間供客人使用，因此，主要原料採購以客房一次性用品(如拖鞋、牙具、梳子等)、酒店用品(如房卡套、信紙等印刷品、指示牌等)為主。供應穩定。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如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進(銷)貨總額尚未有達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供應商)。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本集團為觀光旅遊業，該項不適用。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銷售量單位：客房：住房數(仟間夜)

銷售 量值 主要產品	100 年度				101 年度			
	內銷(台灣地區)		外銷(台灣以外地區)		內銷(台灣地區)		外銷(台灣以外地區)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客房服務收入	2	\$8,458	280	\$405,598	44	\$148,634	368	\$520,919
其他收入	-	770	-	106,224	-	4,596	-	131,987
合計	2	\$9,228	280	\$511,822	2	\$153,230	368	\$652,906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年 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2 年 5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前 台	88	135	114
	客 房	113	158	158
	其 他	214	240	248
	合 計	415	533	520
平 均 年 歲		32.9	35	35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33	1.3	1.4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 士	0.24%	0.19%	0.19%
	碩 士	1.45%	1.88%	2.12%
	大 專	45.06%	44.09%	45.19%
	高 中	27.71%	25.52%	23.85%
	高 中 以 下	25.54%	28.32%	28.65%

資料來源：本公司自行統計之資料(不含臨時工)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五、勞資關係

(一) 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與實施情形

良好的勞資關係能使公司提高市場競爭地位，因此本公司對於員工之權益與福利特別重視，並未發生任何勞資糾紛。本公司未來仍維持一貫原則，除依政府規定辦理社會保險外，且每年定期辦理員工旅遊活動，並免費提供員工午餐、提供員工休息室以方便員工於空班時有休息之場所，且備有宿舍提供給外地員工，並提供過夜宿舍，方便夜班及遠地員工過夜使用等相關福利。

公司必須提供員工對於工作場所、工作知識及各項工作技能等培訓，而員工亦具要求公司培訓的權利以及接受培訓的義務。

現行員工培訓分為兩大部分：

共同培訓：包括公司理念、公司架構及各部門職責、員工守則及規章制度、消防安全、勞工安全與衛生等等。

專業訓練：根據員工的崗位性質而進行的專業知識與技能培訓等。

2. 退休制度

本公司為使員工在職時能安心工作，並保障員工退休後生活，已依「勞動法」規定訂有員工退休辦法，職工退休後養老保險，本公司依照企業所在當地法規《企業職工基本養老保險條例》為員工繳納養老保險。依照當地社會保險作業方式，養老保險包含於社會保險（包含醫療、生育、養老、工傷、失業），公司為員工辦理社會保險增員手續後，即已開始履行繳納養老保險義務。

企業職工達到法定退休年齡，且累計繳費年限（含視同繳費年限）滿十五年的，享受基本養老保險待遇。基本養老金由基礎養老金和個人帳戶養老金組成。

基礎養老金、個人帳戶養老金、過渡性養老金、過渡性調節金分別按下列辦法計算：

- (1) 基礎養老金月標準以當地上年度在崗職工月平均工資和本人指數化月平均繳費工資的平均值為基數，繳費每滿1年發給1%。計算公式為：

基礎養老金 = (參保人員退休時當地上年度在崗職工月平均工資 + 本人指數化月平均繳費工資) ÷ 2 × 繳費年限 × 1%

- (2) 個人帳戶養老金月標準為個人帳戶儲存額除以計發月數。計算公式為：

個人帳戶養老金 = 參保人員退休時個人帳戶累計儲存額 ÷ 計發月數

- (3) 過渡性養老金月標準以本人指數化月平均繳費工資為基數，「統賬結合」前的繳費年限每滿1年發給1.2%。計算公式為：

過渡性養老金 = 本人指數化月平均繳費工資 × 統賬結合前的繳費年限 × 1.2%

- (4) 過渡性調節金以當地現行標準為基數，95年至103年退休的按一定比例計發。104年及以後退休的，不再發給過渡性調節金。

3. 勞資間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對於政策之宣導、員工的意見瞭解皆採開放、雙向溝通方式進行，期使勞資雙方關係維持和諧，並未有勞資不合問題。

-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訂有人事管理規章，對於員工之出缺勤、請假、休假均有明文規定，勞資間依據此協議辦理，雙方關係至為和諧，並無發生勞資糾紛之情事。估計未來本公司持續且積極推動、貫徹各項員工福利措施的情形下，應無發生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狀況。

六、重要契約

102年5月31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合約	北京富尚酒店管理發展有限公司/北京萬柳置業集團有限公司	2005.07.20~2025.07.19	房屋租賃合同	無
租賃合約	中聯置業基金I有限公司/北京金龍水道娛樂俱樂部有限公司	2007.07.02~2022.11.30	租賃合同	無
租賃合約	富驛空港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順義區天竺鎮天竺村村民委員會	2007.10.07~2028.11.30 (租金自2008.12起算)	小天竺綜合樓合作及租賃合同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上海徐家匯分公司/上海蓮森建築勞務服務有限公司	2008.01~2018.05 (第二階段租期 2018.06~2023.06)	商業物業 租賃合同	無
租賃合約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蘇州市萬祥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2008.10.22~2024.11.30	房屋 租賃合同	無
加盟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石家莊市燕春飯店管理有限公司	2010.07.01~2025.06.30	加盟合同	無
租賃合約	富驛亮莎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華宇財富商務管理有限公司(注)	2009.01.01~2022.11.30	租賃合同	無
加盟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上海樹舍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10.05.04~2020.05.09	加盟合同	無
加盟及託管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昭理銘達(北京)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10.05.07~2020.09.19	加盟及託管 合約	無
託管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靜潔雅苑酒店	2010.06.03~2017.06.14	託管合同	無
租賃合約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深圳市嘉洲誠置業有限公司	2011.01.01~2022.12.31	租賃合同	無
租房定金協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天津市月壇商業投資有限公司	2010.07.07~2011.04.01	租房定金 協	無
租賃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天津市月壇商業投資有限公司	2012.06.11~2027.02.10	租賃合同	無
聯合盟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杭州米蘭假日酒店有限公司	2010.07.16~2014.12.31	特許聯盟	無
聯合盟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浙江米蘭洲際酒店有限公司	2010.07.16~2014.12.31	特許聯盟	無
租賃合約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中華航空股份 有限公司	2010.09.01~2026.12.30	租賃合同	無
特許經營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李高峰	2011.03.08~2019.07.08	特許經營	無
商標所有權及使用許可協議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Furama Hotels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Inc.(富麗華國 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09.09.15	商標所有權 及使用許可	無
特許經營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泰安鴻泰酒店有限公司	2011.01.01~2017.12.31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揚州福客都酒店有限公司	2011.03.01~2019.02.28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王連濤、臨沂市金火炬商貿有限公司	2011.07.01~2021.06.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杭州米蘭四季酒店有限公司	2011.07.01~2016.06.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蘇州玉石雕刻廠有限公司	2011.01.10~2016.01.1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胡彪	2011.03.01~2021.02.28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	2011.06.01~2026.05.31	特許經營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合約	司/上海海林大酒店有限公司			
特許經營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寧夏大地樂馳賓館有限公司	2011.06.01~2023.05.31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李洋	2011.03.02~2019.03.01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中興天富科技有限公司	2011.04.15~2021.04.14	特許經營	無
租賃合約	杭州米蘭風尚酒店有限公司/杭州米蘭假日酒店有限公司	2005.07.01~2024.12.31	租賃合同	無
特許經營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酒泉市昌興服務有限責任公司昌興大酒店	2011.08.17~2021.08.16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寧夏東潤恒業工貿有限公司	2011.07.01~2021.06.30	特許經營	無
綜合額度授信契約書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03.18~2016.03.18	授信放款	無
特許經營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上海金楊酒店有限公司	2011.04.20~2020.04.19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上海海錦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2011.04.20~2015.11.19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劉麗華	2011.12.30~2021.12.29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東營和和賓館有限公司	2012.01.01~2021.12.31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周琦琪	2011.08.01~2020.12.31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吳仁森	2012.05.01~2027.04.30	特許經營	無
租賃合約	富驛酒店管理發展(上海)有限公司/上海君怡酒店有限公司	2012.01.18~2025.12.31	租賃合同	無
特許經營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南京亞弘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2013.05.01~2023.04.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北京無線之星科技有限公司	2011.12.01~2021.11.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雅鑫酒店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2011.08.10~2017.08.31	特許經營	無
租賃合約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武漢天怡偉業貿易有限公司	2011.09.20~2021.12.31	租賃合同	無
特許經營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夏濤	2012.02.01~2022.01.31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吳忠市新港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12.05.01~2022.04.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武漢天怡偉業貿易有限公司	2012.05.01~2022.04.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約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中衛新港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12.05.01~2022.04.30	特許經營	無
室外、大堂裝	蘇州富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伊鴻	2011.09.13~2011.11.28	工程承包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修繕工程 施工合同	建築裝飾設計工程有限公司			
客房裝修維 修工程施工 合同	蘇州富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伊鴻 建築裝飾設計工程有限公司	2011.09.13~2011.12.13	工程承包	無
商標轉讓 協議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富麗華國際酒 店管理有限公司	2011.09.20	商標轉讓	無
特許經營 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 司/揚州太和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13.03.01~2023.02.29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 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 司/濟南晶致樂程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12.05.01~2022.04.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 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 司/南通市匯香源商務酒店管理有限公 司	2012.03.01~2020.10.31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 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 司/北京世紀港賓館	2011.12.20~2017.12.19	特許經營	無
建築裝飾工 程施工合同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 司/長廣工程建設有限責任公司上海第 五分公司	2011.09.30~2011.12.30	工程承包	無
特許經營 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 司/廣州市永輝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2012.04.16~2031.04.15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 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 司/劉金琳	2012.07.01~2022.06.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 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 司/付建慶	2012.08.01~2016.12.31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 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 司/李高峰、李金現	2012.10.01~2023.07.30	特許經營	無
建築裝飾工 程施工合同	上海富驛酒店有限公司/長廣工程建設 有限責任公司上海第五分公司	2012.02.10~2012.04.30	工程承包	無
建築裝飾工 程施工合同	上海富驛酒店有限公司/長廣工程建設 有限責任公司上海第五分公司	2012.07.01~2012.10.30	工程承包	無
建築裝飾工 程施工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 司上海徐家匯分公司/長廣工程建設有 限責任公司上海第五分公司	2012.07.01~2012.10.30	工程承包	無
特許經營 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 司/李勇	2012.08.01~2022.07.31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 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 司/沙坪壩區若家賓館	2012.05.01~2022.04.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 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 司/重慶棲息穀賓館渝中區店	2012.05.01~2018.03.26	特許經營	無
租賃合約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小紅蕃薯 有限公司	2011.11.01~2014.10.31	租賃合同	無
特許經營 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 司/蘇州網棧酒店有限公司	2012.06.11~2017.06.1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 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 司/張建坡	2012.06.01~2018.06.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	2013.05.01~2022.04.30	特許經營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合同	司/張曉霞			
流動資金借款合同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支行	2012.07.11~2014.07.25	擔保放款	無
流動資金借款合同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支行	2012.07.11~2014.07.25	擔保放款	無
流動資金借款合同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支行	2012.07.11~2014.07.17	擔保放款	無
最高額質押合同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支行	2012.07.19	擔保合同	無
最高額質押合同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支行	2012.07.19	擔保合同	無
最高額質押合同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支行	2012.07.19	擔保合同	無
最高額保證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支行	2012.07.19	擔保合同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陳繼富	2012.12.01~2022.11.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楊鋒	2012.12.01~2022.11.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薑山	2013.01.01~2022.12.31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韓瓊	2013.05.01~2023.04.30	特許經營	無
租賃合約	富驛酒店管理發展(上海)有限公司/南京尊傑投資有限公司	2012.07.06~2026.07.31	租賃合同	無
租賃合約	富驛酒店管理發展(上海)有限公司/蘇州市中牧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2013.11.01~2028.10.31	租賃合同	無
借款合同	富驛酒店管理發展(上海)有限公司/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20~2013.09.19	借貸合同	無
銀行授信綜合額度契約暨總約定書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2.05.14	授信放款	無
股權買賣契約	富驛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網絡飯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12.06.08	股權買賣	無
額度書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安泰商業銀行	2012.09.06	授信放款	無
設計專案合約書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筠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012.10.11	委託設計	無
裝修工程合約書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筠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012.09.15	工程承包	無
設計合約書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本木國際	2012.10.17	委託設計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設計有限公司			
工程合約書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本木國際設計有限公司	2012.10.24~2013.06.30	工程承包	無
綜合授信契約書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2.08.19~2013.08.18	授信放款	無
房屋租賃契約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2.12.31~2032.12.30	租賃合同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黃建華	2013.03.06~2028.01.31	特許經營	無
綜合授信契約書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2012.09.30~2013.09.30	授信放款	無
綜合授信契約書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2.10.28~2013.10.27	授信放款	無
授信契約書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2.11.01~2013.10.31	授信放款	無
裝修工程合約書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筠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012.11.14~2013.06.30	工程承包	無
綜合貸款、進出口融資、透支款項與擔保約定書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2.11.26~2013.11.20	授信放款	無
授信契約書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台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2.11.26~2013.11.20	授信放款	無
顧問服務契約書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012.11.30~2014.11.30	委託顧問務	無
備標工作協議書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潘冀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2012.01.17	委託投標務	無
工程合同補充合同	蘇州富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伊鴻建築裝飾設計工程有限公司	2012.12.21~2013.06.30	工程承包	無
交行短期借款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支行	2012.12.19~2013.11.25	借貸合同	無
交行短期借款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支行	2012.12.25~2013.11.25	借貸合同	無
授信總約定書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大眾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2.12.11~2013.05.31	授信放款	無
授信約定書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大陸商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	2012.12.20~2013.12.20	授信放款	無
授信合約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商業銀行	2013.01.23~2018.01.23	授信放款	無
授信契約書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3.01.30~2014.01.30	授信放款	無
授信契約書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3.02.08~2014.02.07	授信放款	無
房屋租賃契約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台南紡織社會福利慈善事業	2013.02.10~2030.08.09	租賃合同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基金會			
房屋租賃契約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力寶股份有限公司	2013.02.10~2030.08.09	租賃合同	無
綜合授信契約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第一商業銀行	2013.03.28~2014.03.18	授信放款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安丘市三富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13.01.18~2028.01.14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張煥	2013.09.18~2023.08.31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武漢市長榮科創投資有限公司	2013.01.18~2019.09.15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鄭州紫郡商務酒店有限公司	2013.04.18~2033.04.17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尹照亮	2013.07.01~2033.06.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孫巍	2013.06.15~2023.03.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楊堅	2013.08.01~2027.05.17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虞濤	2013.07.01~2023.06.30	特許經營	無
交行短期借款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支行	2013.02.05~2014.01.14	借貸合同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韓志驊	2013.02.07~2025.12.31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天津天賜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13.03.28~2022.12.31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鄧靜	2013.08.01~2023.07.31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西安市綿州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13.05.18~2026.09.27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武漢市武昌區威源商務賓館	2013.07.01~2028.06.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韓海燕	2013.06.28~2023.06.27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北京永逸軒賓館	2013.07.25~2023.07.24	特許經營	無
股權轉讓協議	富驛酒店管理發展(上海)有限公司/韓志驊	2013.02.07	股權轉讓	無
合作協議書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總大地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013.04.02	合作投資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張功朋	2013.09.18~2023.09.17	特許經營	無
授信契約書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上海商業銀行	2013.05.07	授信放款	無
授信契約書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台中商業銀行	2013.05.07	授信放款	無
授信契約書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商業	2013.05.07	授信放款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銀行			
設計合約書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本木國際設計有限公司	2013.05.02	委託設計	無
股權買賣契約	富驛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網絡飯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13.05.02	股權買賣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洪志國	2013.08.15~2023.08.14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孫士勇	2013.10.28~2023.10.27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宜春興發實業有限公司	2014.01.18~2024.01.17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上海鐵路局杭州第四工程公司望都飯店	2013.10.01~2023.09.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劉平	2013.11.28~2028.11.27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袁道喜	2013.08.31~2023.08.30	特許經營	無
特許經營合同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張俊偉	2013.10.18~2028.10.17	特許經營	無

註：富驛財富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於101年1月16日更名為北京華宇財富商務管理有限公司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並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 資產負債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2 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流動資產	-	-	-	-	-	\$487,3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	-	1,031,692
無形資產	-	-	-	-	-	1,416
其他資產	-	-	-	-	-	261,611
資產總額	-	-	-	-	-	1,782,041
流動負債	-	-	-	-	-	879,719
非流動負債	-	-	-	-	-	357,837
負債總額	-	-	-	-	-	1,237,55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	-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2 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股本	-	-	-	-	-	316,424
資本公積	-	-	-	-	-	414,23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	-	-	(178,398)
	分配後	-	-	-	-	(178,398)
其他權益	-	-	-	-	-	(7,774)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	-	-	-	544,485
	分配後	-	-	-	-	544,485

註1：97~101年度因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另編製下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102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

2.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流動資產		\$372,033	\$135,857	\$314,061	\$210,021	\$458,658
基金及投資		-	-	15,472	9,830	16,447
固定資產(註2)		245,611	231,268	267,978	617,306	989,255
無形資產		1,795	2,366	2,264	2,620	1,608
其他資產		38,047	41,822	65,327	111,019	153,068
資產總額		657,486	411,313	665,102	950,796	1,619,03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05,576	82,030	125,352	233,928	642,804
	分配後	505,576	82,030	125,352	233,928	尚未分配
長期負債		-	-	-	102,891	125,961
其他負債		1,426	-	-	2,215	2,37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07,002	82,030	125,352	339,034	771,140
	分配後	507,002	82,030	125,352	339,034	尚未分配
股本		164,485	220,000	256,600	269,430	316,424
資本公積		54	93,469	258,469	258,469	414,23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0,875)	17,919	50,428	64,676	114,781
	分配後	(30,875)	17,919	50,428	64,676	尚未分配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6,820	-2,378	-25,747	19,187	2,45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9,890)	329,010	539,750	611,762	847,896
	分配後	(9,890)	329,010	539,750	611,762	尚未分配

註1：各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各年度均未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3：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二) 綜合損益表

1.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2年03月 31日財務資料 (註2)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營業收入	-	-	-	-	-	\$188,085
營業毛利	-	-	-	-	-	12,684
營業損益	-	-	-	-	-	(39,98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	-	-	-	23,389
稅前淨利	-	-	-	-	-	(16,59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	-	-	-	-	(17,12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	-	-	-	-	(17,12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	-	-	-	8,95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8,16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	-	(17,12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	-	-	-	-	(8,16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	-	-	-	-	(0.54)

註1：97~101年度因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另編製下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102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

2.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營業收入	\$18,617	\$157,066	\$411,060	\$521,050	\$806,136
營業毛利	4,368	53,813	113,181	157,599	282,197
營業損益	(9,382)	30,286	48,602	47,690	109,23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50	566	5,418	5,882	10,27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	517	197	7,462	16,322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9 7 年	9 8 年	9 9 年	1 0 0 年	1 0 1 年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9,336)	30,335	53,823	46,110	103,190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9,336)	39,109	27,254	27,078	71,659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9,336)	39,109	27,254	27,078	71,659
每股盈餘	0	1.72	1.20	0.93	2.34

註1：各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 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簽 證 年 度	會 計 師 姓 名	查 核 意 見
9 7 年	王 照 明 、 林 鈞 堯	無 保 留 意 見
9 8 年	杜 佩 玲 、 林 鈞 堯	無 保 留 意 見
9 9 年	林 鈞 堯 、 杜 佩 玲	無 保 留 意 見
1 0 0 年	林 鈞 堯 、 杜 佩 玲	無 保 留 意 見
1 0 1 年	林 鈞 堯 、 杜 佩 玲	修 正 式 無 保 留 意 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

1.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 年 度 (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102年03月31日財務資料(註2)
	9 7 年	9 8 年	9 9 年	1 0 0 年	1 0 1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	-	69.4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	-	-	68.2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	-	-	-	55.40
	速動比率	-	-	-	-	26.99
	利息保障倍數	-	-	-	-	(122.5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	-	8.51
	平均收現日數	-	-	-	-	42.90
	存貨週轉率(次)	-	-	-	-	7,149.2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	-
	平均銷貨日數	-	-	-	-	0.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	-	-	0.18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	0.11

分析項目		年 度(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102年03月31日財務資料(註2)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	-	-	(0.67)	
	權益報酬率(%)		-	-	-	-	-	(2.46)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	-	-	-	-	(12.64)
		稅前純益		-	-	-	-	-	(5.41)
	純益率(%)		-	-	-	-	-	(9.10)	
	每股盈餘(元)		-	-	-	-	-	(0.5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	-	-	3.1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	23.32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	-	2.3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	-	-	(0.46)	
	財務槓桿度		-	-	-	-	-	0.84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增減變動未達20%。									

註1：97~101年度因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另編製下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102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

2.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註2)		年 度(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7年 (擬制)	98年 (擬制)	99年	100年	10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77.11	20.00	18.85	35.66	47.63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61.27	142.26	201.42	115.77	98.4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73.59	165.06	250.54	89.78	71.35	
	速動比率		71.46	141.31	229.84	66.39	49.35	
	利息保障倍數		-	-	531.00	13.12	897.0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09.84	21.77	22.79	15.21	10.48	
	平均收現日數		3.32	16.76	16.01	23.99	34.83	
	存貨週轉率(次)		1,041.02	1,042.95	3,028.58	9,086.28	7,276.9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	-	
	平均銷貨日數		-	0.34	0.12	0.04	0.05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0.76	0.68	1.53	0.84	0.8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29	0.38	0.62	0.55	0.5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32)	11.28	7.28	3.70	6.38	
	股東權益報酬率(%)		(33.52)	17.08	9.00	4.70	9.82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6.15)	13.77	-	17.70	34.52
		稅前純益		(25.88)	13.79	-	17.11	32.61
	純益率(%)		(22.69)	1.24	1.73	1.00	8.89	
	每股盈餘(元)		(1.94)	1.24	1.73	1.00	2.34	

年 度(註1)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 7 年 (擬制)	9 8 年 (擬制)	9 9 年	1 0 0 年	1 0 1 年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73	33.63	57.52	12.90	9.6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2.38	71.53	85.99	20.40	23.18
	現金再投資比率(%)	6.86	6.74	11.03	3.81	4.86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5	2.67	0.22	1.96	3.28
	財務槓桿度	1	1	1	1.09	1.1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01年負債占資產比率較100年度增加，主要係101年度酒店拓展借款增加所致。
- 101年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較100年度降低，主要係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 101年利息保障倍數較100年度明顯增加，主要係101年度酒店業績大幅提升所致。
- 101年應收款項週轉率較100年度明顯降低，主要係增加協議客戶所致。
- 101年獲利能力比率較100年度增加，主要係101年度營運業績大幅成長所致。
- 101年現金流量比率較100年度減少，主要係101年度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 101年現金再投資比率較100年度增加，主要係101年度主要係101年度營運業績大幅成長所致。
- 101年營運槓桿度較100年度增加，主要係101年度主要係101年度營運業績大幅成長所致。

註1：各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詳86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詳89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本公司僅出具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故不適用。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已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差 異	
	1 0 0 年 度	1 0 1 年 度	金 額	%
流動資產	210,021	458,658	248,637	118
投資	9,830	16,447	6,617	67
固定資產	617,306	989,255	371,949	60
無形資產	2,620	1,608	(1,012)	(39)
其他資產	111,019	153,068	42,049	38
資產總額	950,796	1,619,036	668,240	70
流動負債	233,928	642,804	408,876	175
長期借款	102,891	125,961	23,070	22
其他負債	2,215	2,375	160	7
負債總額	339,034	771,140	432,106	127
股本	269,430	316,424	46,994	17
資本公積	258,469	414,233	155,764	60
法定盈餘公積	5,703	8,411	2,708	47
保留盈餘	58,973	106,370	47,397	8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9,187	2,458	(16,729)	(87)
股東權益總額	611,762	847,896	236,134	39

項 目	年 度		差 異	
	1 0 0 年 度	1 0 1 年 度	金 額	%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變動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10,000 者之主要原因說明及其影響：				
1. 101 年流動資產較 100 年度增加，主要係 101 年度直營酒店增加 3 家致預付租金增加，以及銀行借款增加致銀行備償金額增加。				
2. 101 年固定資產較 2011 年度增加，主要係 101 年度新增南京江寧、蘇州吳中、台灣高雄、北京中關村改造及上海北外灘酒店固定資產投資所致。				
3. 101 年其他資產較 100 年度明顯增加，主要係新增蘇州吳中酒店、台灣高雄、台南以及南京江寧租賃保證金所致。				
4. 101 年負債較 100 年度明顯增加，主要係增加天津及上海北外灘酒店，故相關營運支出增加，另亦營運需求增加借款所致。				
5. 101 年保留盈餘較 100 年度增加，主要係 101 年度積極擴展營運成長所致。				
6. 101 年累積換算調整數借餘較 100 年度減少，主要係 101 年度人民幣對台幣匯率上升所致。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差 異	
	1 0 0 年 度	1 0 1 年 度	金 額	%
營業收入	\$521,050	\$806,136	\$285,086	54.71
營業成本	363,451	523,939	160,488	44.16
營業毛利	157,599	282,197	124,598	79.06
營業費用	109,909	172,963	63,054	57.37
營業利益	47,690	109,234	61,544	129.0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5,882	10,278	4,396	74.7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462	16,322	8,860	118.73
稅前淨利	46,110	103,190	57,080	123.79
稅後淨利	27,078	71,659	44,581	164.64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變動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10,000者之主要原因及其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本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 101年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均較前100年度增加，主要係因集團於101年度台北華航、蘇州觀前以及深圳酒店業績提升，101年直特許酒店持續拓展，以及101年整體業績提升所致。
- 101年營業成本及費用較前100年度增加，主要係因集團於101年度加大擴張，相應人員成本、差旅成本增加，及另該公司規劃在台灣第一上櫃相關之會計師、律師及承銷商費用增加所致。
- 101年營業外收入較前100年度增加，主要係因天津酒店業主給與其維修補償以及深圳酒店兩年以上不需支付裝修工程款轉營業外收入所致。
- 101年營業外支出較前100年度增加，主要係因集團間資金貸與及對子公司增資，相關外幣資產因美元對人民幣及美元對新台幣匯率變動而產生兌換損失，借款增加致利息費用增加以及中關村酒店重新改裝，原裝潢拆卸而尚未攤銷之費用轉認列營業外支出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 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增 (減) 比 例
	1 0 0 年 度	1 0 1 年 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0,176	62,207	10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427,544)	(591,141)	38%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98,070	559,175	18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增減比例未達20%者，無須分析)			
1. 101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均較前100年度增加，主要係因集團101年整體業績增加所致。			
2. 101年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均較前100年度增加，主要係因集團於101年度進行投資高雄，南京江寧及蘇州吳中酒店所致。			
3. 101年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均較前100年度增加，主要係因集團於101年度借款增加及現金資增所致。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金流 量 (2)	預計全年現金 流入 (出)量 (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70,609	123,795	626,554	(432,150)	400,000	100,000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本公司營業已臻穩定，故預計營業活動將產生淨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主係預計新增酒店之擴張、工程款、存出保證金及前期開辦費及舊有酒店增加部份裝修所致。					
2.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擬規劃各種理財方案，如辦理現金增資及進行銀行融資等，以維持酒店擴張之現金需要。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公司為保持富驛品牌和市場的領先地位，擴大規模，持續增加大陸及台灣地區酒店數量。101 年度資本支出主要用於大陸中關村改建擴建、台灣高雄及大陸南京江寧酒店酒店裝修。

(一) 資金來源

101 年資本支出主要資金來源為 101 年度現增資金、銀行借款以及部分自有資金。

(二) 預計可能產生的效益

101 年度中關村酒店改建擴建已完成，使顧客至中關村酒店消費時，充分展現公司時尚科技健康之定位，並大幅增加商務客源，效益已開始逐步展現；隨臺灣高雄及大陸南京江寧酒店預計 102 年第四季度開業，在拓展公司品牌增加營運據點同時，以加強市場之佔有率及促進營業額之成長。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說明	101 年度獲利或虧損金額	政 策	獲 利 或 虧 損 之 主 要 原 因	改 善 計 畫	未 來 其 他 投 資 計 畫
FX HOTELS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富驛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HK)		78,459	從事間接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本期獲利因中國大陸子公司獲利，營業穩定發展。	-	視狀況而定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56,489	從事間接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本期獲利因中國大陸子公司獲利，營業穩定發展。	-	視狀況而定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22,282	從事間接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本期獲利因中國大陸子公司獲利，營業穩定發展。	-	視狀況而定
富驛酒店管理發展(上海)有限公司		7,798	酒店管理	本期獲利因中國大陸子公司獲利，營業穩定發展。	-	視狀況而定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18,067	酒店管理	本期獲利因台灣子公司獲利，營業穩定發展。	-	視狀況而定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基於穩健之財務原則下，隨本公司酒店迅速擴展，在本集團業績持續成長下，除重大資本化支出以中長期資金支應外，仍以短期性營運週轉金為主要財務調度使用，再者本集團持續開發金融機構額度，爭取更優惠利率，讓利率變動對公司不致有重大影響。

2. 匯率變動

- (1)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大陸及台灣經營連鎖酒店業務，日常營運係以各地子公司當地國貨幣為主要功能性貨幣，幾無匯兌需求。酒店因接待國外旅客可能有兌換外幣之情形，由本集團與銀行簽訂外幣代兌業務協議，依約定匯率提供外幣兌換成人民幣之業務，故尚無匯率變動之風險。另酒店營運所需之相關原料及商品主要均向營運地廠商採購，亦無向外採購之情事，故匯率變動對於本集團日常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 (2) 本集團主要營運地係位於中國大陸及台灣，相關之主要資金需求及資產為人民幣及新台幣，集團增資主要係新台幣，增資後之資金因應營運所需，短期內即投入營運地，持有期間短；本集團在大陸當地子公司均經合法登記程式設立，增資亦經當地相關部門批准後資金匯入，並按中國大陸地區法規結匯，一般 1~3 個月即結匯為人民幣，外匯持有期較短，故匯率變動對本集團之影響有限。
- (3) 資金來源除集團以台幣增資外，重大資本支出及臨時周轉資金向主要營運地中國大陸及台灣當地銀行借款主要係當地貨幣。
- (4) 因應措施：
 - A. 財務人員依據匯率未來走勢於適當時機維持適當之外匯部位，以提供集團內各子

公司之營運所需，降低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獲利之影響。

B. 與主要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隨時監控外匯市場之變化，以供相關主管人員充分掌握匯率變動趨勢，若因應偶發收付款之情事可即時進行適時調節。

3. 通貨膨脹

本公司所從事產業與民生消費息息相關，主要市場為中國地區，惟中國經濟仍受到全球景氣之影響。全球經濟歷經金融風暴後休養生息，各國政府並致力實施寬鬆貨幣環境活絡市場，使得復甦腳步持續，但部分國家債務龐大，短期間難以削減解決，需仰賴國際救援，而各國為防止遊資過剩形成通貨膨脹壓力，亦開始傾向提高利率水準，使得復甦之路仍有陰霾。中國政府由於房市投機風潮不止且面臨通貨膨脹壓力，亦開始收縮貨幣供給，為日後經濟成長埋下變數，亦可能影響民生消費，而使本公司營收成長及獲利幅度受到限制。本公司積極開拓新市場計畫持續進行，以因應未來景氣變化之風險。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集團專注於經營本公司事業之領域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行為。
2. 本集團各公司因營運資金需求調度之資金貸與或背書保證事項，業已符合本集團之相關程式規定，且對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獲利或虧損並無影響。

(三)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不適用。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註冊地為開曼群島，主要營運地國在中國大陸，本集團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發展趨勢及法律變動情形，以及時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的因應對策。截至目前為止，本集團並未有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使公司財務業務受有重大影響之情形。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中國的旅遊業持續增長，不論是入境旅遊、中國大陸遊客的數量及酒店行業收入都不斷增加。從長遠來看，中國的旅遊市場吸引了很多慕名而來的國際遊客，本集團即時增加更多的國際銷售管道，並與旅行社、協定公司保持著良好的合作關係，且不斷提升自身的服務品質，以期能在市場競爭中取勝。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多年來致力於打造中國時尚商務酒店連鎖第一品牌，秉承獨特經營理念時尚、科技、健康，在業界之形象良好，多次榮獲各種獎項。且截至目前為止，本集團並未有企業形象改變及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風險評估

本集團採購部主要採購酒店用品、客房一次性用品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主要進貨供應商變化不大，主要物品採購均有數家長期合作、貨源較穩定之供應商，供應充足，故尚無進貨集中而造成供應短缺或中斷之風險。

2. 銷貨集中風險評估

本集團最近年度無個別客戶之銷貨收入佔營業收入淨額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故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及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另本公司已加強各項公司治理措施，並引進獨立董事，以期提升整體股東權益之保障。同時本公司於 101 年 05 月 29 日股票上櫃掛牌後，已朝向資本大眾化，與股東分享公司經營成果及利潤，將來應可持續獲得股東之支持，故未來若經營權改變，對公司各項管理及經營優勢應不至於有

重大負面影響，進而對本公司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及風險之情事。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 中建一局裝修工程(地下三層)訴訟案

(1) 事實之經過

96年11月19日中建一局集團裝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建一局公司)與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驛時尚公司)簽訂《建築工程裝修承包合同》，約定中建一局公司承包富驛亮莎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地下部分裝修裝飾改造工程，工程造價為人民幣1,230,000元，若富驛時尚公司以書面形式對工程方案提出變更，由此產生的費用由富驛時尚公司承擔。自96年11月19日至97年1月7日富驛時尚公司分五次向中建一局公司支付工程款共計人民幣1,392,000元。97年7月3日中建一局公司以其按約完成約定工程及洽商變更工程，富驛時尚公司僅向其支付部分工程款人民幣1,192,000元為由向北京市朝陽區人民法院提起訴訟，要求富驛時尚公司支付拖欠工程款人民幣539,589.76元並退還材料款人民幣12,420.73元。

(2) 目前案件之發展情況

朝陽區人民法院於100年5月26日判決駁回中建一局的訴訟請求，因中建一局並未上訴，故前述判決已確定。

(3) 潛在損失或利益發生之可能性：該案件對本集團並未產生任何潛在損失。

2. 中建一局裝修工程(地上5~7層)訴訟案

(1) 事實之經過

97年7月3日中建一局集團裝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建一局)以其與該公司之被控股公司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驛時尚)所簽《建築工程裝修承包合同》(簽署日期：96年9月3日)，請求富驛時尚履行工程款人民幣1,315,890.43元之給付義務。富驛時尚訴訟主張其從未與中建一局簽署過該《建築工程裝修承包合同》，故並無拖欠工程款之情事。

(2) 目前案件之發展情況

第一審經北京市朝陽區人民法院審理，於98年1月16日出具(2008)朝民初字第20498號《民事裁定書》，駁回中建一局的起訴。中建一局不服該裁定，向北京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提出上訴，後中建一局撤回上訴，北京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於98年3月18日出具(2009)二中民終字第06000號《民事裁定書》，准予中建一局撤回上訴，並按原裁定執行，該案審理終結。

(3) 潛在損失或利益發生之可能性：該案件對本集團並未產生任何潛在損失。

3. 北京連傑假日特許合同訴訟案

(1) 事實之經過

因北京連傑假日酒店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北京連傑假日)拖欠中聯時代特許費用，中聯時代於101年9月17日向北京市朝陽區人民法院提起訴訟，要求北京連傑假日支付拖欠的特許費用及違約金。

(2) 目前案件之發展情況

根據雙方於102年1月31日達成的《和解協議》以及北京市朝陽區人民法院作出的(2013)朝民初字第02431號《民事調解書》，雙方同意於100年3月15日和101年7月1日簽署的《特許經營合同》和《補充協議》予以解除，北京連傑假日向中聯時代支付人民幣16萬元，拆除連傑酒店設立的“富驛時尚”招牌等屬於中聯時代的智慧財產權的標誌及物品。根據交通銀行北京市分行蓋章的《記帳回執》，北京連傑假日已經於102年2月5日支付給中聯時代人民幣16萬元。

(3) 潛在損失或利益發生之可能性：該案件對本集團並未產生任何潛在損失。

4.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單位：新台幣千元(NTS)/美金千元(US\$)/人民幣千元(RMB\$)
101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稱設	立日	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	業	項	目	或	生	產	項	目
FX HOTELS GROUP INC.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開曼)		91.01.15 成立 97.05.07 更名		英國開曼		NT\$316,424	酒店經營，酒店管理								
FX HOTELS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富驛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HK)		91.01.11 成立 97.06.04 更名		香港		US\$15,565	酒店經營，酒店管理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94.08.17		北京市朝陽區麥子店西街39號(金龍水道)五層501室		US\$11,600	許可經營項目：無；一般經營項目：酒店管理，商務諮詢，技術諮詢，技術培訓，技術服務；服裝、日用百貨的批發、備金代理(拍賣除外)及進出口業務(涉及配額授權管理、專項規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國家有關規定辦理)								
北京富尚酒店管理發展有限公司		94.09.14		北京市海定區北四環西路68號雙橋大廈四層一單元		RMB\$1,200	許可經營項目：住宿(不含高檔酒店)；批發定型包裝食品、飲料。一般經營項目：法律、行政法規、國務院決定和國家外商投資產業政策禁止的，不得經營；法律、行政法規、國務院決定規定應經許可和國家外商投資產業政策限制經營的項目，經審批機關批准並經工商行政管理機關登記註冊後方可經營；法律、行政法規、國務院決定未規定許可和國家外商投資產業政策未限制經營的，自主选择經營項目開展經營活動。								
富驛亮莎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96.12.07		北京市朝陽區麥子店西街39號(金龍水道)四層501室		RMB\$4,304	許可經營項目：住宿服務(不含高檔賓館)。一般經營項目：酒店管理，商務諮詢，技術諮詢，技術服務，酒店管理技術培訓。								
富驛空港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96.09.30		北京市順義區天竺鎮天竺家園17號樓		RMB\$4,298	許可經營項目：住宿(不含高檔賓館)。一般經營項目：酒店管理，商務諮詢，技術諮詢，管理技術培訓，技術服務								
蘇州富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97.12.18		蘇州市千將東路938號		RMB\$1,000	許可經營項目：住宿服務；一般經營項目：商務諮詢，酒店管理服務，物業管理服務，零售；服裝百貨，箱包，日用百貨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97.01.18		北京市朝陽區麥子店西街39號(金龍水道)三層501室		US\$3,062	許可經營項目：住宿(不含高檔賓館)；限分公司經營)；以特許經營方式從事商業活動。一般經營項目：酒店管理，商務諮詢，酒店管理方面的技術培訓；技術諮詢，技術服務								
富驛酒店管理發展(上海)有限公司		97.10.30		上海市浦東新區牡丹路60號1606A室		US\$3,543	酒店管理及相關服務設施的管理(涉及行政許可的，憑許可證經營)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或生產項目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99.12.20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3段131號1樓、地下1樓、10、11、12、13樓	NT\$160,000	一般旅館業；視聽歌唱業；休閒活動場館業；競技及休閒運動場館業；租賃業；一般浴室業；菸酒零售業；其他餐飲業；飲料店業；飲酒店業；其他不動產租賃業；管理顧問業；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飲料製造業；其他綜合零售業；其他休閒服務業；會議及展覽服務業；花藝設計業；花卉零售業；花卉批發業；三溫暖業；國際貿易業；停車場經營業；百貨公司業；超級市場業；住宅及大樓開發銷售業；烘焙炊蒸食品製造業；遊樂園業；日用品零售業；瘦身美容業；便利商店業；資訊休閒業；建築物清潔服務業；倉儲業；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飲酒店業；飲酒店業；其他
深圳富驛時尚酒店管理公司	99.12.21	深圳市羅湖區愛國路梅州外貿大廈1號第一層、第三層至第十層	RMB\$500	為酒店提供管理服務；旅店；從事貨物及技術的進出口業務（國家明令禁止及特種許可的除外）；商務諮詢；資訊諮詢（不含人才中介服務、證券及其他限制項目）	飲酒店業；飲酒店業；其他
杭州米蘭風尚酒店有限公司	94.11.25	杭州市下城區朝暉路186號	RMB\$15,000	許可經營項目：服務；住宿。一般經營項目：無	飲酒店業；飲酒店業；其他

(二)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此情形。

(三)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NT\$)/美金仟元(US\$)/人民幣仟元(RMB\$)
101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實收資本額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富驛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HK)	董事	侯尊中	US\$15,565	89,657	100%
	董事	黃偉耀		89,657	100%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長	侯尊中	US\$11,600	-	-
	董事	黃偉耀		-	-
	董事	葉威禮		-	-
	監事	宗小麗		-	-
	總經理	黃偉耀		-	-
北京富尚酒店管理發展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侯尊中	RMB\$1,200	-	-
	監事	黃偉耀		-	-
富驛亮莎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總經理	侯尊中	RMB\$4,304	-	-
	董事長	侯尊中		-	-
	董事	黃偉耀		-	-
	董事	葉威禮		-	-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實 收 資 本 額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富 驛 空 港 酒 店 管 理 發 展 (北 京) 有 限 公 司	監 事	宗 小 麗		-	-
	總 經 理	黃 偉 耀			
	董 事 長	侯 尊 中		-	-
	董 事	黃 偉 耀		-	-
	董 事	葉 威 禮		-	-
	監 事	宗 小 麗		-	-
蘇 州 富 驛 酒 店 管 理 有 限 公 司	總 經 理	黃 偉 耀			
	董 事 長	侯 尊 中	RMB\$1,000	-	-
	監 事	雷 英		-	-
	董 事 長	侯 尊 中		-	-
中 聯 時 代 酒 店 管 理 (北 京) 有 限 公 司	董 事	黃 偉 耀		-	-
	董 事	葉 威 禮		-	-
	董 事	宗 小 麗	US\$3,062	-	-
	監 事	宗 小 麗		-	-
	總 經 理	黃 偉 耀		-	-
富 驛 酒 店 管 理 發 展 (上 海) 有 限 公 司	執 行 董 事	侯 尊 中	US\$3,543	-	-
	監 事	雷 英		-	-
台 灣 富 驛 酒 店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董 事 長	開 曼 群 島 商 富 驛 酒 店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代 表 人： 侯 尊 中		16,000	100%
	董 事	開 曼 群 島 商 富 驛 酒 店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代 表 人： 侯 尊 仁		16,000	100%
	董 事	開 曼 群 島 商 富 驛 酒 店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代 表 人： 吳 盈 良	NT\$160,000	16,000	100%
	監 察 人	開 曼 群 島 商 富 驛 酒 店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代 表 人： 康 榮 寶		16,000	100%
深 圳 富 驛 時 尚 酒 店 管 理 有 限 公 司	執 行 董 事	侯 尊 中		-	-
	監 事	雷 英	RMB\$500	-	-
	總 經 理	孫 文 利			
杭 州 米 蘭 風 尚 酒 店 有 限 公 司	執 行 董 事	侯 尊 中		-	-
	監 事	雷 英	RMB\$15,000	-	-
	總 經 理	侯 尊 中			

(四)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NT\$)/美金仟元(US\$)/人民幣仟元(RMB\$)

101 年 12 月 31 日

企 業 名 稱	資 本 額 或 出 資 額	資 產 總 額	負 債 總 額	淨 值	營 業 收 入	營 業 淨 利 (損)	本 期 稅 後 (損) 益	每 股 (虧 損) 盈 餘 (元) (稅 後)
FX HOTELS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HK)	US\$17,005	RMB\$101,295	RMB\$838	RMB\$100,456	RMB\$0	(RMB\$9)	(RMB\$5,029)	不適用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US\$12,000	RMB\$78,699	RMB\$8,693	RMB\$70,005	RMB\$0	(RMB\$428)	(RMB\$1,796)	不適用
北京富尚酒店管理發展有限公司	RMB\$1,200	RMB\$31,759	RMB\$26,317	RMB\$5,442	RMB\$5,324	(RMB\$466)	(RMB\$341)	不適用
富驛亮莎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RMB\$4,304	RMB\$19,172	RMB\$17,562	RMB\$1,610	RMB\$5,534	RMB\$464	RMB\$353	不適用
富驛空港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RMB\$4,298	RMB\$13,183	RMB\$13,265	(RMB\$83)	RMB\$2,777	(RMB\$284)	(RMB\$78)	不適用
蘇州富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RMB\$1,000	RMB\$21,447	RMB\$27,116	(RMB\$5,669)	RMB\$2,854	(RMB\$617)	(RMB\$689)	不適用
深圳富驛時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RMB\$1,000	RMB\$11,497	RMB\$15,233	(RMB\$3,736)	RMB\$3,520	(RMB\$216)	(RMB\$241)	不適用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	US\$3,862	RMB\$77,998	RMB\$49,839	RMB\$28,159	RMB\$9,027	(RMB\$3,035)	(RMB\$3,147)	不適用
富驛酒店管理發展(上海)有限公司	US\$4,343	RMB\$50,958	RMB\$24,249	RMB\$26,710	RMB\$0	(RMB\$602)	RMB\$3,370	不適用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NT\$160,000	NT\$581,611	NT\$454,977	NT\$126,634	NT\$37,998	(NT\$2,133)	(NT\$1,946)	(NT\$0.22)
杭州米蘭風尚酒店有限公司	RMB\$15,000	RMB\$19,115	RMB\$3,706	RMB\$15,409	RMB\$1,909	(RMB\$163)	(RMB\$195)	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詳第 85 頁。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 上櫃承諾事項追蹤明細表

上櫃承諾事項	承諾事項辦理情形	尚未完成事項
承諾於「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式」增訂「本公司不得放棄對 FX HOTELS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簡稱富驛 HK)、富驛酒店管理	本公司已於 101 年 06 月 29 日股東常會中，配合承諾事項，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作業程式」部分條文。	無。

上櫃承諾事項	承諾事項辦理情形	尚未完成事項
<p>發展(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驛上海)及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灣富驛)未來各年度之增資;富驛 HK 不得放棄對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驛時尚)及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聯時代)未來各年度之增資;富驛時尚不得放棄對北京富尚酒店管理發展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關村)、富驛亮莎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驛燕莎)、富驛空港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驛空港)、蘇州富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蘇州富驛)、深圳富驛時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驛深圳)及杭州米蘭風尚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杭州武林)未來各年度之增資;未來若本公司因策略聯盟考量或其他經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同意者,而須放棄對上開公司之增資或處分上開公司股權,須經本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且該處理辦法爾後如有修訂,應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揭露,並函報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備查。</p>		
<p>承諾於上櫃掛牌後,富驛時尚、中聯時代、中關村、富驛燕莎、富驛空港、蘇州富驛、富驛深圳、杭州武林、台灣富驛及富驛上海每年應由專人確實執行內部稽核。</p>	<p>富驛時尚、中聯時代、中關村、富驛燕莎、富驛空港、蘇州富驛、富驛深圳、杭州武林、台灣富驛及富驛上海,已由稽核人員執行相關查核作業。</p>	<p>無。</p>
<p>承諾於最近一次股東會時改選本公司法人監察人 Adventure Chartering Company Limited。</p>	<p>本公司第一屆董事與監察人之任期至 101 年 12 月 20 日止,並已於 101 年 6 月 29 日股東常會時進行全面改選。</p>	<p>無。</p>

上櫃承諾事項	承諾事項辦理情形	尚未完成事項
承諾台灣富驛向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建物之部分區域用途屬第三種住宅區者，未依法完成變更使用用途前不得作為一般旅館使用。	台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東路分公司已於 101 年 5 月 14 日取得台北市政府核發之旅館業登記證。	無。
承諾於上櫃掛牌後之董事選舉方法應採累積投票制。	本公司章程已於 101 年 6 月 29 日股東常會時配合修訂其相關規定。	無。

(二) 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開曼公司規定	開曼富驛章程規定	差異原因	對股東權益影響
<p>1. 重度決議</p> <p>下列涉及股東重大權益之議案，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為之。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不足前述定額者，得以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p> <p>(a) 公司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或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而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p>	<p>根據公司章程，原則上股東會應有代表以發行股份總數二分之一以上之股東親自或委託代理人出席。又，依據開曼律師告知，開曼公司法「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係指(a)經不低於有權於該股東會行使表決權股東之表決權數三分之二以上(如章程訂有較高表決權數者，從其規定)以親自或委託代理人(如該股東會允許委託書)之同意所作之決議，且該股東會之召集通知已合法發送並已載明該議案應為特別決議，或(b)如章程允許，由公司全體</p>	<p>為與開曼公司法規定之「特別決議」有所區分，富驛酒店公司章程第 1 條中，定義「重度決議」(Supermajority Resolution)為「由代表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之股東出席股東會，親自或委託出席之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而通過之決議，或若出席股東會的股東代表股份總數雖未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但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半數時，由該股東會親自或委託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而通過之決議」之表決方</p>	<p>據開曼律師告知，無論富驛酒店之公司章程是否另有規定，前述(2)開曼公司法之規定，將適用於富驛酒店，且富驛酒店不得以變更其公司章程之方式迴避開曼公司法之適用。為遵循開曼公司法有關「特別決議」之相關規定，故將修訂公司發起備忘錄(Memorandum of Association)及修訂公司章程(Articles of Association)訂於公司章程第 31(A)條應經「特別決議」事項中，並將公司解散須經「特別決議」或「普通決議」之情形另訂於公司章程第 33</p>	<p>如前所述，富驛酒店公司章程第 32 條大致已依據股東權益檢查表之規定，將該條規定所列除修訂公司章程、解散及合併(見下列第 2 點說明)以外應經「重度決議」之事項訂明於公司章程內，而修訂公司章程、解散及合併相關之議案則須依開曼公司法關於「特別決議」、「普通決議」或「合併特別決議」(見以下第 2 點說明)之規定辦理。開曼公司法關於「特別決議」之出席門檻及表決權數要求，原則上並不低於股東權益檢查表所定出席</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開曼公司規定	開曼富驛定	差異原因	對股東權益影響
<p>者</p> <p>(b)變更章程。</p> <p>(c)章程之變更如有損害特別股股東之權利者，另需經特別股股東會之決議。</p> <p>(d)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p> <p>(e)解散、合併或分割之決議。</p> <p>(f)有價證券之私募。</p>	<p>有表決權股東以書面簽署通過之方式決議，該決議生效日應以最後書面簽署日為基準。</p> <p>依據開曼律師告知，依據開曼公司法設立之豁免公司，進行下列行為時，必須由有表決權之股東，依開曼公司法規定以「特別決議」方式行之：</p> <p>(a)修正公司發起備忘錄 (Memorandum of Association) 時 (開曼公司法第 10 條)；</p> <p>(b)修正公司章程 (Articles of Association) 時 (開曼公司法第 24 條)；或</p> <p>(c)公司因無法償還到期債務以外之其他理由自願解散時 (開曼公司法第 116 條第(c)項)。</p> <p>此外，依據開曼律師告知，公司若因無法償還到期債務之理由而自願解散，該解散應由普通決議行之 (即由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二分之一以上之同意行之，或由全體有表決權</p>	<p>式。</p> <p>茲將二種表決方式在富驛酒店公司章程之適用範圍說明如下：</p> <p>第 31(A)條載明須經「特別決議」通過之議案，其中包括下列議案：</p> <p>(a)修正公司章程 (Articles of Association)；或</p> <p>(b)修正公司發起備忘錄 (Memorandum of Association) 有關任何宗旨，權力或其他特別載明之事項。</p> <p>第 32 條載明須經「重度決議」通過之議案，其中包括下列議案：</p> <p>(a)將任何可供分派之股息及 (或) 紅利及 (或) 任何依本章程第 106 條所定之其他數額轉增資；</p> <p>(b)進行本公司之任何分割；</p> <p>(c)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或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p> <p>(d)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p>	<p>條。至於其他股東權益檢查表規定需經重度決議之事項，在不抵觸開曼公司法之範圍內，已於第 32 條訂明。有關「合併」一項，由於開曼公司法另有規定，故請參閱以下第 2 點說明。</p>	<p>門檻及表決權數之要求。至於開曼公司法針對因公司無法償還到期債務而自願解散應採取普通決議之方式，因屬開曼公司法強行規定，因此無法依股東權益檢查表之規定於公司章程中相應規定。縱開曼公司法下對無法償還到期債務而自願解散之表決權要求低於股東權益檢查表之要求，但自台灣公司法觀點，於公司資產顯不足以抵償其所負債務時，董事會應即聲請宣告破產，而不待股東會另行決議，因此公司章程規定公司無法償還到期債務而以普通決議方式決議解散，尚難謂對股東權益有重大不利之影響。</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開曼公司規定	開曼富驛章程規定	差異原因	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p>股東以書面簽署通過之方式決議)。</p>	<p>營業或財產； (e)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或 (f)依據公開發行公司適用法令以私募方式發行有價證券(包括選擇權、認股權證及可轉換公司債)。 第 33 條規定，公司若因為無法償還到期之債務之理由，應由普通決議自願解散；因其他理由自願解散者應由特別決議進行之。</p>		
<p>2.合併之決議 依股東權益檢查表規定，關於合併之議案，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為之。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不足前述定額者，得以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p>	<p>依據開曼律師告知，開曼公司法規定，「吸收合併」(merger)係指兩家以上之公司合併，並將其承諾、資產及負債歸於其中一家公司，作為存續公司(surviving company)；「創設合併」(consolidation)係指兩家以上之公司合併並新設公司，並將其承諾、資產及負債均歸於該新設公司。 依據開曼律師告知，依據開曼公司法(2009年版)規定，關於「吸收合併」</p>	<p>富驛酒店公司章程第 1 條關於「吸收合併」或「創設合併」之規定與上述開曼公司法相同，並因顧及台灣法下是將「吸收合併」與「創設合併」兩種型態合併交易均通稱為「合併」，故於公司章程第 1 條分別就「吸收合併」與「創設合併」分別定義，以符合開曼公司法之定義。 富驛酒店公司章程第 1 條中定義之「合併特別決議」乃依照開曼公司法於 2011 年 4 月 27 日修正前之規定</p>	<p>依據開曼法律意見書，無論富驛酒店之公司章程是否另有規定，開曼公司法之規定，將適用於富驛酒店，且富驛酒店不得以變更其公司章程之方式迴避開曼公司法之適用。就開曼公司法於 2011 年 4 月 27 日修訂後之變動，目前富驛酒店正研擬於未來修正章程以反映上開法令之變動。</p>	<p>開曼公司法(2009年版)關於「合併特別決議」之規範，原則上其表決權數並不低於股東權益檢查表所要求之表決權數，且我國公司法亦允許以章程訂定較高表決權數，因此對於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之影響。</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開曼公司規定	開曼富驛章程規定	差異原因	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p>或「創設合併」之決議，須經各參與合併公司經由持有全部實收股本百分之七十五價值股東同意之決議；若合併後新設公司或存續公司發給各參與合併公司股東之股份，其權利與價值與該股東原持有股份相同者，則關於「吸收合併」或「創設合併」之決議，得由各參與合併公司股東以「特別決議」之規定辦理。於上述任一情形中，每一股東均有表決權，不論其持有股份是否賦予表決權。惟自 2011 年 4 月 27 日起，關於「吸收合併」或「創設合併」之決議，開曼公司法修訂為經各參與合併公司股東以「特別決議」之規定辦理，或依據各參與合併公司章程所訂之其他授權方式辦理。</p>	<p>訂定，並於公司章程第 31(B)條規定，公司依照開曼公司法進行合併時，需依「合併特別決議」方式為之。</p>		
<p>3.庫藏股 公司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應經最近一次股東會有代</p>	<p>依據開曼律師告知，開曼公司法於 2011 年 4 月 27 日修訂前，開曼公司不得持有自己之股份。於 2011</p>	<p>由於開曼公司法於 2011 年 4 月 27 日修訂前，不允許開曼公司持有自己之股份，因此公司章程並未依股</p>	<p>本項差異主要是因開曼公司法令之重大變動，富驛酒店尚無法即時修正章程以反映此一變動所導致。</p>	<p>富驛酒店目前正考慮是否修正章程以反映開曼公司法之修訂，惟股東權益保護檢查表之規定係基於金</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開曼公司規定	開曼富驛定章	差異原因	對股東權益影響
<p>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並應於該次股東會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下列事項，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p> <p>(a)所定轉讓價格、折價比率、計算依據及合理性。</p> <p>(b)轉讓股數、目的及合理性</p> <p>(c)認股員工之資格條件及得認購之股數。</p> <p>(d)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 (i)可能費用化之金額及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 (ii)說明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對公司造成之財務負擔。</p> <p>歷次股東會通過且已轉讓予員工之股數，累計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五，且單一認股員工其認購股數累計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千分之五。</p>	<p>年4月27日修訂後，若開曼公司之章程並未禁止公司持有庫藏股、公司章程相關規定已遵守，且公司於買回自己股份前已依據章程規定取得持有庫藏股之授權時，則開曼公司可持有庫藏股，庫藏股無表決權亦無受股息分派之權利。開曼公司法並未限制庫藏股之轉讓方式、對價及對象。</p>	<p>東權益檢查表規定訂定庫藏股轉讓員工，以及公司依法持有自己之股份者，其股份無表決權等相關規定。富驛酒店目前正研擬是否採用庫藏股制度並修正章程以反映開曼公司法之修訂。</p>		<p>管會公佈之「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第10-1條，於富驛酒店正式上櫃後應適用於富驛酒店，對我國股東權益應無重大影響。</p>

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	開曼公司規定	開曼富驛定	差異原因	對股東權益影響
<p>4.委託書之使用與徵求股東權益檢查表規定，對於委託代理人出席之規定，應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第5條、第6條、第6條之1、第7條、第8條第4項、第10條至第13條、第13條之1、第14條第1項、第16條第1項、第18條、第19條第1項、第20至第23條等規定，於公司章程訂定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與委託書徵求事宜之相關規範。</p>	<p>依據開曼律師告知，開曼公司法對於委託書之使用與徵求並無特別規定。</p>	<p>富驛酒店公司章程第60條規定，本公司股份於任何中華民國證券交易市場上掛牌交易時，所有與委託書使用，以及徵求人徵求本公司股份之委託書之所有事宜，應遵守「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其他應適用法令之規定，不論章程是否明定。</p>	<p>開曼公司法對於委託書之使用與徵求並無特別規定。</p>	<p>富驛酒店公司章程未採依股東權益檢查表所列舉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條文逐一增訂之方式，主要是考慮股東權益檢查表規定之以委託書行使股東權利以及徵求委託書之規範，相關規定內容甚為繁瑣，為避免將來法令變動而必須修改公司章程，故於遵循委託書行使及徵求法令規範之前提下，以概括方式規定發行公司股東會委託書之使用與徵求應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其他應適用法令之規定辦理，對股東權益應無實質之影響。</p>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其中民國一〇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合併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業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如上，敬請 鑑察。

此致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102 年股東常會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監察人：康榮寶



監察人：侯翠杏



監察人：侯尊仁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九 日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後附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03 月 15 日謂經評估認為其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01 年 01 月 01 日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01 年 01 月 01 日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於民國 102 年 03 月 15 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業已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及「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針對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之管理、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管理、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及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訂定相關作業程序。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50105016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0 3 月 2 5 日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2年03月15日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為第一上櫃公告及申報之需要，本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28條之規定，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上開期間與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或處分)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如前項所述，其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並無影響財務資訊之記錄、處理、彙總及報告可靠性之重大缺失，亦無影響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逕行取得、使用或處分之重大缺失。
- 七、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八、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2年03月1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侯尊中



總經理：侯尊中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公鑒：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英文名稱 FX Hotels Group Inc.)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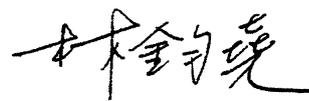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自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及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規定，於附註十三所揭露採用 IFRSs 之相關資訊，其所依據之 IFRSs 規定可能有所改變，因此採用 IFRSs 之影響亦可能有所改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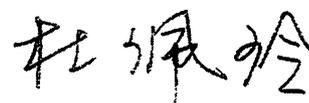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鈞堯



會計師

杜佩玲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2 號

(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3 月 2 9 日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FX Hotels Group Inc. and Subsidiaries)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70,609	4	\$ 42,400	4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二)	93,027	6	46,859	5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五	10,163	1	1,366	-
1178 其他應收款		4,865	-	2,834	-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五	286	-	1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	138,279	9	61,853	7
120X 存貨		109	-	35	-
1260 預付款項	四(三)	133,181	8	46,949	5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8,139	-	7,724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458,658</u>	<u>28</u>	<u>210,021</u>	<u>22</u>
基金及投資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四)(五)	9,472	1	-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四(五)	-	-	9,830	1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	四(六)	6,975	-	-	-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u>16,447</u>	<u>1</u>	<u>9,830</u>	<u>1</u>
固定資產					
成本					
1551 運輸設備		4,710	-	4,860	-
1561 辦公設備		11,637	1	8,883	1
1571 營業器具		122,553	8	102,408	11
1631 租賃改良		910,727	56	580,942	61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1,049,627	65	697,093	73
15X9 減：累計折舊		(280,629)	(17)	(204,066)	(21)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20,257	13	124,279	13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989,255</u>	<u>61</u>	<u>617,306</u>	<u>65</u>
無形資產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1,608	-	2,620	-
其他資產					
1810 閒置資產		5	-	5	-
1820 存出保證金	五	115,907	7	72,292	8
1888 其他資產-其他	四(八)	37,156	3	38,722	4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153,068</u>	<u>10</u>	<u>111,019</u>	<u>12</u>
1XXX 資產總計		<u>\$ 1,619,036</u>	<u>100</u>	<u>\$ 950,796</u>	<u>100</u>

(續次頁)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FX Hotels Group Inc. and subsidiaries)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九)、五及六	\$ 464,302	29	\$ 140,660	15
2120	應付票據		3,200	-	3,879	-
2140	應付帳款		2,978	-	1,496	-
2160	應付所得稅	四(十七)	31,033	2	19,558	2
2170	應付費用	四(十)及五	34,636	2	17,594	2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五	122	-	172	-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四(十一)	59,572	4	32,537	4
2260	預收款項		5,416	-	3,968	-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十二)及五	41,141	3	13,566	2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404	-	49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642,804</u>	<u>40</u>	<u>233,928</u>	<u>25</u>
長期負債						
2420	長期借款	四(十二)及五	<u>125,961</u>	<u>8</u>	<u>102,891</u>	<u>11</u>
其他負債						
2820	存入保證金		<u>2,375</u>	<u>-</u>	<u>2,215</u>	<u>-</u>
2XXX	負債總計		<u>771,140</u>	<u>48</u>	<u>339,034</u>	<u>36</u>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十四)	316,424	19	269,430	28
資本公積						
3211	普通股溢價	四(十五)	414,233	26	258,469	2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十六)	8,411	-	5,703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06,370	7	58,973	6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u>2,458</u>	<u>-</u>	<u>19,187</u>	<u>2</u>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u>847,896</u>	<u>52</u>	<u>611,762</u>	<u>64</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重大之期後事項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1,619,036</u>	<u>100</u>	<u>\$ 950,796</u>	<u>100</u>

董事長：侯尊中



經理人：侯尊中



會計主管：羅莉萍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FX Hotels Group Inc. and subsidiaries)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五				
4410 餐旅服務收入		\$ 669,553	83	\$ 414,056	79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136,583	17	106,994	21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806,136	100	521,050	100
營業成本	四(十九)及五				
5410 餐旅服務成本		(482,535)	(60)	(323,722)	(62)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41,404)	(5)	(39,729)	(8)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523,939)	(65)	(363,451)	(70)
5910 營業毛利		282,197	35	157,599	30
營業費用	四(十九)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24,538)	(3)	(11,963)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48,425)	(18)	(97,946)	(19)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72,963)	(21)	(109,909)	(21)
6900 營業淨利		109,234	14	47,690	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56	-	813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545	-
7480 什項收入		10,122	1	4,524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0,278	1	5,882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12,946)	(2)	(3,804)	(1)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四(五)	(342)	-	(170)	-
7560 兌換損失		(338)	-	(3,456)	-
7880 什項支出		(2,696)	-	(32)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6,322)	(2)	(7,462)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03,190	13	46,110	9
8110 所得稅費用	四(十七)	(31,531)	(4)	(19,032)	(4)
9600X 合併總損益		\$ 71,659	9	\$ 27,078	5
X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71,659	9	\$ 27,078	5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四(十八)				
9750 本期淨利		\$ 3.37	\$ 2.34	\$ 1.58	\$ 0.93
稀釋每股盈餘	四(十八)				
9850 本期淨利		\$ 3.37	\$ 2.34	\$ 1.58	\$ 0.93

董事長：侯尊中



經理人：侯尊中



會計主管：羅莉萍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EX Hotels Group Inc. and Subsidiaries)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溢價	法定盈餘	留公積	未分配盈餘	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合計
100年1月1日餘額	\$ 256,600	\$ 258,469	\$ -	\$ 1,792	\$ -	\$ 48,636	\$ -	\$ 25,747	\$ 539,750
9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	-	-	3,911	(3,911)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12,830	-	-	-
股票股利	12,830	-	-	-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44,934	44,934
100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	27,078	-	-	27,078
100年12月31日餘額	\$ 269,430	\$ 258,469	\$ -	\$ 5,703	\$ -	\$ 58,973	\$ -	\$ 19,187	\$ 611,762
101年1月1日餘額	\$ 269,430	\$ 258,469	\$ -	\$ 5,703	\$ -	\$ 58,973	\$ -	\$ 19,187	\$ 611,762
現金增資	25,440	155,764	-	-	-	-	-	-	181,204
10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	-	-	2,708	(2,708)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21,554	-	-	-
股票股利	21,554	-	-	-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16,729	16,729
101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	71,659	-	-	71,659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316,424	\$ 414,233	\$ -	\$ 8,411	\$ -	\$ 106,370	\$ -	\$ 2,458	\$ 847,896

註1：民國99年度之員工紅利\$359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2：民國100年度之員工紅利\$349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侯尊中



經理人：侯尊中



會計主管：羅莉萍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FX Hotels Group Inc. and subsidiaries)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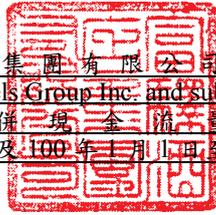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 71,659	\$ 27,078
調整項目		
呆帳費用	1,510	342
折舊費用	97,656	48,476
各項攤提	952	770
閒置資產折舊費用	-	5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342	17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135 (545)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表列什項支出)	1,867	-
應付款項轉列其他收入數	(5,033) (2,442)
借款利息攤提數	834	1,257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57,961) (25,587)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404) (587)
存貨	(75)	20
預付款項	(80,171) (13,143)
其他流動資產	(655) (4,128)
應付票據	(679) (1,889)
應付帳款	1,528 (244)
應付所得稅	12,086	4,439
應付費用	17,587 (3,855)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458	49
預收款項	1,571 (1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2,207</u>	<u>30,17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78,342) (26,643)
取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0,000)
收購子公司現金支付數	-	(50,950)
預付長期投資款增加	(6,975)	-
購置固定資產	(453,175) (327,473)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355	827
無形資產增加	-	(874)
存出保證金增加	(53,041) (11,720)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37 (71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91,141)</u>	<u>(427,544)</u>

(續次頁)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FX Hotels Group Inc. and subsidiaries)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淨增加	\$ 327,952	\$ 101,058
應付資金融通及代墊款項減少	-	(20,881)
長期借款本期舉借數	66,611	115,800
長期借款本期償還數	(16,800)	-
存入保證金增加	208	2,093
現金增資	181,204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59,175</u>	<u>198,070</u>
匯率影響數	(2,032)	<u>7,623</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28,209	(191,67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2,400	234,07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0,609</u>	<u>\$ 42,400</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其金額分別為\$0及\$1,572)	<u>\$ 12,336</u>	<u>\$ 2,344</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19,415</u>	<u>\$ 12,942</u>
支付現金購入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本期增加數	\$ 483,782	\$ 329,988
加：期初應付款	28,625	28,423
減：期末應付款	(54,199)	(28,625)
應付款轉列其他收入數	(5,033)	(2,313)
支付現金數	<u>\$ 453,175</u>	<u>\$ 327,473</u>
收購子公司相關資訊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 1,099
除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外之淨資產	-	66,422
取得子公司之淨值	-	67,521
減：子公司之現金餘額	-	(1,099)
期初預付長期投資款	-	(15,472)
收購子公司之淨現金支付數	<u>\$ -</u>	<u>\$ 50,950</u>

董事長：侯尊中



經理人：侯尊中



會計主管：羅莉萍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FX Hotels Group Inc. and subsidiaries)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英文名稱 FX Hotels Group Inc.，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 91 年 1 月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民國 97 年 5 月正式更名為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作為申請登錄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興櫃股票買賣及上櫃申請所進行之組織架構重組之控股公司，控股公司下轄非以投資為專業之營運主體，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國際商務酒店住宿及酒店管理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01 年 5 月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正式掛牌買賣。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員工人數合計約為 550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1.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將全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對於期中取得子公司之控制能力者，自取得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對於期中喪失對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終止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且不予追溯重編以前年度合併損益表。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表科目餘額，均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子公司及本期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1年 12月31日	100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富驛國際酒店管理有 限公司(富驛HK)	投資控股	100	100	
本公司	富驛酒店管理發展 (上海)有限公司 (富驛上海)	酒店管理及相關 服務設施管理	100	100	
本公司	台灣富驛酒店(股) 公司(台灣富驛)	國際商務酒店	100	100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1年 12月31日	100年 12月31日	
富驛HK	富驛時尚酒店管理發展 (北京)有限公司 (富驛時尚)	酒店管理	100	100	
富驛HK	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 (北京)有限公司 (中聯時代)(註1)	酒店管理	100	100	
富驛上海	上海富驛酒店有限公司 (富驛北外灘)	國際商務酒店	100	-	101年2月 新設立
富驛時尚	北京富尚酒店管理發展 有限公司(中關村)	國際商務酒店	100	100	
富驛時尚	富驛亮莎酒店管理發展 (北京)有限公司 (富驛燕莎)	國際商務酒店	100	100	
富驛時尚	富驛空港酒店管理發展 (北京)有限公司 (富驛空港)	國際商務酒店	100	100	
富驛時尚	蘇州富驛酒店管理有限 公司(蘇州富驛)	國際商務酒店	100	100	
富驛時尚	深圳富驛時尚酒店管理 有限公司(深圳富驛)	國際商務酒店	100	100	
富驛時尚	杭州米蘭風尚酒店有限 公司(杭州武林)	國際商務酒店	100	100	註2

註 1：中聯時代下轄三家分公司，一為上海徐家匯分公司(中聯時代徐家匯)，係經營國際商務酒店業務；一為上海分公司(係原上海陸家嘴分公司更名，現簡稱中聯時代上海分公司)，尚無營運活動；一為天津分公司(中聯時代天津)，係經營國際商務酒店業務，並於民國101年3月開始營業。

註 2：富驛時尚於民國100年3月17日取得該公司100%股權，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六)「事業合併」之說明。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5. 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
無重大之營業特殊風險。
6.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
無此情形。
7.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
無此情形。

8. 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

本公司之子公司並無發行轉換公司債及重大增資發行新股對本公司之股東權益影響重大者。

(二)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本公司、富驛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及大陸地區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先將外幣財務報表按功能性貨幣-人民幣之匯率再衡量為功能性貨幣，再衡量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其餘合併個體之財務報表係按各公司功能性貨幣編製；而後以功能性貨幣表達之財務報表於轉換為新台幣財務報表時，所有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按各該期間之平均匯率換算，換算產生之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 外幣交易

1.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會計紀錄係以美金、人民幣或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記帳單位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六)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 應收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2.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八) 固定資產

1.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固定資產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採平均法計提折舊。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運輸設備	4 ~ 5 年
辦公設備	3 ~ 10 年
營業器具	3 ~ 10 年
租賃改良	租賃期間或 10 年孰短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分別轉銷，處分損益列於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4. 固定資產發生閒置或已無使用價值時，按其淨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差額列為當期損失，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出。

(九)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成本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5 年。

(十)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得迴轉。

(十一) 退休金

1.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2. 本公司下轄之大陸子公司係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退休養老保險制度，依聘僱員工工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列養老保險金，所有在職和退休雇員之退休養老金均由當地政府統籌安排，本公司之子公司除年度提撥外，無其他進一步之義務。

(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2.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公司註冊所在國之不同，各有其適用之所得稅法令規定。
3. 註冊於英屬開曼群島者，依當地法令規定其營利所得免稅。
4. 註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者，依「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因設立地區的不同而有不同稅率之適用，並可向國務院申請額外優惠稅率之適用。惟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公佈後，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在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前設立之企業如享有優惠稅率者，可適用實施企業所得稅之過渡優惠政策，將在 5 年內逐年調高優惠稅率至法定稅率。
5. 註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者，依「香港稅務條例」之規定僅需針對香港來源之營利所得進行課稅。
6. 本公司下轄之台灣子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十三)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對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預期成本，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

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四) 收入、成本及費用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五) 會計估計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準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六)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 100 年度合併淨利及每股盈餘無重大影響。

(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度之合併淨利及每股盈餘。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1 年 12 月 31 日</u>	<u>100 年 12 月 31 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323	\$ 5,431
活期存款	68,266	36,969
支票存款	20	-
	<u>\$ 70,609</u>	<u>\$ 42,400</u>

(二) 應收帳款

	<u>101 年 12 月 31 日</u>	<u>100 年 12 月 31 日</u>
應收帳款	\$ 94,995	\$ 47,339
減：備抵呆帳	(1,968)	(480)
	<u>\$ 93,027</u>	<u>\$ 46,859</u>

(三) 預付款項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預付租金	\$ 101,474	\$ 27,107
預付設計費	12,719	-
用品盤存	3,972	2,547
進項及留抵稅額	3,871	10,694
預付勞務費	1,512	590
預付維護費	1,398	1,443
預付供暖費	1,267	177
其他預付款項	6,968	4,391
	<u>\$ 133,181</u>	<u>\$ 46,949</u>

(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金門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	<u>\$ 9,472</u>	<u>\$ -</u>

1. 請詳附註四(五)之說明。

2. 本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五)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持股比例	帳面價值	持股比例
金門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	<u>\$ -</u>	-	<u>\$ 9,830</u>	10.00%

上述被投資公司係於民國 100 年 11 月新投資設立，本公司除透過子公司－台灣富驛持股 10% 外，亦以法人董事身分當選該公司之董事長，故對其具重大影響力，並採權益法評價。惟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2 月與中聯資本投資有限公司協議未來由其主導經營該公司，故本公司喪失對其之重大影響力，並將該投資轉列至「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科目。

2.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如下：

被投資公司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門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	<u>(\$ 342)</u>	<u>(\$ 170)</u>

民國 101 年度係依其委任之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投資損失，民國 100 年度因被投資公司對本公司財務報表影響不重大，係依其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

(六) 預付長期投資款

被 投 資 公 司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蘇州網棧酒店有限公司	\$ 6,975	\$ -

本公司之子公司富驛 HK 於民國 101 年 6 月與網絡飯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SAMOA) 簽訂蘇州網棧酒店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蘇州網棧) 之股權買賣契約，擬以人民幣 300 萬元取得蘇州網棧 15% 股權，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業已預付人民幣 \$1,500 (約折合新台幣 \$6,975)。網絡飯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SAMOA) 於民國 102 年 3 月完成股權買賣契約約定之義務後，富驛 HK 於同月支付尾款人民幣 \$1,500 (約折合新台幣 \$7,045)。

(七) 固定資產

	101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運輸設備	\$ 4,710	(\$ 3,214)	\$ 1,496
辦公設備	11,637	(4,432)	7,205
營業器具	122,553	(63,912)	58,641
租賃改良	910,727	(209,071)	701,656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20,257	-	220,257
	<u>\$ 1,269,884</u>	<u>(\$ 280,629)</u>	<u>\$ 989,255</u>
	100 年 12 月 31 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運輸設備	\$ 4,860	(\$ 2,275)	\$ 2,585
辦公設備	8,883	(2,526)	6,357
營業器具	102,408	(58,896)	43,512
租賃改良	580,942	(140,369)	440,573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124,279	-	124,279
	<u>\$ 821,372</u>	<u>(\$ 204,066)</u>	<u>\$ 617,306</u>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之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0 及 \$1,572。

2.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營國際商務酒店所承租之重要營業資產列示如下：

租貨資產 子公司	租別	租期	租價	租期	租約所 受限制	租	算		
							金	之	計
中關村	建築物	94.7~114.7 (裝修免租期為94.7~95.1)	無	1. 前三個租賃年度, 每年租金為人民幣7,000仟元; 自第四個租賃年度起, 租金按每年3%遞增。 2. 民國101年度1~4月減免租金共計人民幣2,626仟元。	102年1月~106年12月 107年1月~111年12月 112年1月~114年7月	\$ 204,536 237,113 136,749 \$ 578,398			\$ 212,526 116,386
富驛燕莎		96.7~111.11 (裝修免租期為96.7~96.11)		1. 第1~5個月, 免租金; 第6~18個月, 月租金為人民幣960仟元; 第19~30個月, 月租金為人民幣793仟元; 第31~60個月, 月租金為人民幣960仟元; 第61~120個月, 月租金為人民幣998仟元; 第121~185個月, 依據北京市發改委公佈的北京地區物價浮動指數與 人民幣匯率浮動指數商議, 其增幅不超過第61~120個月月租金的10%。 2. 民國101年度7~12月減免租金共計人民幣5,990仟元。	102年1月~106年12月 107年1月~111年11月	\$ 280,881 276,200 \$ 557,081			\$ 247,872
富驛空港		97.12~117.11 (合約起租日為97.7, 惟因 工程竣工延遲實際租金起 租日為97.12, 共計20年)		1. 第1~3年租金共計人民幣1,173仟元; 第4~5年, 年租金為人民幣2,355仟元; 第6~10年, 年租金為人民幣3,143仟元; 第11~12年, 年租金為人民幣4,222仟元; 第13年~20年之租金依北京市發改委公佈的北京地區物價浮動指數與 人民幣對美元匯率浮動指數調整。 2. 民國98年度減免租金計人民幣1,173仟元。	102年1月~106年12月 107年1月~111年12月 112年1月~116年12月 117年1月~117年11月	\$ 70,295 94,344 98,982 18,147 \$ 281,768			\$ 84,515 82,950 14,596
中聯時代 徐家匯		第一階段租期為97.1~107.5 (免租期為97.1~97.6) 第二階段租期為107.6~112.5		1. 第1年年租金為人民幣1,000仟元(已扣除減免租金計人民幣1,300仟元); 第2年年租金為人民幣1,600仟元(已扣除減免租金計人民幣3,000仟元); 第3年年租金為人民幣1,876仟元(已扣除減免租金計人民幣3,000仟元); 第4~5年, 年租金為人民幣4,876仟元; 第6~8年, 年租金為人民幣5,169仟元; 第9年至第11年前5個月, 年租金為人民幣5,479仟元; 第11年第6個月至第15年第5個月, 為第二階段租期, 視具體情況另行協商。 2. 若當政府公佈之物價消費價格指數漲跌超過30%時, 雙方另行協商 按市場價格約定租金。	102年1月~106年12月 107年1月~107年5月	\$ 124,081 10,704 \$ 134,785			\$ 9,864
蘇州富驛		99.1~113.11 (免租期為97.12~98.12)		1. 99.1.1~99.11.30, 年租金為人民幣5,200仟元; 99.12.1~100.11.30, 年租金為人民幣5,200仟元; 100.12.1~102.11.30, 年租金為人民幣5,300仟元; 102.12.1~103.11.30, 年租金為人民幣5,400仟元; 103.12.1~108.11.30, 年租金為人民幣5,040仟元; 108.12.1~113.11.30, 年租金為人民幣5,443,2仟元。 2. 民國99年度減免租金計人民幣1,500仟元、100年度1~8月減免租金計人民 幣3,466仟元、101年度共減免租金計人民幣2,650仟元。	102年1月~106年12月 107年1月~111年12月 112年1月~113年11月	\$ 120,965 123,988 48,918 \$ 293,871			\$ 111,153 41,845

租賃資產		租約所		未來應付租金總額			
子公司	類別	租期	限制	租金	計算	折現值	
富驛時尚	建築物	102.6~110.12 (免租期為102.3~102.5)	無	102.6~105.5, 月租金為人民幣250仟元; 105.6~108.5, 月租金為人民幣263仟元; 108.6~110.12, 月租金為人民幣276仟元。	102年6月~106年12月 107年1月~110年12月	\$ 65,586 \$ 60,987 \$ 126,573	\$ 55,061
富驛上海	"	102.11~117.10 (免租期為102.8~102.10)	"	102.11~105.10, 年租金為人民幣6,961仟元; 105.11~108.10, 年租金為人民幣7,309仟元; 108.11~111.10, 年租金為人民幣7,674仟元; 111.11~114.10, 年租金為人民幣8,058仟元; 114.11~117.10, 年租金為人民幣8,461仟元。	102年11月~106年12月 107年1月~111年12月 112年1月~116年12月 117年1月~117年10月	\$ 229,831 295,132 321,683 55,101 \$ 901,747	\$ 264,630 269,472 44,321
富驛上海	"	101.7~115.7 (免租期為101.7~102.7)	"	101.7~115.7年租金為人民幣4,800仟元。	102年7月~106年12月 107年1月~111年12月 112年1月~115年7月	\$ 84,399 112,533 80,648 \$ 277,580	\$ 100,944 68,203
台灣富驛	"	102.2~121.12 (免租期為102.2~103.1)	"	1. 每年租金為新台幣5,100仟元; 2. 本契約租期滿三年後, 於第四年第一個月起調整租金, 之後每隔三年再調整租金一次, 每次調整後租金維持三年不變。調整方式為以第一期租金為基準, 再依調整租金月份的過去3個月行政院主計處公佈之台灣消費者物價指數之平均值計算, 計算以四捨五入進位至元。	103年2月~106年12月 107年1月~111年12月 112年1月~116年12月 117年1月~121年12月	\$ 19,975 25,500 25,500 25,500 \$ 96,475	\$ 22,874 21,370 19,964
台灣富驛	"	102.2~120.8 (免租期為102.2~102.8)	"	102.8~103.8, 年租金為新台幣5,348仟元; 103.8~104.8, 年租金為新台幣6,100仟元; 104.8~105.8, 年租金為新台幣6,852仟元; 105.8~106.8, 年租金為新台幣7,630仟元; 106.8~107.8, 年租金為新台幣8,382仟元; 107.8~108.8, 年租金為新台幣10,263仟元; 108.8~111.8, 年租金為新台幣10,666仟元; 111.8~114.8, 年租金為新台幣11,107仟元; 114.8~117.8, 年租金為新台幣11,550仟元; 117.8~120.8, 年租金為新台幣11,994仟元;	102年8月~106年12月 107年1月~111年12月 112年1月~116年12月 117年1月~120年8月	\$ 29,191 51,701 56,594 43,040 \$ 180,526	\$ 46,332 47,412 33,994

(八) 其他資產-其他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預付租金	\$ 29,052	\$ 28,861
預付維護費	7,809	9,518
其他	295	343
	<u>\$ 37,156</u>	<u>\$ 38,722</u>

(九) 短期借款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擔保銀行借款	\$ 464,302	\$ 140,660
利率區間	2.37% ~ 6.00%	2.35% ~ 3.65%

短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五及六。

(十) 應付費用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	\$ 10,258	\$ 6,513
應付水電費	4,277	2,175
應付租金	1,079	1,185
應付保險費	3,037	924
應付會員卡積分	2,445	1,727
應付勞務費	2,384	784
應付清潔費	2,585	444
應付餐飲費	2,828	994
應付佣金	1,962	648
其他	3,781	2,200
	<u>\$ 34,636</u>	<u>\$ 17,594</u>

(十一) 其他應付款項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應付設備及工程款	\$ 54,199	\$ 28,625
應付各項稅款	3,372	3,402
其他應付款項	2,001	510
	<u>\$ 59,572</u>	<u>\$ 32,537</u>

(十二) 長期借款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擔保銀行借款	\$ 167,102	\$ 116,45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41,141)	(13,566)
	<u>\$ 125,961</u>	<u>\$ 102,891</u>
利率區間	3.89% ~ 7.38%	3.89% ~ 3.96%

1. 本公司之子公司-台灣富驛於民國 100 年 3 月與安泰商業銀行簽訂授信契約書取得 1 億 4 仟萬元之中期借款額度，契約期間為民國 100 年 3 月至 105 年 3 月，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償還餘額為 \$123,200，其中尚未攤銷之借款成本計 \$2,709。前述借款之到期日為民國 105 年 3 月，與銀行約定按季還本，共計 17 期，第 1~6 期還本 3%，第 7~13 期還本 6%，第 14~17 期還本 10%，其餘於授信期限屆滿日全數清償。
2.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3 月至 105 年 3 月為台灣富驛連帶保證之金額計 \$165,000，其他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五。
3. 本公司之孫公司-富驛時尚於民國 101 年 7 月與交通銀行簽訂授信契約書取得人民幣 1 仟萬元之中期借款額度，契約期間為民國 101 年 7 月至 103 年 7 月，本公司已全額動用。前述借款之到期日為民國 103 年 7 月，並與銀行約定每半年還本 18%，共 3 期，其餘於授信期限屆滿日全數清償。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償還餘額為 \$46,611。
4. 本公司之孫公司-富驛時尚提供富驛燕莎、富驛空港及中關村三家公司股權供作上述第 3 項借款之擔保品，其他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五。

(十三) 退休金

1. 本公司註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除按月提撥外，無其他進一步義務。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0,985 及 \$6,929。
2.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中華民國國籍之員工，每月並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939 及 \$666。

(十四) 股本

1. 本公司原登記股本為美金 2 元，為作為申請登錄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興櫃股票買賣及上櫃申請之控股公司，於民國 98 年 9 月起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2,000 仟股以進行集團組織架構重組，並經歷次增資後，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之實收資本額為 \$316,424。另本公司之額定資本額為 \$600,000，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
2. 本公司經民國 101 年 6 月 29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以每股新台幣 10 元發行普通股計 2,155 仟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1 年 10 月 1 日。
3. 本公司經民國 101 年 4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 2,544 仟股，每股面額及發行價格分別為新台幣 10 元及 73.5 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1 年 5 月 29 日。

4. 本公司經民國 100 年 6 月 27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以每股新台幣 10 元發行普通股計 1,283 仟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0 年 7 月 18 日。

(十五) 資本公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非自本公司之利潤、股份溢價帳戶或其他開曼公司法所允許之來源，不得發放股息或其他資本分派。

(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開曼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會計年度之盈餘，須先彌補累積虧損、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依公開發行公司適用法令之要求提列 10% 之法定盈餘公積後始得分配，另得於發放股息或資本分派前，提撥資本準備金，該準備金得為本公司任何目的之業務使用。當期可分配盈餘及前期未分配之保留盈餘(以下合稱「累積可分配盈餘」)均可供發放現金股利及/或股票股利(以下合稱「股息紅利分配」)。董事會如欲自「累積可分配盈餘」中發放股息紅利分配時，應依下列原則製作股息紅利分配計畫並提報股東會同意：

- (1)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每年有權取得之股息紅利分配不得超過「累積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且僅得以現金發放；
- (2) 本公司及從屬公司之全體員工每年有權取得之股息紅利分配不低於「累積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一，且得以現金、股票或二者之任何組合發放之；
- (3) 依上述(1)及(2)分配後剩餘之「累積可分配盈餘」，得以現金/及或股票方式發放股利予股東，但股息紅利分配計畫中，發放予股東之股利不得低於「當期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其中現金股利所佔比例不得超過股東該次所獲分配股利之百分之五十。

另所有股息或紅利之分派均不得對本公司累計利息。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份為限。

3. (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1 年 6 月 29 日及 100 年 6 月 27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708		\$ 3,911	
股票股利	21,554	\$ 0.8	12,830	\$ 0.5
員工現金紅利	-	註1	-	註2
	<u>\$ 24,262</u>		<u>\$ 16,741</u>	

註1: 經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349。

註2: 經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359。

(2)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u>101 年 度</u>	
	<u>金 額</u>	<u>每股股利(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7,166	
股票股利	15,821	\$ 0.5
現金股利	15,821	0.5
員工現金紅利	-	註
	<u>\$ 38,808</u>	

註：經董事會提議通過配發 101 年度之員工現金紅利 \$776。

前述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02 年 3 月 29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4.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776 及 \$349，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另，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盈餘實際分配情形如上段所述，且經股東常會決議之民國 100 及 99 年度員工紅利與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一致。
5. 本公司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調節如下：

	<u>101 年 度</u>	<u>100 年 度</u>
所得稅費用	\$ 31,531	\$ 19,032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303)	(526)
匯率影響數	(195)	1,052
應付所得稅	<u>\$ 31,033</u>	<u>\$ 19,558</u>

2.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u>101 年 12 月 31 日</u>	<u>100 年 12 月 31 日</u>
(1)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6,076</u>	<u>\$ 10,153</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u>\$ 6,076</u>	<u>\$ 10,153</u>

3. 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明細如下：

項 目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 額	所得稅影響數
流動項目：				
虧損扣抵	\$ -	\$ -	\$ 8,877	\$ 1,509
備抵評價		-		(1,509)
		\$ -		\$ -
非流動項目：				
虧損扣抵	\$ 24,305	\$ 6,076	\$ 37,407	\$ 8,644
備抵評價		(6,076)		(8,644)
		\$ -		\$ -

4. 依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五年度虧損得用以扣除當年度之純益，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抵減之虧損扣抵金額如下：

發 生 年 度	虧損扣抵金額	有 效 期 間
民國 98 年 度	\$ 70	民國99-103年度
民國 99 年 度	6,495	民國100-104年度
民國 100 年 度	16,404	民國101-105年度
民國 101 年 度	1,336	民國102-106年度
	\$ 24,305	

5. 本公司註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子公司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新企業所得稅法，所得稅稅率均為 25%。

(十八) 每股盈餘

	101		年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度	
	金 額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103,190	\$71,659	30,628	\$ 3.37	\$ 2.3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16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103,190	\$71,659	30,644	\$ 3.37	\$ 2.34

	100		年		度	
	金額		追溯調整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46,110	\$27,078	29,098	\$ 1.58	\$ 0.9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一員工分紅	-	-	4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46,110	\$27,078	29,102	\$ 1.58	\$ 0.93	

1.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計算。

2. 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十九)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民國101年及100年度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分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1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53,868	\$ 74,210	\$ 128,078
勞健保費用	3,998	7,047	11,045
退休金費用	3,960	8,964	12,924
其他用人費用	6,464	15,209	21,673
折舊費用	93,970	3,686	97,656
攤銷費用	577	375	952

功能別 性質別	100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4,773	\$ 48,230	\$ 73,003
勞健保費用	1,432	3,967	5,399
退休金費用	1,894	5,701	7,595
其他用人費用	8,778	10,612	19,390
折舊費用	46,696	1,780	48,476
攤銷費用	447	323	770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中聯置業基金I有限公司 (CCIP)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北京華宇財富商務管理有限公司(註1) (華宇財富)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北京中聯時尚裝飾工程設計公司 (中聯時尚裝飾工程)	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為該公司之大股東
小紅廚餐飲管理(北京)有限責任公司 (小紅廚北京)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為同一人
蘇州小紅蕃薯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小紅蕃薯蘇州)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註2)
侯尊中	本公司之董事長
中聯資本投資有限公司 (中聯資本)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為同一人
寶島村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寶島村)	"
野柳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 (野柳渡假村)	中聯資本為該公司之大股東及董事

註1:原名富驛財富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並於民國101年1月更名如上。

註2:本公司董事長原協助該公司管理階層經營餐飲業務，惟自民國101年3月起其已不再予以協助，因此已非本公司之關係人。本公司與該公司間之交易事項等資訊亦僅揭露至屬關係人之日止。

(二)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主 要 性 質</u>	<u>101 年 度</u>		<u>100 年 度</u>	
	<u>金 額</u>	<u>估本公司 營業收入 百分比(%)</u>	<u>金 額</u>	<u>估本公司 營業收入 百分比(%)</u>
華宇財富 客房及轉租收入	\$ 35,964	5	\$ 34,378	7
其 他 客房收入	789	-	190	-
	<u>\$ 36,753</u>	<u>5</u>	<u>\$ 34,568</u>	<u>7</u>

(1)與關係人間之客房交易，係依循酒店住宿相關規定處理，與一般客戶比較無重大差異。

(2)與關係人間之轉租交易無相同交易可資比較，係由本公司考量相關成本及當地行情後議定。

(3)本公司之子公司富驛燕莎轉租部份建築物予華宇財富，租賃期間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為期 167 個月(至民國 111 年 11 月 30 日止)，雙方約定每月租金為人民幣 560 仟元(約折合新台幣\$2,626)。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之轉租收入分別為\$31,509 及\$30,559。

2. 營業成本及費用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 額	佔本公司營業 成本及費用 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營業 成本及費用 百分比(%)
小紅廚北京	\$ 3,933	1	\$ 3,721	1
小紅蕃薯蘇州	357	-	847	-
	<u>\$ 4,290</u>	<u>1</u>	<u>\$ 4,568</u>	<u>1</u>

與關係人間之餐飲及伙食等交易，無相同交易可資比較，係依雙方議定條件辦理。

3. 應收帳款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佔該科目 餘 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 餘 額 百分比(%)
華 宇 財 富	\$ 9,505	9	\$ 1,356	3
其 他	658	1	10	-
	<u>\$ 10,163</u>	<u>10</u>	<u>\$ 1,366</u>	<u>3</u>

4. 其他應收款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佔該科目 餘 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 餘 額 百分比(%)
華 宇 財 富	\$ 283	6	\$ 1	-
其 他	3	-	-	-
	<u>\$ 286</u>	<u>6</u>	<u>\$ 1</u>	<u>-</u>

主係應收代墊款項。

5. 應付費用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佔該科目		佔該科目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小紅廚北京	\$ 466	1	\$ 274	2
小紅蕃薯蘇州	-	-	48	-
	<u>\$ 466</u>	<u>1</u>	<u>\$ 322</u>	<u>2</u>

6. 其他應付款項

(1) 應付代墊款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應付代墊款項餘額分別為 \$122 及 \$172，佔該科目餘額百分比分別為 0% 及 1%。

(2) 民國 101 年度並無向他人資金融通之情形，民國 100 年度向他人資金融通之相關資訊列示如下：

應付資金融通款

	100 年 12 月 31 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CCIP	<u>\$ 16,300</u>	<u>\$ -</u>

上述資金融通交易並未計息。

7. 存出保證金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子公司台灣富驛業已支付租賃意向金(表列存出保證金)\$20,000 予野柳渡假村表達承租租賃物業用於酒店經營之意向並洽商正式租賃契約之內容，惟截至民國 102 年 3 月 29 日止仍繼續就租賃之商業條款內容協商中。

8. 保證事項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侯尊中為本公司美金 10,700 仟元(約折合新台幣 \$310,728)短期借款、人民幣 10,000 仟元中期借款(約折合新台幣 \$46,611)、\$135,000 短期借款及 \$160,000 短中期借款額度之連帶保證人。

9.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薪資費用	\$	20,808	\$	11,687
業務執行費用		4,479		1,807
盈餘分配項目		-		-
	\$	<u>25,287</u>	\$	<u>13,494</u>

(1) 薪資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等。

(2) 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

(3) 盈餘分配項目係指當期估列或實際分配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4) 相關訊息可參閱本公司股東會年報。

六、抵(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除附註四(十二)所述以子公司股權供作借款之擔保外，其餘本公司及子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項 目	擔保性質	帳 面 價 值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質押定期存款及受限制銀行存款 (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短期借款及 借款利息擔保	\$ 138,279	\$ 61,853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除附註四(七)所述者外，其他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說明如下：

(一)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裝潢工程及採購等合約，已簽約尚未支付價款約為\$241,461。

(二) 本公司之孫公司中聯時代於民國 100 年 8 月與加盟商雅鑫酒店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雅鑫)簽訂為期約 6 年之特許經營合同，約定由中聯時代協助管理酒店並收取績效管理費，中聯時代承諾於特許經營期限內特許酒店每月之 GOP(酒店總收入減除酒店營運費用)應達一定金額，超過該金額部分屬中聯時代當月之績效管理費(稱基本績效管理費)，若不達前述承諾金額，則應將差額補貼予雅鑫。另，年度結算時之客房收入若超過客房收入基數(合約承諾之客房收入基礎)，則中聯時代應就超過部分按雙方約定比例計算年浮動提成收益費用予雅鑫。

(三) 本公司之孫公司中聯時代於民國 101 年 4 月與加盟商蘇州網棧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蘇州網棧)簽訂為期 5 年之特許經營合同，約定由中聯時代協助管理酒店並收取績效管理費，中聯時代承諾於特許經營期限內特許酒店每月 GOP(酒店總收入減除酒店營運費用)應達一定金額，超過該金額部分屬中聯時代每月之績效管理費，若不達前述承諾金額，則應將差額補貼與予蘇州網棧。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除附註四(十六)外，其餘重大期後事項如下：

- (一)本公司之子公司台灣富驛於民國 102 年 1 月與安泰商業銀行簽訂 5 年期，額度為\$87,000 之中期借款額度授信契約書，借款用途為支應改建及裝修高雄新商務酒店暨購置生財器具所需資金。
- (二)本公司之子公司富驛上海於民國 102 年 2 月與韓志驊簽署股權轉讓協議，約定將富驛北外灘之 100%股權轉讓予韓志驊，轉讓價格依評估報告約定為人民幣 1,674 仟元，並經本公司民國 102 年 3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日起生效。

十、其他

(一)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1. 衍生性金融商品

無此情形。

2.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101 年 12 月 31 日		
	公 平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資 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317,229	\$ -	\$ 317,229
存出保證金	115,907	-	105,873
<u>負 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731,912	-	731,912
存入保證金	2,375	-	2,375
<hr/>			
	100 年 12 月 31 日		
	公 平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資 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155,313	\$ -	\$ 155,313
存出保證金	72,292	-	62,480
<u>負 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312,795	-	312,795
存入保證金	2,215	-	2,215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使用之方法及假設主要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等科目。
- (2)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期末郵政儲金匯業局一年期定期存款固定利率為準，惟金額不重大時則不予折現。
- (3)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u>金融資產</u>	<u>101年12月31日</u>		<u>100年12月31日</u>		
	<u>外幣</u>	<u>匯率</u>	<u>外幣</u>	<u>匯率</u>	
貨幣性項目：					
現金及約當現金					
美金:人民幣	美元	2,455仟元	6.2303	美元 568仟元	6.2940
美金:台幣	美元	2,002仟元	29.0400	-	-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銀行借款					
美金:人民幣	美元	10,363仟元	6.2303	美元 3,490仟元	6.2940
應付費用					
美金:人民幣	美元	3仟元	6.2303	-	-
台幣:人民幣	台幣	1,604仟元	4.6611	-	-

以上資訊係以外幣:功能性貨幣方式表達。

(三)利率風險部位資訊

本公司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63,336及\$46,396，金融負債分別為\$464,302及\$105,660；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皆為\$0，金融負債分別為\$167,102及\$151,457。

(四)財務風險控制策略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與衡量各類風險之風險值，使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作業風險。

(五)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應收款項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款項經評估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應收款項債務人之信用良好，因此經評估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資金之需求，因此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收款項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2. 存出保證金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存出保證金公平價值係採現金流量法折現評價而得，應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無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之需求，因此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存出保證金非屬利率型商品，應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3. 借款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借入短期之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預期無重大之市場風險；借入之長期款項多屬於浮動利率之負債，故其有效利率隨市場利率而波動，惟經評估尚無重大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無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尚足以支應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借入之款項多屬浮動利率型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發生流動，惟經評估尚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4. 應付款項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付款項經評估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無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資金足以支應資金之需求，因此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應付款項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六) 事業合併

1. 本公司之孫公司富驛時尚於民國 100 年 3 月 17 日以人民幣 15,000 仟元 (以當時匯率折合新台幣約\$67,521)取得杭州武林 100%股權，該交易之會計處理係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規定辦理。

2. 擬制性補充資訊

自民國 100 年 3 月 17 日起杭州武林即併入本公司合併損益表中，依第二十五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假設富驛時尚於民國 100 年初即收購杭州武林 100%股權，其民國 100 年度之擬制性經營結果資訊如下：

	<u>100 年 度</u>	
營業收入淨額	\$	527,2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45,52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6,493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0.91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民國101年度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註一)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註二)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		(註四、五) 對個別 對象資金 貸與限額	(註三、五)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台灣富驛	其他應收款	\$175,000	\$ 175,000	-	2	\$ -	營運周轉	\$ -	\$ -	\$ -	\$ 339,158	\$ 339,158	註五、七
1	富驛上海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4,661	4,661	-	2	-	營運周轉	-	-	-	319,428	319,428	註五、八
1	富驛上海	中聯時代	其他應收款	39,153	32,628	-	2	-	營運周轉	-	-	-	319,428	319,428	註五、六
1	富驛上海	富驛時尚	其他應收款	23,306	23,306	-	2	-	營運周轉	-	-	-	319,428	319,428	註五、六
1	富驛上海	富驛北外灘	其他應收款	83,900	83,900	-	2	-	營運周轉	-	-	-	319,428	319,428	註五、九
2	中聯時代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4,661	4,661	-	2	-	營運周轉	-	-	-	517,410	517,410	註五、十
2	中聯時代	富驛時尚	其他應收款	27,967	27,967	-	2	-	營運周轉	-	-	-	517,410	517,410	註五、六
2	中聯時代	富驛上海	其他應收款	27,967	27,967	-	2	-	營運周轉	-	-	-	517,410	517,410	註五、十一
3	富驛時尚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4,661	4,661	-	2	-	營運周轉	-	-	-	1,530,540	1,530,540	註五、十二
3	富驛時尚	富驛上海	其他應收款	60,594	60,594	-	2	-	營運周轉	-	-	-	1,530,540	1,530,540	註五、十三
3	富驛時尚	富驛燕莎	其他應收款	69,917	69,917	-	2	-	營運周轉	-	-	-	1,530,540	1,530,540	註五、十四
3	富驛時尚	富驛空港	其他應收款	27,967	27,967	-	2	-	營運周轉	-	-	-	1,530,540	1,530,540	註五、十五
3	富驛時尚	蘇州富驛	其他應收款	65,255	65,255	-	2	-	營運周轉	-	-	-	1,530,540	1,530,540	註五、十六
3	富驛時尚	深圳富驛	其他應收款	79,239	79,239	-	2	-	營運周轉	-	-	-	1,530,540	1,530,540	註五、十七
3	富驛時尚	中聯時代	其他應收款	46,611	46,611	-	2	-	營運周轉	-	-	-	1,530,540	1,530,540	註五、十八
3	富驛時尚	中關村	其他應收款	41,950	41,950	-	2	-	營運周轉	-	-	-	1,530,540	1,530,540	註五、十九
3	富驛時尚	杭州武林	其他應收款	9,322	9,322	-	2	-	營運周轉	-	-	-	1,530,540	1,530,540	註五、六
4	中關村	富驛時尚	其他應收款	23,306	9,322	-	2	-	營運周轉	-	-	-	259,079	259,079	註五、六
5	杭州武林	富驛時尚	其他應收款	9,322	9,322	-	2	-	營運周轉	-	-	-	229,345	229,345	註五、二十
6	富驛燕莎	富驛時尚	其他應收款	4,661	4,661	-	2	-	營運周轉	-	-	-	145,131	145,131	註五、六
7	富驛空港	富驛時尚	其他應收款	4,661	4,661	-	2	-	營運周轉	-	-	-	92,695	92,695	註五、六
8	蘇州富驛	富驛時尚	其他應收款	4,661	4,661	-	2	-	營運周轉	-	-	-	46,037	46,037	註五、六
9	台灣富驛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40,000	17,000	-	2	-	營運周轉	-	-	-	507,046	507,046	註五、二十一
9	台灣富驛	富驛HK	其他應收款	10,000	5,000	-	2	-	營運周轉	-	-	-	507,046	507,046	註五、二十二
9	台灣富驛	富驛上海	其他應收款	20,000	17,000	-	2	-	營運周轉	-	-	-	507,046	507,046	註五、二十三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資訊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0
2. 子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三：以貸出公司當期淨值之40%為最高限額。

註四：對單一企業董事會認為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貸出公司當期淨值之40%為限。

註五：本公司對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子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40%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公司間資金貸與，以不超過貸出公司當期淨值之8倍為限。

註六：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0。

註七：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97,427。

註八：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512。

註九：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36,730。

註十：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44。

註十一：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9,322。

註十二：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678。

註十三：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28,479。

註十四：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36,474。

註十五：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13,238。

註十六：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39,367。

註十七：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53,943。

註十八：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19,857。

註十九：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28,941。

註二十：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1,328。

註二十一：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1,024。

註二十二：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2,398。

註二十三：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16,814。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註一)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註二)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台灣富驛	2	\$ 1,271,843	\$ 285,626	\$ 285,626	-	34	\$ 1,271,843	註三、五
0	本公司	富驛HK	2	1,271,843	46,488	46,464	-	-	1,271,843	註三
1	台灣富驛	本公司	4	507,046	145,275	145,200	-	17	507,046	註四、六
1	台灣富驛	中聯時代	4	507,046	58,080	58,080	51,272	7	507,046	註四、七
2	富驛時尚	本公司	4	1,530,537	8,874	-	-	-	1,530,537	註四
3	中聯時代	本公司	4	517,409	20,706	-	-	-	517,409	註四
3	中聯時代	富驛時尚	4	517,409	47,146	46,611	-	5	517,409	註四、八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應分別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

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三：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分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1.5倍為限。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1.5倍為限。

註四：背書保證對象皆為本公司或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100%之子公司者，以不超過保證公司淨值3倍為限。

註二：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有下列六種：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五：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246,226。

註六：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136,575。

註七：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51,272。

註八：期末實際動支金額為\$46,611。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市價或股權淨值 (台幣；仟元)
					帳面金額 (人民幣；仟元)	帳面金額 (台幣；仟元)	
本公司	股權	富驛HK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 147,398	\$ 687,035
本公司	股權	富驛上海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22,844	106,476
本公司	股權	台灣富驛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16,000,000	36,261	169,015
富驛HK	股權	富驛時尚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109,455	510,179
富驛HK	股權	中聯時代(註)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37,002	172,470
富驛時尚	股權	中關村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18,528	86,360
富驛時尚	股權	富驛燕莎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10,379	48,377
富驛時尚	股權	富驛空港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6,629	30,898
富驛時尚	股權	蘇州富驛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3,292	15,346
富驛時尚	股權	深圳富驛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1,401)	(6,528)
富驛時尚	股權	杭州武林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16,401	76,448
富驛上海	股權	富驛北外滩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	2,190	10,207

(註)包含中聯時代之三家分公司，一為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上海徐家匯分公司；一為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另一為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本公司或被 投資公司名稱	有價證 券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台灣富驛	採權益法之長 期股權投資	-	10,000,000	\$90,949	6,000,000	\$60,000	-	\$-	16,000,000	\$169,015
							(註1) 18,066				
							(註2)				

註1：係參與現金增資。

註2：係依權益法評價之投資損益及累積換算調整變動數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本公司或被投資 公司名稱	交易人名稱	與交易人之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金額	註	處理方式	期後收回金額
本公司	台灣富驛	子公司	\$ 96,403	註	-	-	-	\$-

註：係資金貸與所產生之其他應收款項，故不適用。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有關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中，原始投資金額以歷史匯率換算，本期損益及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按民國101年度加權平均匯率換算；餘按民國101年12月31日匯率換算。

單位：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本公司	富驛上海	中國大陸	酒店管理及相關服務設施管理	美元	\$ 3,543	美元	\$ 2,000	美元	-	100	新台幣	\$ 106,476	新台幣	\$ 7,798	新台幣	\$ 7,798	新台幣	-	100	新台幣	\$ 106,476	新台幣	\$ 7,798	新台幣	\$ 7,798	新台幣	子公司	
本公司	富驛HK	香港	投資控股	美元	15,565	美元	12,692	美元	-	100	新台幣	687,035	新台幣	78,459	新台幣	78,459	新台幣	-	100	新台幣	687,035	新台幣	78,459	新台幣	78,459	新台幣	子公司	
本公司	台灣富驛	台灣	國際商務酒店	新台幣	160,000	新台幣	100,000	新台幣	16,000,000	100	新台幣	169,015	新台幣	18,067	新台幣	18,067	新台幣	-	100	新台幣	169,015	新台幣	18,067	新台幣	18,067	新台幣	子公司	
富驛HK	富驛時尚	中國大陸	酒店管理	美元	11,600	美元	10,000	美元	-	100	新台幣	510,179	新台幣	56,488	新台幣	56,488	新台幣	-	100	新台幣	510,179	新台幣	56,488	新台幣	56,488	新台幣	孫公司	
富驛HK	中聯時代	中國大陸	酒店管理	美元	3,062	美元	1,959	美元	-	100	新台幣	172,470	新台幣	22,282	新台幣	22,282	新台幣	-	100	新台幣	172,470	新台幣	22,282	新台幣	22,282	新台幣	孫公司(註)	
富驛時尚	中關村	中國大陸	國際商務酒店	人民幣	1,200	人民幣	1,200	人民幣	-	100	新台幣	86,360	新台幣	7,442	新台幣	7,442	新台幣	-	100	新台幣	86,360	新台幣	7,442	新台幣	7,442	新台幣	孫公司	
富驛時尚	富驛燕莎	中國大陸	國際商務酒店	人民幣	4,304	人民幣	4,304	人民幣	-	100	新台幣	48,377	新台幣	34,492	新台幣	34,492	新台幣	-	100	新台幣	48,377	新台幣	34,492	新台幣	34,492	新台幣	孫公司	
富驛時尚	富驛空港	中國大陸	國際商務酒店	人民幣	4,298	人民幣	4,298	人民幣	-	100	新台幣	30,898	新台幣	4,509	新台幣	4,509	新台幣	-	100	新台幣	30,898	新台幣	4,509	新台幣	4,509	新台幣	孫公司	
富驛時尚	深圳富驛	中國大陸	國際商務酒店	人民幣	500	人民幣	500	人民幣	-	100	新台幣	(6,528)	新台幣	3,425	新台幣	3,425	新台幣	-	100	新台幣	(6,528)	新台幣	3,425	新台幣	3,425	新台幣	孫公司	
富驛時尚	蘇州富驛	中國大陸	國際商務酒店	人民幣	1,000	人民幣	1,000	人民幣	-	100	新台幣	15,346	新台幣	4,503	新台幣	4,503	新台幣	-	100	新台幣	15,346	新台幣	4,503	新台幣	4,503	新台幣	孫公司	
富驛時尚	杭州武林	中國大陸	國際商務酒店	人民幣	15,000	人民幣	15,000	人民幣	-	100	新台幣	76,448	新台幣	3,461	新台幣	3,461	新台幣	-	100	新台幣	76,448	新台幣	3,461	新台幣	3,461	新台幣	孫公司	
富驛上海	富驛北外灘	中國大陸	國際商務酒店	人民幣	1,000	人民幣	-	人民幣	-	100	新台幣	10,207	新台幣	5,579	新台幣	5,579	新台幣	-	100	新台幣	10,207	新台幣	5,579	新台幣	5,579	新台幣	孫公司	

註：包含中聯時代之三家分公司，一為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上海徐家匯分公司；一為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一為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有關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中，其中除本期損益及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按民國 101 年度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餘係按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匯率換算。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項目	營業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月初自台灣匯出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之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之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匯回						
富驛上海	酒店管理及相關服務設施管理		\$ 107,552	本公司直接投資	\$ 40,656	\$ 44,809	\$ -	\$ 85,465	100	\$ 7,798	\$ 106,476	\$ -	
富驛時尚	酒店管理		374,450	本公司透過子公司富驛HK直接投資	81,312	46,464	-	127,776	100	56,488	510,179	-	
中聯時代	酒店管理		94,757	本公司透過子公司富驛HK直接投資	-	32,031	-	32,031	100	22,282	172,470	-	(註一)
中關村	國際商務酒店		5,593	本公司透過孫公司富驛時尚直接投資	-	-	-	-	100	7,442	86,360	-	
富驛燕莎	國際商務酒店		20,060	本公司透過孫公司富驛時尚直接投資	-	-	-	-	100	34,492	48,377	-	
富驛空港	國際商務酒店		20,032	本公司透過孫公司富驛時尚直接投資	-	-	-	-	100	4,509	30,898	-	
深圳富驛	國際商務酒店		2,331	本公司透過孫公司富驛時尚直接投資	-	-	-	-	100	3,425	(6,528)	-	
蘇州富驛	國際商務酒店		4,661	本公司透過孫公司富驛時尚直接投資	-	-	-	-	100	4,503	15,346	-	
杭州武林	國際商務酒店		69,916	本公司透過孫公司富驛時尚直接投資	-	-	-	-	100	3,461	76,448	-	
富驛北外灘	國際商務酒店		4,661	本公司透過孫公司富驛上海直接投資	-	-	-	-	100	5,579	10,207	-	

註一：包含中聯時代之三家分公司，一為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一為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上海徐家匯分公司；一為中聯時代酒店管理發展(北京)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係外國發行人，故不適用	-	-	-

(四)母子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1. 101年度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5)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本公司	台灣富驛	1	背書保證	\$ 246,226	註4	15%
0	本公司	台灣富驛	1	其他應收款	97,427	註6	6%
1	台灣富驛	本公司	2	背書保證	136,575	註5	9%

2. 100年度

編號(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5)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本公司	台灣富驛	1	背書保證	\$ 240,626	註4	25%
1	富驛時尚	富驛燕莎	3	其他應收款	62,028	註6	7%
1	富驛時尚	蘇州富驛	3	"	47,649	註6	5%
1	富驛時尚	深圳富驛	3	"	66,198	註6	7%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占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子公司間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1.5倍為限。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1.5倍為限。

註5：背書保證對象皆為本公司或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100%之子公司者，以不超過保證公司淨值3倍為限。

註6：係應收資金融通款及代墊款項等。

註7：僅揭露交易金額達各該年度資產總額5%之關係人交易，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另行揭露。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辨認出之應報導部門分別從事酒店經營及物業管理等業務。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以營運部門收入及營業淨損益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三) 部門損益及資產之資訊

	101 年 度		
	酒店經營	物業管理	調整及沖銷
外部收入	\$ 766,739	\$ 39,397	\$ -
內部收入	2,375	-	(2,375)
部門收入	\$ 769,114	\$ 39,397	\$ 2,375
部門營業淨損益	\$ 90,439	\$ 18,795	\$ -
部門資產	\$ 2,176,458	\$ 20,958	\$ 578,380
			\$ 806,136
			\$ 806,136
			\$ 109,234
			\$ 1,619,036

	100 年 度		
	酒店經營	物業管理	調整及沖銷
外部收入	\$ 487,169	\$ 33,881	\$ -
內部收入	2,089	-	(2,089)
部門收入	\$ 489,258	\$ 33,881	\$ 2,089
部門營業淨損益	\$ 44,132	\$ 3,558	\$ -
部門資產	\$ 1,314,016	\$ 17,479	\$ 380,699
			\$ 521,050
			\$ 521,050
			\$ 47,690
			\$ 950,796

(四) 部門損益及資產之調節資訊

由於本公司營運決策者於評估部門績效及決定如何分配資源時，係以部門收入及部門營業淨利為基礎，且與損益表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故無需調節。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酒店經營及物業管理等業務，收入明細組成如下：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酒店經營收入	\$ 766,739	\$ 487,169
物業管理收入	39,397	33,881
	<u>\$ 806,136</u>	<u>\$ 521,050</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大陸	\$ 652,918	\$ 805,321	\$ 511,822	\$ 498,106
台灣	153,218	355,057	9,228	242,669
合計	<u>\$ 806,136</u>	<u>\$ 1,160,378</u>	<u>\$ 521,050</u>	<u>\$ 740,775</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來自每一客戶之收入均未達合併總收入金額之 10%，故不適用。

十三、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規定，股票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會計年度開始日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及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

本公司依金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規定，採用 IFRSs 前應事先揭露資訊如下：

(一) 採用 IFRSs 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轉換計畫，該計畫係由本公司總經理統籌負責，該計畫之重要內容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轉換計畫之工作項目	轉換計畫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IFRSs轉換計畫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IFRSs差異之辨認	已完成
4. 完成IFRSs合併個體之辨認	已完成
5. 完成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完成
8. 決定IFRSs會計政策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IFRSs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已完成
11. 完成編製IFRSs民國101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進行中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財務資訊系統)之調整	已完成

(二)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

本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IFRSs及於民國102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新發布或修訂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訂影響，而與未來採用IFRSs所產生之影響亦可能有所改變。

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並考量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選擇之豁免項目(請詳附註十三(三))之影響如下：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重大差異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單位：仟元 說明
預付款項	\$ 46,949	(\$ 21,394)	\$ 25,555	(1)
遞延所得稅資產	-	60,859	60,859	(1)、(2)及(3)
其他資產-其他	38,722	(28,861)	9,861	(1)
其他	865,125	-	865,125	
資產總計	<u>\$ 950,796</u>	<u>\$ 10,604</u>	<u>\$ 961,400</u>	
應付費用	\$ 17,594	\$191,841	\$ 209,435	(1)及(2)
其他流動負債	498	13,633	14,131	(3)
其他	320,942	-	320,942	
負債總計	<u>\$ 339,034</u>	<u>\$205,474</u>	<u>\$ 544,508</u>	
未分配盈餘	\$ 58,973	(\$175,683)	(\$ 116,710)	(1)、(2)、(3)及(4)
累積換算調整數	19,187	(19,187)	-	(4)
其他	533,602	-	533,602	
股東權益總計	<u>\$ 611,762</u>	<u>(\$194,870)</u>	<u>\$ 416,892</u>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重大差異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單位：仟元 說明
預付款項	\$ 133,181	(\$101,474)	\$ 31,707	(1)
遞延所得稅資產	-	93,218	93,218	(1)、(2)及(3)
其他資產-其他	37,156	(29,052)	8,104	(1)
其他	1,448,699	-	1,448,699	
資產總計	<u>\$ 1,619,036</u>	<u>(\$ 37,308)</u>	<u>\$1,581,728</u>	
應付費用	\$ 34,636	\$229,329	\$ 263,965	(1)及(2)
其他流動負債	404	28,605	29,009	(3)
其他	736,100	-	736,100	
負債總計	<u>\$ 771,140</u>	<u>\$257,934</u>	<u>\$1,029,074</u>	
未分配盈餘	\$ 106,370	(\$276,055)	(\$ 169,685)	(1)、(2)、(3)及(4)
累積換算調整數	2,458	(19,187)	(16,729)	(4)
其他	739,068	-	739,068	
股東權益總計	<u>\$ 847,896</u>	<u>(\$295,242)</u>	<u>\$ 552,654</u>	

3. 民國 101 年度損益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

				單位：仟元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 806,136	(\$ 14,972)	\$791,164	(3)
營業成本	(523,939)	(119,810)	(643,749)	(1)及(2)
營業費用	(172,963)	1,302	(171,661)	(2)
營業淨利	109,234	(133,480)	(24,246)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6,044)	-	(6,044)	
稅前淨利	\$ 103,190	(\$133,480)	(\$ 30,290)	
所得稅費用	(31,531)	33,108	1,577	(1)及(3)
稅後淨利	\$ 71,659	(\$100,372)	(\$ 28,713)	

調節原因說明：

- (1) 本公司所簽訂之長期租賃契約為逐年調整之變動租金，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係依據各期約定之租金認列為各期之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規定，本公司應將契約約定之所有租金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各期費用。本公司因此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日調增應付費用\$188,842 及遞延所得稅資產\$56,701，調減未分配盈餘\$182,396、預付款項\$21,394 及其他資產-其他\$28,861。另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調增應付費用\$229,329 及遞延所得稅資產\$86,067，調減未分配盈餘\$182,396、預付款項\$101,474 及其他資產-其他\$29,052，並調增營業成本\$120,757，調減所得稅費用\$29,365。
- (2)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本公司因此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日調增應付費用\$2,999、遞延所得稅資產\$750 及調減未分配盈餘\$2,249。另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調減未分配盈餘\$2,249、營業成本\$947 及營業費用\$1,302。
- (3) 本公司與客戶訂有銷售獎勵計畫，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應於銷售商品時認列所有之相關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並估計該隨貨附贈之贈品及其他對價可能產生之成本及相關負債。依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3 號「客戶忠誠計畫」規定，銷售之相關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應分攤至贈品及該原始銷售商品部分，於原始銷售時僅認列分攤至原始銷售商品部份之對價為收入，待給予客戶贈品時，再分攤至贈品之對價為收入。故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日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3,408 及其他流動負債\$13,633，並調減未分配盈餘\$10,225。另於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7,151 及其他流動負債\$28,605，並調減未分配盈餘\$10,225、營業收入\$14,972 及所得稅費用\$3,743。

(4)本公司選擇於101年1月1日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換算差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故本公司於101年1月1日轉換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均調減累積換算調整數\$19,187，並調增未分配盈餘\$19,187。

4.民國101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重大差異項目調節表及民國101年度損益重大項目調節表，本公司業已編製完成。

(三)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於民國102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企業合併

本公司對發生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以下簡稱轉換日)前之企業合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規定。

2.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影響」之規定處理。

上述之各項豁免選擇，可能因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之發布、經濟環境之變動，或本公司對各項豁免選擇之影響評估改變，而與轉換時實際選擇之各項豁免有所不同。

富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侯尊中



